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年度报告

2015 年 04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公司经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的利润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 476,093,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0.30 元（含税），送红股 0 股（含税），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公司负责人饶陆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志勇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翁丽华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本年度报告涉及未来计划等前瞻性陈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目录

第一节 重要提示、目录和释义	2
第二节 公司简介	7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9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11
第五节 重要事项	44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56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62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63
第九节 公司治理	74
第十节 内部控制	83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8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89

释义

释义项	指	释义内容
公司、本公司、科陆电子	指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深交所	指	深圳证券交易所
证监局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深圳监管局
科陆软件	指	深圳市科陆软件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报告期内已注销）
科陆电源	指	深圳市科陆电源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科陆洲	指	成都市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科陆变频、科陆变频器（科陆驱动）	指	深圳市科陆变频器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科陆电气	指	深圳市科陆电气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鸿志软件	指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四川新能	指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科陆能源	指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科陆塑胶	指	深圳市科陆塑胶实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科陆智能电网	指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科陆技术服务	指	深圳市科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现已更名为深圳市科陆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上海东自	指	上海东自电气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前海科陆	指	深圳前海科陆能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玉门科陆	指	玉门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港科实业	指	香港港科实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北京科陆	指	北京市科陆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润峰格尔木	指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哈密源和	指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宁夏旭宁	指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孙公司
北京分公司	指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北京分公司
仙苗科技	指	深圳仙苗科技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
鹏鼎创盈	指	深圳市鹏鼎创盈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公司
保荐机构、西南证券	指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律师事务所	指	北京国枫凯文(深圳)律师事务所
年度审计机构、大华所	指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董事会	指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股东大会	指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公司章程	指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元	指	人民币元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不存在对生产经营状况、财务状况和持续盈利能力有严重不利影响的有关风险因素。

第二节 公司简介

一、公司信息

股票简称	科陆电子	股票代码	002121
股票上市证券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公司的中文名称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科陆电子		
公司的外文名称（如有）	ShenZhen Clou Electronics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如有）	szclou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饶陆华		
注册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 T2 栋五楼		
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办公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18057		
公司网址	http://www.szclou.com		
电子信箱	sz-clou@szclou.com		

二、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黄幼平	古文
联系地址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 22 楼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 22 楼
电话	0755—26719528	0755—26719528
传真	0755—26719679	0755—26719679
电子信箱	huangyouping@szclou.com	guwen@szclou.com

三、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报纸的名称	《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http://www.cninfo.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北区宝深路科陆大厦 22 楼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证券部

四、注册变更情况

	注册登记日期	注册登记地点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注册号	税务登记号码	组织机构代码
首次注册	2000 年 11 月 30 日	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440301102889667	440301279261223	27926122-3
报告期末注册	2014 年 12 月 09 日	深圳市工商行政管理局	440301102889667	440301279261223	27926122-3
公司上市以来主营业务的变化情况（如有）	无变更				
历次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如有）	无变更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

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办公地址	深圳市滨河大道 5022 号联合广场 B 座 5 楼
签字会计师姓名	杨熹、徐书华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保荐机构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聘请的报告期内履行持续督导职责的财务顾问

☐ 适用 ☒ 不适用

第三节 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摘要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2014 年	2013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2 年
营业收入（元）	1,954,608,866.82	1,408,784,506.56	38.74%	1,403,974,904.4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25,694,272.24	85,926,869.16	46.28%	84,824,977.8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94,101,097.43	73,288,250.54	28.40%	64,266,723.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82,021,781.76	69,430,986.12	162.16%	322,079,608.2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3169	0.2166	46.31%	0.21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3167	0.2166	46.21%	0.213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9.05%	6.63%	2.42%	6.91%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2 年末
总资产（元）	4,674,836,328.33	2,954,936,267.45	58.20%	2,774,910,057.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449,308,201.66	1,331,440,644.98	8.85%	1,266,032,006.43

公司报告期末至年度报告披露日股本是否因发行新股、增发、配股、股权激励行权、回购等原因发生变化且影响所有者权益金额

☒ 是 ☐ 否

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640
---------------------	--------

二、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照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三、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金额	2013 年金额	2012 年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672,841.14	-291,930.02	2,127,983.5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247,304.72	11,275,421.36	19,775,556.0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929,266.96	3,463,841.15	2,300,689.94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16,550.82	1,597,293.83	2,803,613.64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94,004.91	211,420.04	842,361.91	
合计	31,593,174.81	12,638,618.62	20,558,253.98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第四节 董事会报告

一、概述

2014年是全面深化改革的开局之年，也是“十二五”规划提速增效、转型发展的关键之年，中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转方式、调结构、提高经济增长质量和效益是新常态下的核心要求。面对复杂而多变的市场环境，公司董事会带领经营团队审时度势，积极推动战略转型，利用公司积累多年的研发技术优势、营销网络优势，在发展智能电网配用电等原有业务的基础上，大力拓展新能源业务。公司转型初见成效，2014年，公司业绩稳步提升，为公司长远、健康、可持续发展奠定了坚实的基础。

报告期内，公司围绕董事会年初制定的年度经营目标和任务，全体员工上下同心，迎难而上，实现营业收入19.55亿元，同比增长38.74%，实现利润总额1.46亿元，同比增长41.83%，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净利润1.26亿元，同比增长46.28%。

二、主营业务分析

1、概述

单位：元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同比增减情况（%）	原因
营业收入	1,954,608,866.82	1,408,784,506.56	38.74%	主要系本期公司智能电网业务收入增加及新能源业务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1,348,845,068.98	1,001,124,867.48	34.73%	主要系本年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199,150,851.53	137,445,385.70	44.89%	主要系积极开拓新的产品领域，增加市场投入
管理费用	195,775,378.03	132,521,222.42	47.73%	主要系加大对储能等新兴产品的研发投入
财务费用	59,729,197.17	36,165,362.62	65.16%	主要系光伏电站的投资导致本期融资规模大幅增加
研发投入	144,590,621.76	95,246,849.06	51.81%	主要系加大对储能等新兴产品的研发投入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021,781.76	69,430,986.12	162.16%	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回款管理，回款同比增加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7,446,035.08	-148,711,243.63	-483.31%	主要系支付报告期内收购的特变电工格尔木、润峰格尔木、哈密源和、宁夏旭宁、杭锦后旗光伏电站项目的股权收购款及光伏电站建设款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660,632.88	-69,293,528.71	1060.64%	本期银行融资增加及2亿元公司债发行，主要用于光伏电站项目收购及建设款支出

公司回顾总结前期披露的发展战略和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进展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紧紧围绕前期制定的发展战略，积极稳健地开展生产经营活动，同时不断完善管理体系和改革创新，创造了国内外市场良好的销售业绩。

1、战略方针的执行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执行年初制订的巩固原有业务市场，做大、做强、做优新能源领域等新业务板块，向能源服务商转型的战略方针，通过研发创新、工艺创新、营销创新，实现了收入的同比增长。

智能电网领域方面，2014年，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和南方电网公司的电能表类招标项目中，中标数量及金额排名情况良好，较2013年增长明显。报告期内，公司FUT/DTU设备、配网自动化终端等新产品分别通过了国网专业检测和型式试验报告及部分省网公司的招标检测，市场拓展情况良好。

新能源光伏发电方面，报告期内，公司通过收购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及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方式，正式进入电站运营领域。截至目前，公司累计控制的地面电站约有220MW，并均已实现并网发电。

储能方面，公司依托国家能源局成立的可再生能源规模化储能并网工程实验室，已研制出具有虚拟同步机特性的光伏-储能一体化高效智能充放电控制技术，研制成功500KW级的具有自同步电压源（V/F模式）电力能量路由器，能实现8台以上并联运行；兆瓦级箱式储能电站继成功应用于中广核曲麻莱7.203MWp离网光伏电站、祁连3.087MWp离网光伏电站等几个示范项目后，于2014年7月一举中标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青海玉树州无电地区电力建设独立光伏供电工程用户系统设备采购项目，公司为此项目唯一中标人，合计中标金额14,940.47万元。

新能源电动汽车充电网络建设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凭借雄厚的技术实力，整体拿下扬州公交集团直流快速充电桩项目，总金额接近1500余万元；公司与南昌市公共交通总公司就共同经营新能源汽车充电系统及终端网络投资建设、充电配套系统及运维管理达成合作协议，第一期投资建设、运营红谷滩、民营、昌南、长陵、城南及朝阳共计6个新能源汽车充电站。截至目前，红谷滩、昌南充电站已经完成建设并投入运营。2015年3月，公司作为总包方，在贵州凯里中昊工业园和民族风情园承建电动汽车充电站，为公司布局西南旅游带新能源充电市场奠定了基础。

海外市场方面，报告期内，公司在东亚、中亚、南非、欧洲等海外地区拓展情况良好，海外销售订单大幅增加，大客户的拓展与海外建厂项目投入运营，成为公司走向世界的又一里程碑。目前公司已成功进入全球60多个国家与地区，公司国际化的经营格局正在形成。

2、以技术创新为支撑，增强企业发展后劲

报告期内，公司继续保持研发创新力度，持续提升产品满足市场需求的能力。一方面公司以市场为导向，加大新方向新产品的投入，加强研发过程控制，持续推进技术创新。另一方面，公司继续保持原有智能电网领域的领先地位，以客户为中心，进一步完善现有产品的设计理念，实现客户价值最大化。2014年，公司研发投入达14,459.06万元，占营业总收入的7.4%。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共申请专利685项，获得专利399项。

3、不断改进工艺流程，为产品质量和交付提供高效的保障体系

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对原有流程进行改造，在生产自动化方面不断突破，结合IPD产品开发流程、MES制造执行系统的运用，在关键程序上实现了人工控制到程序控制的转变，产线作业过程更加精准、高效、可控，为产品质量和交付提供高效的保障体系。报告期内，公司还开展了质量月活动，进行全员质量培训、质量知识竞赛、质量标兵评选、质量演讲、ISO9001内审员培训等一系列旨在全面提升质量的活动，从而提升公司整体核心竞争力。

4、积极拓展融资渠道，发挥资本市场平台优势

报告期内，结合公司的实际情况，公司充分发挥上市公司融资平台的优势。2014年9月，公司成功发行2亿元公司债券，优化了公司债务结构，满足了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对营运资金的需求；2014年8月，公司启动非公开发行股票工作。2015年2月13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申请经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审核，获得无条件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募集到资金的总额为69,676.8万元，为公司下一步的发展在资金上提供了保障，有利于推动公司进一步向能源服务商转型。

公司实际经营业绩较曾公开披露过的本年度盈利预测低于或高于 20%以上的差异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收入

说明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同比增减情况
营业收入	1,954,608,866.82	1,408,784,506.56	38.74%

其中：主营业务收入	1,930,333,932.63	1,394,152,380.44	38.46%
其他业务收入	24,274,934.19	14,632,126.12	65.90%
营业成本	1,348,845,068.98	1,001,124,867.48	34.73%
其中：主营业务成本	1,340,965,355.85	992,894,890.12	35.06%
其他业务成本	7,879,713.13	8,229,977.36	-4.26%

公司实物销售收入是否大于劳务收入

√ 是 □ 否

行业分类	项目	单位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工业	销售量	台/套	13,128,730	11,643,224	12.76%
	生产量	台/套	13,121,283	11,543,604	13.67%
	库存量	台/套	605,347	612,794	-1.22%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重大的在手订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已公告合同执行情况如下：

A、2011年5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与云南兴建水泥有限公司签订了8,340万元的合同能源管理销售合同。公司已按合同约定完成该项目的建设。报告期内，云南兴建水泥有限公司按合同的约定履行回款事宜。

B、2011年5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与宁夏明峰萌成建材有限公司签订了13,600万元的合同能源管理销售合同。报告期内，因宁夏明峰萌成建材有限公司股东纠纷，该公司生产受到影响，2014年末，各股东决定暂停生产，截至停产时，该余热发电站7MW的生产线已并网发电，10.5MW的生产线因停产暂未并网验收。目前各方股东尚未达成调解协议，公司将密切关注事态发展，采取各种有效措施（必要时将采取法律手段）来维护公司权益。

C、2012年3月，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与云南江川翠峰水泥有限公司签订的金额为人民币8,840万元的《云南江川翠峰水泥有限公司水泥熟料生产线纯低温余热发电合同能源管理项目合同书》。报告期内，该项目由于业主股东变更原因处于停工状态，预计2015年5月该项目继续启动。

D、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于2011年与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签订了《风电服务战略合作协议》，基于上述协议，科陆新能公司与东方电气集团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东方电气(天津)风电科技有限公司于近期签订了合同号分别为TJFD/C02-442-120601及TJFD/C02-449-120607的合计金额为2,376万元的《1.5MW变频器买卖合同（带LVRT）》。TJFD/C02-442-120601号合同已于前期履行完毕，TJFD/C02-449-120607号合同项下1,188万元尚未履行。

E、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2012年第四批电能表（含用电信息采集）招标采购活动（招标编号：0711-12OTL229）中，中标金额为8,381.75万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除约990万元合同金额尚未履行完毕外，其余合同均已履行完毕。

F、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各省（地区）2013年第一批配（农）网设备协议库存招标采购项目中，中标柱上断路器、10kV负荷开关产品，中标金额为1370.72万元。报告期内，合同已履行完毕。

G、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2013年第二批电能表（含用电信息采集）招标采购活动（招标编号：0711-13OTL103）中，共中19个包，中标金额约为19,585.79万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除约1,613万元合同金额尚未履行完毕外，其余合同均已履行完毕。

H、公司下属控股子公司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于2013年9月与东方汽轮机有限公司及其下属全资子公司签订了一批《1.5MW风电变频器采购合同》，总金额为人民币7,246.8万元。截止2014年12月31日，除此批合同项下的DTCC90901.52013142号合同金额1,221万元未履行完毕外，其他合同均已履行完毕。

I、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2014年第一批电能表及用电信息采集设备招标采购活动（招标编号：0711-14OTL006）中，共中20个包，中标金额约为22,288.20万元。报告期内，合同已履行完毕。

J、公司在中国南方电网有限责任公司2014年度电表类框架招标项目（招标公告编号：0222014000000014）中，共中9个包，中标金额约为1.2亿元。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K、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2014年第二批电能表及用电信息采集设备招标采购活动（招标编号：0711-14OTL007）中，共中20个包，中标金额约为22,288.20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L、公司在青海黄河上游水电开发有限责任公司青海玉树州无电地区电力建设独立光伏供电工程用户系统设备采购活动中，为此项目唯一中标人，中标金额为14,940.47 万元。报告期内，合同已履行完毕。

M、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2014年第三批电能表及用电信息采集设备招标采购活动（招标编号：0711-14OTL008）中，共中8个包，中标金额约为7,673.55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N、公司在国家电网公司2014年第四批电能表及用电信息采集设备招标采购活动（招标编号：0711-14OTL009）中，共中16个包，中标金额约为19,354.17万元。报告期内，公司按合同的规定履行相应事宜。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主要销售客户情况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元）	390,417,974.30
前五名客户合计销售金额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9.97%

公司前 5 大客户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客户名称	销售额（元）	占年度销售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127,696,303.91	6.53%
2	第二名	91,439,423.40	4.68%
3	第三名	78,014,397.13	3.99%
4	第四名	49,028,523.10	2.51%
5	第五名	44,239,326.76	2.26%
合计	--	390,417,974.30	19.97%

3、成本

行业分类

单位：元

行业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工业	主营业务成本	1,340,965,355.85	99.42%	992,894,890.12	99.18%	35.06%
其他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7,879,713.13	0.58%	8,229,977.36	0.82%	-4.26%

产品分类

单位：元

产品分类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	----	--------	--------	------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金额	占营业成本比重	
智能电网	主营业务成本	1,056,296,250.59	78.31%	870,120,985.29	86.91%	21.40%
电工仪器仪表	主营业务成本	642,833,051.98	47.66%	549,375,308.99	54.88%	17.01%
标准仪器仪表	主营业务成本	35,832,140.75	2.66%	47,278,918.60	4.72%	-24.21%
电能表	主营业务成本	607,000,911.23	45.00%	502,096,390.39	50.15%	20.89%
电力自动化产品	主营业务成本	413,463,198.61	30.65%	320,745,676.30	32.04%	28.91%
智能用电	主营业务成本	147,435,014.58	10.93%	170,233,566.09	17.00%	-13.39%
智能配电	主营业务成本	84,502,024.60	6.26%	53,540,875.90	5.35%	57.83%
自动化装备	主营业务成本	160,349,415.69	11.89%	84,409,054.46	8.43%	89.97%
电力操作电源	主营业务成本	21,176,743.74	1.57%	12,562,179.85	1.25%	68.58%
新能源	主营业务成本	202,355,091.63	15.00%	29,525,929.30	2.95%	585.35%
能源管理及服务	主营业务成本	48,562,152.67	3.60%	45,316,171.37	4.53%	7.16%
其他	主营业务成本	33,751,860.96	2.50%	47,931,804.16	4.79%	-29.58%
其他业务	主营业务成本	7,879,713.13	0.58%	8,229,977.36	0.82%	-4.26%

公司主要供应商情况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元）	175,852,512.46
前五名供应商合计采购金额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2.83%

公司前 5 名供应商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额（元）	占年度采购总额比例
1	第一名	46,059,172.53	3.36%
2	第二名	38,362,802.46	2.80%
3	第三名	37,042,735.04	2.70%
4	第四名	28,347,083.48	2.07%
5	第五名	26,040,718.95	1.90%
合计	--	175,852,512.46	12.83%

4、费用

项目	2014年度	2013年度	变动金额	变动比例	变动原因
销售费用	199,150,851.53	137,445,385.70	61,705,465.83	44.89%	主要系积极开拓新的产品领域，增加市场投入
管理费用	195,775,378.03	132,521,222.42	63,254,155.61	47.73%	主要系加大对储能等新兴产品的研发投入
财务费用	59,729,197.17	36,165,362.62	23,563,834.55	65.16%	主要系光伏电站的投资导致本期融资规模大幅增加
资产减值损失	43,402,083.26	23,294,310.82	20,107,772.44	86.32%	根据会计政策计提资产减值准备
所得税费用	17,454,733.37	17,173,763.83	280,969.54	1.64%	

5、研发支出

项目	2014年	2013年	同比增减(%)
研发投入金额(元)	144,590,621.76	95,246,849.06	53.30%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	7.40%	6.76%	0.71%

说明：2014年度公司研发投入14,459.06万元，其中：本期开发支出2,523.23万元占本期研发项目支出总额的比例为17.45%；

项目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确认为无形资产	年末余额
配网自动化项目	1,681,755.28	6,791,829.43	877,493.44	7,596,091.27
智能用电项目	3,402,468.60	4,583,669.30	4,185,633.58	3,800,504.32
风光储项目	6,002,519.61	9,950,243.61	10,062,047.35	5,890,715.87
信息化项目	1,169,159.34	1,982,910.62	3,152,069.96	-
自动化装备项目	1,140,380.20	1,923,640.67	3,064,020.87	-
合计	13,396,283.03	25,232,293.63	21,341,265.20	17,287,311.46

2014年，公司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没有发生重大变动。报告期内，公司（含控股子公司）共申请专利119项，获得专利38项；截至2014年12月31日，共申请专利685项，获得专利399项。

专利类型	专利名称	专利号/申请号	申请日	授权状态
发明	一种零电压转换脉宽调制器	2014100309104	2014.1.23	未授权
新型	货叉移栽装置及自动化仓库系统	2014200460405	2014.1.24	已授权
新型	一种回转体塑封的自动加封装置	2014202117284	2014.2.8	已授权
新型	回转体塑封件的传输方法、加封方法和装置	2014101745168	2014.2.8	未授权
新型	一种回转体塑封件的传输装置	2014202133855	2014.2.8	已授权
发明	一种新电能表的RFID封印装置及加封方法	201410067801X	2014.2.27	未授权
新型	一种新电能表的RFID封印装置及加封方法	2014200848374	2014.2.27	未授权
新型	电能表插卡装置	2014202292438	2014.5.5	已授权
外观	手持移动终端（CL7202G）	2014301184234	2014.5.5	已授权
发明	零电压转换脉宽调制变换器	2014102186043	2014.5.22	未授权
发明	一种带射频识功能的电能表封印装置	2014102454899	2014.5.19	未授权
新型	一种带射频识功能的电能表封印装置	201420525376X	2014.5.19	已授权
发明	有源电子式互感器高压侧电路的供电单元	2014102934701	2014.6.25	未授权
发明	托盘装置辅助设备	2014103680238	2014.7.29	未授权
外观	壁挂式充电桩	2014304797875	2014.11.27	未授权
外观	立体式充电桩	2014304797644	2014.11.27	未授权
外观	轻巧型双深位穿梭车	2014304074062	2014.10.24	未授权
发明	穿梭车物流系统及其供电方法	2014105837116	2014.10.24	未授权
发明	仓储物流的智能定位系统和定位方法	201410579808X	2014.10.24	未授权

发明	充电系统	2014107981272	2014.12.18	未授权
发明	电池堆安装结构	2014107587971	2014.12.10	未授权
发明	电池堆安装结构及其对位夹具	2014107579693	2014.12.10	未授权
发明	百叶窗及室外使用的带电设备	2014107118502	2014.11.28	未授权
外观	电池簇管理系统控制盒	2014305195789	2014.12.12	未授权
发明	支持射频卡预付费加密功能的费控 电能表检定系统和方法	2014106432884	2014.11.14	未授权
外观	触屏落地式电动汽车充电桩	2014305197515	2014.12.12	未授权
外观	悬浮式充电桩	2014305198876	2014.12.12	未授权
外观	充电桩（贝壳式）	201430520153X	2014.12.12	未授权
外观	架空型故障指示器	2014305458144	2014.12.23	未授权
新型	配电终端遥控器	2014208264836	2014.12.23	未授权
外观	箱式馈线自动化终端	2014305412047	2014.12.20	未授权
发明	充电桩及其控制电路	2014108144735	2014.12.23	未授权
发明	锂电池包的组合结构和方法	2014108434761	2014.12.30	未授权
发明	智能充电系统	2014108414791	2014.12.30	未授权
发明	锂电池组的主动均衡方法	2014108414772	2014.12.30	未授权
发明	电池实际容量、SOC以及SOH的自动 标定方法	2014108059183	2014.12.19	未授权
发明	储能监控系统	2014108421189	2014.12.30	未授权
发明	充电桩监测控制系统和方法	2014108406668	2014.12.26	未授权
发明	交流电流互感器	2014108420788	2014.12.30	未授权
发明	电能调度充电系统及电能调度充电 方法	2014108166081	2014.12.23	未授权
发明	公交充电调度方法与系统	201410842116X	2014.12.30	未授权
新型	储能电站消防系统	2014208570085	2014.12.26	未授权
新型	储能移动电站	2014208501047	2014.12.26	未授权
新型	储能移动电站及其温度控制系统	2014208585112	2014.12.30	未授权
新型	一种便携式的电能表检测装置	2014208676215	2014.12.31	未授权
发明	电能表抄表装置的检测系统	2014107457982	2014.12.09	未授权
新型	人工贴标签辅助定位装置	2014207641098	2014.12.08	未授权
新型	贴标准确度检测装置	2014207641064	2014.12.08	未授权
发明	模拟信号采样方法以及采样系统	2014108001214	2014.12.19	未授权
发明	开关电源双脉冲脉宽限制电路及其 实现方法	2014107408011	2014.12.08	未授权
发明	插拔式电池堆安装架	201410811314X	2014.12.23	未授权
发明	基于远程监控的集装箱储能设备核 心部件的评价方法	2014108123442	2014.12.23	未授权
发明	一种自动充电机器人的定位装置及 方法	201410840567X	2014.12.30	未授权
发明	高压直流分断箱及电池堆	201410840817X	2014.12.30	未授权

发明	一种充电桩的自检装置、系统及方法	2014108000014	2014.12.19	未授权
发明	一种一桩多充的电动汽车直流充电桩	201410843984X	2014.12.30	未授权
发明	锂电池储能系统容量下降分析处理方法及分析处理装置	2014108440086	2014.12.30	未授权
发明	基于无线网络的电能误差检测方法 及误差检测系统	2014108439854	2014.12.30	未授权
外观	手持移动终端(CL7202K)	201430529325X	2014.12.16	未授权
新型	一种可对串联电池组中任意单体电 池进行电压采样的电路	2014208678812	2014.12.31	未授权
新型	一种教室照明智能控制系统	2014208319504	2014.12.24	未授权
新型	一种办公室节能智能控制系统	2014208329205	2014.12.24	未授权
新型	一种高压计量装置	2014208048536	2014.12.17	未授权
新型	一种新型FTU终端箱体	2014208052160	2014.12.17	未授权
发明	一种基于MMS.EASE LITE的数据映 射方法及模块	2014108305101	2014.12.26	未授权
发明	无功补偿中的电容投切方法	2014101059233	2014.3.19	未授权
发明	高压变频器并网实现电机软启动的 系统及方法	2014101018680	2014.3.19	未授权
发明	一种智能岸电系统及并网方法	2014107406355	2014.12.08	未授权
发明	一种一拖多的岸电系统及并网方法	2014107408859	2014.12.08	未授权
新型	电压下侧走线端子座组件装置	2014207153003	2014.11.25	未授权
外观	单相费控智能电能表 (DDZY719C.M)	2014305665695	2014.12.31	未授权
外观	单相费控智能电能表(DDZY719)	2014305665229	2014.12.31	未授权
外观	无线采集器(CL195K6)	2014305666217	2014.12.31	未授权
发明	一种自动化测试系统及测试方法	201410775744	2014.12.15	未授权
发明	电力设备参数设置系统及其参数设 置方法	2014107760142	2014.12.15	未授权
发明	一种远程抄表方法及远程抄表系统	2014107769946	2014.12.15	未授权
发明	一种通过语音识别防窃电的监控系 统及方法	2014108436517	2014.12.30	未授权
发明	远程自动升级系统及远程自动升级 方法	2014107760674	2014.12.15	未授权
发明	一种基于光纤网络高速抄表的系统 及方法	2014107514468	2014.12.10	未授权
发明	电能表嵌入式软件远程差异化升级 方法及升级系统	2014107986952	2014.12.19	未授权
新型	一种微功率无线模块	2014208584251	2014.12.30	未授权
发明	一种无线自组织网络的节点归属的 识别方法及系统	201410841960	2014.12.30	未授权
发明	SRAM芯片引脚焊接不良的检测方	2014108488386	2014.12.31	未授权

法及系统				
新型	不合格信息自动标识装置	2014208662195	2014.12.30	未授权
发明	电能计量设备标签粘贴方法和系统	2014108174872	2014.12.22	未授权
发明	一种电能计量设备贴标的自动检测系统	2014108515186	2014.12.30	未授权
实用	贴标可靠性检测装置	2014208602103	2014.12.30	未授权
实用	电能表翻盖按编程键的联动装置	2014208602086	2014.12.30	未授权
新型	电能表托盘装置	2014208717573	2014.12.31	未授权
新型	功率单元旁路电路	2014204271099	2014.7.30	已授权
新型	充气柜的旋转定位工装	2014201452995	2014.03.28	已授权
新型	一种安装压力表的工装	2014203559003	2014.7.2	已授权
新型	一种可紧固和拆卸弓箭的工装	2014203560496	2014.7.2	已授权
新型	一种电网监测装置	2014200955198	2014.03.04	已授权
发明	充气柜的旋转定位工装	2014101211211	2014.03.28	未授权
发明	一种高压配网开关及其密封组装方法	2014102112765	2014.03.28	未授权
新型	一种高压配网开关	2014201452815	2014.03.28	已授权
发明	柜体转运车	2014102341782	2014.5.30	未授权
新型	柜体转运车	2014202825451	2014.5.30	已授权
新型	带有顶起功能的柜体运输轮装配	2014202825305	2014.5.30	已授权
新型	采用双隔离开关联锁结构的真空断路器	2014202541483	2014.5.19	已授权
新型	一种户外高压交流真空断路器分闸缓冲装置	2014202543224	2014.5.19	已授权
新型	一种可移动翻转定位的转运车	2014202362106	2014.5.19	已授权
新型	一种箱变的吊装结构	2014202363471	2014.5.19	已授权
外观	智能电网控制器	2014301218688	2014.5.20	已授权
新型	气体绝缘金属封闭开关的接地静触头	2014206032586	2014.10.20	已授权
新型	一种带有焊接用加强板的充气柜	2014206033343	2014.10.20	已授权
新型	一种真空断路器的主回路结构	201420602632	2014.10.20	已授权
发明	一种手动合闸机构及装有该合闸机构的高压开关设备	2014105531971	2014.10.20	未授权
新型	一种手动合闸机构及装有该合闸机构的高压开关设备	201420602634X	2014.10.20	已授权
发明	一种三工位隔离开关的操作机构	2014105532762	2014.10.20	未授权
新型	一种三工位隔离开关的操作机构	2014206031314	2014.10.20	已授权
发明	一种户外柱上高压交流真空断路器	2014105540612	2014.10.20	未授权
新型	一种户外柱上高压交流真空断路器	2014206026335	2014.10.20	已授权
外观	一种三工位隔离开关的操作机构	2014303948327	2014.10.20	未授权
新型	一种大功率光储一体化变流器	2014202083767	2014.4.28	已授权

新型	一种地面静态电源卷线装置互锁保护控制	2014204098979	2014.07.24	已授权
发明	一种同步驱动并联功率模块变流器的均流控制方法及均流控制器	2014102676748	2014.6.17	未授权
发明	一种双馈电机转子电压的估算方法及系统	CN2014103225524	2014.07.08	未授权

6、现金流

单位：元

项目	2014 年	2013 年	同比增减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8,896,737.84	1,434,542,482.86	21.91%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6,874,956.08	1,365,111,496.74	14.7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021,781.76	69,430,986.12	162.1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15,777.00	43,764,984.57	-56.0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6,661,812.08	192,476,228.20	360.66%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7,446,035.08	-148,711,243.63	-483.31%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9,192,345.55	833,435,467.09	119.4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3,531,712.67	902,728,995.80	28.8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660,632.88	-69,293,528.71	1,060.64%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63,620.44	-148,573,786.22	86.70%

相关数据同比发生变动 30%以上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变动说明：

- ①报告期内，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同比增加11259.08万元，主要系公司加强应收账款回款管理，回款同比增加；
- ②报告期内，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同比减少71873.48万元，主要系支付报告期内收购的特变电工格尔木、润峰格尔木、哈密源和、宁夏旭宁、杭锦后旗光伏电站项目的股权收购款及光伏电站建设款。
- ③报告期内，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同比增加73495.42万元，主要系本期银行融资增加及2亿元公司债发行，主要用于光伏电站项目收购及建设款支出。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与本年度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的原因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三、主营业务构成情况

单位：元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	营业成本比上	毛利率比上
--	------	------	-----	--------	--------	-------

				年同期增减	年同期增减	年同期增减
分行业						
工 业	1,930,333,932.63	1,340,965,355.85	30.53%	38.46%	35.06%	1.75%
其他业务	24,274,934.19	7,879,713.13	67.54%	65.90%	-4.26%	23.79%
分产品						
智能电网	1,558,143,867.07	1,056,296,250.59	32.21%	25.54%	21.40%	2.31%
电工仪器仪表	884,398,361.24	642,833,051.98	27.31%	22.92%	17.01%	3.67%
标准仪器仪表	64,941,397.74	35,832,140.75	44.82%	-13.86%	-24.21%	7.53%
电能表	819,456,963.50	607,000,911.23	25.93%	27.23%	20.89%	3.88%
电力自动化产品	673,745,505.83	413,463,198.61	38.63%	29.14%	28.91%	0.11%
智能用电	241,460,908.65	147,435,014.58	38.94%	-9.69%	-13.39%	2.61%
智能配电	135,439,384.61	84,502,024.60	37.61%	65.97%	57.83%	3.22%
自动化装备	267,763,150.82	160,349,415.69	40.12%	73.68%	89.97%	-5.13%
电力操作电源	29,082,061.75	21,176,743.74	27.18%	56.70%	68.58%	-5.13%
新能源	266,089,575.43	202,355,091.63	23.95%	569.75%	585.35%	-1.73%
能源管理及服务	59,039,891.88	48,562,152.67	17.75%	-8.82%	7.16%	-12.26%
其他	47,060,598.25	33,751,860.96	28.28%	-2.98%	-29.58%	27.10%
分地区						
国内	1,807,162,984.54	1,250,321,304.40	30.81%	39.34%	37.26%	1.05%
国外	123,170,948.09	90,644,051.45	26.41%	26.65%	10.59%	10.69%

公司主营业务数据统计口径在报告期发生调整的情况下，公司最近 1 年按报告期末口径调整后的主营业务数据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负债状况分析

1、资产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末		2013 年末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货币资金	455,836,700.35	9.75%	356,633,750.74	12.07%	-2.32%	
应收账款	1,233,346,500.17	26.38%	932,236,472.65	31.55%	-5.17%	本期总资产同比增长较多，应收账款增加幅度小于总资产增加幅度所致
存货	420,823,274.00	9.00%	478,412,519.22	16.19%	-7.19%	
投资性房地产	86,599,938.33	1.85%	0.00	0.00%	1.85%	本期出租房产转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4,000,000.00	0.09%	0.00	0.00%	0.09%	本期新增投资所致
固定资产	852,339,505.28	18.23%	236,554,490.71	8.01%	10.22%	本期科陆大厦、成都科陆洲房屋转固及非同一控制下合并新增光伏电站资产带入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986,974,865.33	21.11%	537,811,892.00	18.20%	2.91%	本期新增哈密源和、宁夏旭宁光伏电站在建项目

2、负债项目重大变动情况

单位：元

	2014 年		2013 年		比重增减	重大变动说明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金额	占总资产比例		
短期借款	800,850,000.00	17.13%	305,000,000.00	10.32%	6.81%	本年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70,000,000.00	3.64%	10,000,000.00	0.34%	3.30%	本年借款增加所致

3、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五、核心竞争力分析

1、拥有业内领先的技术水平

公司是国内智能电网产业的龙头企业，一直注重布局前沿技术，在高端测量、电源控制、智能装置、分布式储能、微电网、大数据和系统集成领域拥有核心技术和竞争力，完成了多项国家863科技攻关与技术示范项目。公司研制的四象限风电变流器和光伏逆变器，解决了低电压穿越、自动组网与随机并网问题；风光储一体化技术、风储打捆技术和虚拟电厂技术，为兆瓦级大规模新能源基地提出了系统解决方案，公司的研发技术、产品方案及服务等方面的综合优势得到业界的肯定。此外，公司还开发了多款交/直流充电设备，研发了智能充电站、充电机器人和无线充电技术，可以为电动汽车充电站、换电站、柔性充电站、移动充电站提供系统解决方案，为电动汽车制造商和运营服务商提供多层次的定制化服务。

2、拥有完整的智能发电、智能储能、智能配用电、能源服务等一体化产业链布局

公司依托多年根植于电力服务行业的经验优势，立足智能电网，积极拓展新能源应用、能源服务与能源网络业务，现已完成从智能发电、智能储能到智能用电、能源服务环节的布局，并开始探索能源交易等更广阔的领域。公司拥有虚拟电厂核心技术，可建立涵盖常规发电、风光等可再生能源发电、配电、用电、储能的一体化现代供电系统，提供新能源平滑稳定发电解决方案；公司在国家863重点科技课题“智能电网关键技术研发”项目中，承担了灵活互动智能用电支撑设备和平台开发任务，目前已完成智能交互终端、智能电表、智能插座等关键支撑设备以及智能用电互动服务系统的开发和示范应用，项目已通过国家科技部验收。通过构建一体化产业链，公司可以控制产业链中的各个环节，不但可为客户提供一体化的整体解决方案，拓宽了公司的业务发展空间，也有利于防范行业单一带来的经营风险，进一步巩固公司的核心竞争力。

六、投资状况分析

1、对外股权投资情况

(1) 对外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对外投资情况		
报告期投资额（元）	上年同期投资额（元）	变动幅度
31,900,000.00	30,060,000.00	6.12%
被投资公司情况		
公司名称	主要业务	上市公司占被投资公司权益比例
井陉陆翔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利用余热发电（装机容量 6MW 以下），资源综合利用节能项目的投资及对投资项目的管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业务）	90.00%
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汽车充电系统及终端网络投资建设；充电配套系统建设及运维管理；电子产品的生产；汽车充电设施的安装、设计、维修、保养；国内贸易。（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70.00%
深圳鲁电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一般经营项目：电力工程的项目管理研究；电力工程咨询（不含限制项目）；电力设备和材料的购销；清洁能源及能源综合利用工程的技术开发；环保工程设计；经营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电力工程总承包；对外承包电力工程和劳务派遣；从事国内外电力工程的设计、勘察、施工；电力工程造价咨询；电力设备和材料的生产。	40.00%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光伏发电项目筹建；电力工程施工总承包；城市道路照明工程专业承包。（以上项目凭相关许可证经营）	100.00%

注：2014年12月，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以自有资金向其全资子公司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增资1,300万元。增资完成后，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的注册资本变更为2,300万元，仍为公司的全资孙公司。

(2) 持有金融企业股权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末未持有金融企业股权。

(3) 证券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证券投资。

(4) 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情况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持有其他上市公司股权。

2、委托理财、衍生品投资和委托贷款情况**(1) 委托理财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理财。

(2) 衍生品投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衍生品投资。

(3) 委托贷款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委托贷款。

3、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2,141.08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7,851.63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5,012.4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807.0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2,807.0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24.56%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对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项目累计投入 450,124,171.19 元，其中：于 2010 年 10 月 29 日起至 2011 年 12 月 31 日止会计期间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190,728,190.68 元；2012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96,450,367.60 元；2013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84,429,277.81 元；2014 年度使用募集资金金额为 78,516,335.10 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余额为人民币 81,116,256.18 元，其中募集资金活期存款账户为 77,116,256.18 元，定期存款为 4,000,000.00 元，活期存款账户中包含利息金额人民币 9,829,644.87 元。

（2）募集资金承诺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1、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13,861	13,861	240.52	11,674.65	84.2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2、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	否	9,997	9,997	9.05	8,980.53	89.83%	2014 年 12 月 31 日	731.77	否	否
3、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否	4,993	4,993	338.54	3,649.48	73.09%	2014 年 12 月 31 日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4、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	是	5,219	1,831.18	1.34	1,986.62	108.49%	-	-	否	是
5、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	是	20,980	11,560.77	282.53	11,741.49	101.56%	-	-	否	是
6、科陆电子(南昌)智能电网研发与产业基地项目	否	0	12,807.05	6,979.65	6,979.65	54.5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否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5,050	55,050	7,851.63	45,012.42	--	--	731.77	--	--
超募资金投向										
合计	--	55,050	55,050	7,851.63	45,012.42	--	--	731.77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一) 公司募投项目中，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计划投资 20,980.00 万元，原计划 2012 年 4 月 29 日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该项目未达到预计进度的主要原因是：水电、消防工程施工进度及天气的影响，导致项目工程建设进度延迟。2012 年 8 月 13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进行调整的议案》，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延期至 2012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具体内容不变。该议案于 2012 年 8									

月 31 日已经公司 201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二）公司募投项目中，“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和“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较预计进度有所滞后，主要原因是：①科陆研发中心建设地点位于科陆大厦内，科陆大厦的深基坑支护施工因地质结构复杂，施工难度大。地下情况复杂，各种管道、地下线路纵横交错，地下室施工的工程量较大，影响进度；②2011 年深圳大运会召开期间，工程曾一度停滞。以上原因导致公司无法在原计划工期内完成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的研发及办公场地、“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总部销售服务中心也位于科陆大厦内，基于相同原因，项目相应延迟。鉴于以上实际情况，公司调整了上述募集资金项目的完成时间。

“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主要是为了解决子公司的变频器产品产能瓶颈所设立。鉴于目前宏观经济下行导致变频器的传统应用行业需求下滑，此时进行大规模扩产建设的成本较高且风险较大，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将谨慎安排募集资金项目支出，延缓实施募投项目的扩产建设内容。

2012 年 10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进行调整的议案》，同意对“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和“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进行调整，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调整后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如下：

序号	项目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1	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13 年 4 月 29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2	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	2012 年 10 月 29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3	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012 年 10 月 29 日	2013 年 6 月 30 日
4	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	2012 年 10 月 29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该议案于 2012 年 11 月 12 日公司 201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三）公司募投项目中，“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在成都实施。由于成都冬季多阴雨、霜冻天气，加上春节前后劳务人员不稳定、招工难等原因。在生产基地工程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之前，已规划的生产线无法投入，直接影响到整个项目投资进度。以上原因导致公司无法在原计划工期内完成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的建设。

2012 年 3 月 27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进行调整的议案》，同意对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的投资进度进行调整，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调整后的项目达到可使用状态日期如下：

项目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	2012 年 12 月 31 日	2013 年 9 月 30 日

该议案于 2013 年 4 月 19 日已经公司 201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四）公司募投项目中，“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和“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较预计进度有所滞后，主要原因是：①公司科陆大厦建设项目总承包工程基本完成，剩余屋面、消防和室内、外装修工程未完成。受制于项目工程与政府报建等审批程序流程超出前期预期，从而导致大厦不能如期完工并投入使用，科陆大厦投入使用的日期需向后顺延。②上述项目的实施地点位于科陆研发大厦内，由于科陆大厦建筑工程的延期，导致上述三项募投项目相应延迟。鉴于以上实际情况，公司已调整上述募集资金项目的完成时间。

调整后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如下：

序号	项目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	----	----------------	------------------

	1	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2	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3	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013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该议案于 2013 年 9 月 2 日已经公司 2013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公司募投项目中，“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的工程建设已基本完成，剩余房屋验收手续和部分室内、外装修工程未完成。项目进度超出前期预期，从而导致工程不能如期完工并投入使用，影响项目进度。鉴于以上实际情况，公司已调整“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项目的完成时间。 调整后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如下：			
	项目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		2013 年 9 月 30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该议案于 2013 年 11 月 29 日已经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六）公司募投项目中，“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主要是为解决子公司的变频器产品产能瓶颈所设立。2013 年世界及国内经济仍处在调整期，我国工业增速持续回落，变频器的传统应用行业整体需求持续放缓，且国内与国外品牌向中端市场扩张导致市场竞争加剧，市场容量难有大的提升，公司进行大规模投入的成本较高且风险较大，为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拟继续调整该募集资金项目的完成时间。			
	项目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		2013 年 12 月 31 日	2014 年 6 月 30 日
	该议案于 2014 年 4 月 16 日已经公司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公司募投项目中，“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和“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实施地点位于科陆研发大厦内，截止 2014 年 7 月 28 日，科陆大厦建设工程已完成，大楼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还需要对研发设备等进行采购、安装、调试；“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产品展示厅及演示系统、客户接待室等建设内容仍在进行内部装修。鉴于以上实际情况，经公司研究讨论，拟将募投项目中“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和“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的建设期延长，延期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完成，项目投资总额和建设规模不变。			
	项目		原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调整后计划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		2014 年 6 月 30 日	2014 年 12 月 31 日
	该议案于 2014 年 8 月 15 日已经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八）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科陆研发中心建设项目”、“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项目”、“营销服务中心建设项目”项目主体投资已完成，并已投入营运使用。该项目主要包括基础建设及设备的投入。目前处于项目投资收尾阶段，主要工作是上述项目的实施地点科陆研发大厦基建项目进行验收决算工作，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尾款主要用于支付基建项目尾款。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见（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见（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适用 报告期内发生 见（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适用 2011 年 1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 20,650,482.05 元自筹资金。该议案于 2011 年 2 月 16 日已经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适用 1）2011 年 1 月 28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总额为 15,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该议案于 2011 年 2 月 16 日公司 201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1 年 8 月 8 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 15,000 万元全部如期归还至公司相应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2011 年 8 月 19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总额为 20,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该议案于 2011 年 9 月 6 日公司 2011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 年 3 月 5 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 20,000 万元全部如期归还至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3）2012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以及募集资金使用计划正常进行的前提下，将总额为 13,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该议案于 2012 年 4 月 20 日公司 2012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2 年 10 月 19 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 13,000 万元全部如期归还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4）2012 年 10 月 22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障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行为前提下，将总额为 6,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6 个月（自公司股东大会批准之日起计算）。该议案于 2012 年 11 月 12 日公司 2012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2013 年 5 月 10 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 6,000 万元全部如期归还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5）2013 年 8 月 13 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继续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公司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在保障募集资金项目建设的资金需求及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行为前提下，将总额为 5,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用于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不超过 12 个月（自公司董事会批准之日起计算）。本次使用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的金额为 5,000 万元，占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 521,410,782.50 元的 9.59%，未超过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 10%，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

	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等相关规定，该议案无须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2014 年 8 月 11 日，公司已将用于补充流动资金的募集资金总计 5,000 万元全部如期归还公司相应的募集资金专用账户。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和以定期存单的形式进行存放和管理。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2011 年 4 月 26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议案》，根据各募集资金项目的建设进度安排，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存储收益，公司确保在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的使用进度将 12,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转存为 6 个月的定期存款。公司及保荐机构平安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已分别与上述银行就该闲置募集资金转存定期存单事宜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或《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之补充协议》。截止 2011 年 12 月 31 日，上述定期存款已全部归还并存入公司募集资金专用账户。□2012 年 3 月 30 日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公司《关于将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议案》，同意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使用的情况下，根据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投资计划和建设进度，将 16,9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闲置募集资金转为定期存款的余额为 400 万元。

（3）募集资金变更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变更后的项目	对应的原承诺项目	变更后项目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1)	本报告期实际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实际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科陆电子（南昌）智能电网研发与产业基地项目	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	12,807.05	6,979.65	6,979.65	54.50%	2015 年 12 月 31 日	-	否	否
合计	--	12,807.05	6,979.65	6,979.65	--	--	-	--	--
变更原因、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情况说明(分具体项目)			（1）“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主要是为解决子公司的变频器产品产能瓶颈所设立，近几年宏观经济下行导致变频器的传统应用行业需求下滑，此时再进行大规模扩产建设的成本较高且风险较大，继续投资该项目将不利于公司的经济收益，不符合公司发展战略和股东的利益。鉴于上述募投项目实施的环境已经发生了较大变化，同时结合公司整体产业布局，为使得募集资金项目能够更快、更好地产生经济效益，维护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公司决定不再扩大“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的生产能力，将该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变更为用于“科陆电子（南昌）智能电网研发与						

	产业基地项目”，项目实施主体由公司控股子公司科陆变频变更为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昌科陆。□（2）“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募集资金于 2010 年 10 月到位后，由于成都科陆洲项目工程建设部分的进度缓慢，公司在深圳龙岗制造中心充分挖掘产能，提高自动化生产程度，提高生产效率，以满足不断增加的生产订单需求。随着公司不断开拓国内外市场，龙岗制造中心已不能满足公司日益增长的产能需求。根据公司整体战略布局，公司计划未来将智能电表等智能电网相关产品的生产制造统一集中到南昌产业园，成都工业园主要进行风电变流器、光储一体机、光伏逆变器新能源产品的研发、生产与销售。□鉴于此，公司决定对“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与“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实施变更。其中：科陆变频减资 3,528.98 万元，公司按持股比例 96%收回 3,387.82 万元，收回的募集资金将增资南昌科陆，用于实施“科陆电子（南昌）智能电网研发与产业基地项目”；成都科陆洲以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 9,419.23 万元对南昌科陆进行增资，由南昌科陆使用募集资金用于“科陆电子（南昌）智能电网研发与产业基地项目”建设。□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变更事项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于 2014 年 8 月 15 日已经公司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不适用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4）公司债使用情况

单位：万元

公司债总额	48,000
报告期投入使用总额	20,000
已累计投入使用总额	48,000
募集资金总体使用情况说明	
公司公开发行不超过人民币 4.8 亿元公司债已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399 号文核准，本次债券分两期发行。公司于 2013 年 3 月 12 日-2013 年 3 月 14 日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了第一期债券 2.8 亿元。公司于 2014 年 9 月 17 日-2014 年 9 月 19 日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了余下 2 亿元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 100 元，共计 200 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 100 元，本期债券附第 3 年末发行人上调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 7.00%。经深交所深证上（2014）416 号文同意，本次债券将于 2014 年 11 月 21 日起在深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双边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14 科陆 01”，证券代码为“112226”。 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已使用 20,000 万元（含发行费用 240 万元），本期债券已按募集说明书的用途用于偿还借款、调整债务结构和补充流动资金。	

4、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分析

√ 适用 □ 不适用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单位：元

公司名称	公司类型	所处行业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总资产	净资产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净利润
深圳市科陆软件有限公司(已注销)	子公司	软件业	计算机软件的开发与销售。	5,000,000.00	0.00	0.00	5,234,700.86	-8,979,731.65	-7,627,131.04
深圳市科陆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一般经营项目：软件产品的开发与销售、软件工程、系统维护；提供相应的技术咨询、安装、维修（仅限上门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高压变频器、低压变频器、中压变频器、无功补偿、特种变流装置、太阳能光伏逆变器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	20,000,000.00	53,999,355.35	22,409,659.73	47,795,453.38	3,833,572.99	4,160,027.40
深圳市科陆变频器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一般经营项目：软件产品的开发与销售、软件工程、系统维护；提供相应的技术咨询、安装、维修（仅限上门服务）；经营进出口业务。□许可经营项目：高压变频器、低压变频器、中压变频器、无功补偿、特种变流装置、太阳能光伏逆变器的技术开发、生产、销售	76,110,200.00	99,621,997.22	21,676,509.92	40,209,944.05	-9,898,086.67	-13,229,286.00
深圳市科陆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配网自动化产品、无功补偿装置、电力电子设备、软件的技术研发和销售。	10,000,000.00	52,972,093.40	42,759,839.71	17,553,518.94	2,442,002.25	2,353,720.90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子公司	软件业	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销售（不含限制项目及专营、	1,000,000.00	314,330,368.64	298,817,923.85	107,421,503.93	82,421,610.56	84,080,419.78

			专控、专卖商品)。						
深圳市科陆 塑胶实业有 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塑胶制品及模具的 研发、生产加工及 销售（不含再生资 源回收经营）。	1,000,000. 00	91,120,3 45.31	11,294,594 .94	96,660,919. 00	4,451,107.1 9	3,344,201.2 9
深圳市科陆 技术服务有 限公司	子公司	服务业	软件工程系统的技 术开发与上门维 护；电力设备上门 安装维护；工程施 工改造升级（凭有 效资质证书经营）； 电力设备、电力测 量仪器仪表的销 售。（以上均不含法 律、行政法规、国 务院决定规定需前 置审批和禁止的项 目）。	5,000,000. 00	44,386,5 07.58	6,206,023. 76	22,883,873. 93	-3,893,854. 69	-4,185,214. 22
深圳市科陆 能源服务有 限公司	子公司	节能服务 业	合同能源管理；节 能技术的开发、咨 询、维护、转让； 计算机网络软硬件 的研发及技术维 护；节能环保设备、 输变电配套设备、 电子产品及通讯设 备、光机电一体化 设备开发、销售； 电气节能工程的承 接并提供技术维 护。	50,000,00 0.00	1,493,13 3,872.02	85,108,071 .53	51,894,571. 83	15,624,411. 30	31,106,029. 70
成都市科陆 洲电子有限 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计算机软件的开发 与销售；系统集成； 仪器仪表的生产； 货物及技术进出口 业务（法律行政法 规禁止项目除外， 法律行政法规限制 的项目取得许可证 后，方可经营）；（以 上经营范围国家法 律法规规定限制的 除外，需许可证的	212,800,0 00.00	244,131, 422.42	213,280,35 3.62	19,946,203. 16	-2,488,384. 33	-2,292,053. 58

			凭许可证在有效期内经营)。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研发、生产（工业行业另设分支机构经营或另选经营场地经营）、销售电气设备、电力设备、电子产品、计算机软硬件并提供技术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以上经营项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50,000,000.00	138,210,941.84	29,514,272.68	92,892,842.26	3,557,512.80	4,004,125.76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电力设备、精密仪器、计算机软件研发、生产、销售及系统维护；技术咨询、技术服务；项目投资及管理（以上项目国家有专项规定的除外）	228,070,500.00	352,942,395.40	221,105,486.80	25,981,343.83	-3,798,284.76	-3,571,243.24
上海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子公司	制造业	高低压电气设备、电力自动化控制设备的研发、生产及销售；计算机软硬件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转让、技术服务。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31,000,000.00	160,180,880.78	48,386,290.02	105,842,100.01	7,693,105.08	7,314,803.03

主要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因经营需要，深圳市科陆变频器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3月变更名称为深圳市科陆驱动技术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为“工业自动化产品（包括变频器、伺服系统、控制系统）、新能源产品（包括光伏逆变器、光伏水泵控制器）、新能源汽车（包括新能源汽车控制器）、自动化装备和各种软件的研发、设计、系统集成、生产、销售和技术服务（以上不含限制项目）；经营进出口业务（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的项目除外，限制的项目须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该公司已于2015年3月31日取得新营业执照。

2、因经营需要，深圳市科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已于2015年3月变更名称为深圳市科陆新能源技术有限公司，变更经营范围为“电动汽车充、换电站及充、换电设备，电动汽车充、换电设备检定装置，电动汽车电池管理系统，电动汽车充换电运

营管理系统,手机软件系统,独立光伏电站,储能单元,光伏控制逆变一体机,高压直流模块,箱式储能系统,户用光伏系统,户用储能系统,微网系统的研发、设计、销售及上门安装;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软件工程系统的技术开发与上门维护;电力设备上门安装维护;工程施工改造升级(凭有效资质证书经营);电力设备、电力测量仪器仪表的销售”,住所变更至深圳市龙华新区龙华办事处梅观高速公路东侧华雅工业园厂房1栋1层C区。该公司已于2015年3月27日取得新营业执照。

其他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说明

1、公司于2014年2月24日投资人民币200万元以增资入股方式持有深圳仙苗科技有限公司15.01%股权,深圳仙苗科技有限公司成立于2009年10月9日,公司以 ARM 和 MIPS 处理器为基础,结合业界流行的 WinCE、Linux 和 Android 操作系统,专业从事行业项目方案开发,核心板、PCBA 生产配套,学习机、游戏机、智能家电、平板电脑、智能穿戴等终端消费产品研发和生产。该公司已于2014年3月12日完成了本次增资的工商变更登记工作,变更后注册资本321.2万元。

2、2014年6月3日,公司和深圳市高新投创业投资有限公司、深圳大洋洲印务有限公司、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海能达通信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兴森快捷电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元明科技发展有限公司、深圳市同创盈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深圳市金桔创盈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签订了《深圳市鹏鼎创盈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发起人协议》。根据该协议,上述发起人拟设立深圳市鹏鼎创盈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其中公司以货币出资2,000万元,占鹏鼎创盈公司13.33%的股权。2014年6月,鹏鼎创盈公司已在深圳市市场监督管理局完成工商注册登记手续,并取得了《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2014年7月,鹏鼎创盈公司完成增资扩股事宜,注册资本从15,000万元增至52,778万元,公司的持股比例变更为3.7895%。

3、公司于2015年4月9日参股设立深圳前海鹏融创业财富管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2,000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40%。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名称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目的	报告期内取得和处置子公司方式	对整体生产和业绩的影响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基于公司拓展光伏电站业务的战略需要,对公司向能源服务商转型具有重大意义,符合公司的发展需要和长远规划	收购	1,907,761.91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	11,144,980.36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收购	-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收购	-
深圳市科陆软件有限公司	有效整合资源,提高运营效率,降低管理成本,	吸收合并	-

5、非募集资金投资的重大项目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 万元

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总额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报告期末累计实际投入金额	项目进度	项目收益情况	披露日期(如有)	披露索引(如有)
科陆电子(南昌)智能电网研发与产业基地项目	150,000	12,191.53	27,640.51	18.43%	0	2011年06月14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告编

							号：201136
合计	150,000	12,191.53	27,640.51	--	--	--	--

注：公司原计划以自有资金投入15亿元用于建设科陆电子（南昌）智能电网研发与产业基地项目，报告期内，为了更好地利用募集资金，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维护公司全体股东合法权益，公司将截止2014年6月30日“科陆变频器扩产建设项目”与“科陆洲智能、网络电表生产建设项目”尚未投入的募集资金12,807.05万元变更到“科陆电子（南昌）智能电网研发与产业基地项目”用于该项目的建设，不足部分由公司自筹解决。本次变更已经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临时）会议及公司201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七、公司控制的特殊目的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八、公司未来发展的展望

（一）行业竞争格局和发展趋势

1、新能源光伏发电行业

2014年，中国光伏产业整体呈现稳中向好和有序发展局面，全年光伏发电累计并网装机容量2805万千瓦，同比增长60%。其中，光伏电站2338万千瓦，分布式467万千瓦。光伏年发电量约250亿千瓦时，同比增长超过200%。根据国家能源局《关于下达2015年光伏发电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2015年全国新增光伏电站建设规模为1780万千瓦，规模内的项目具备享受国家可再生能源基金补贴资格，同时还明确鼓励农光互补、渔光互补等项目。随着光伏上网标杆电价的出台以及光伏电站商业模式的成熟，已有越来越多的企业特别是民营企业积极参与到电站开发和运营中来，光伏发电行业前景广阔，市场增量空间巨大。

2014年，公司正式切入光伏电站运营和建设领域。截至目前，公司已有约220MW地面电站实现并网发电，未来公司将抓住光伏电站广阔前景的机会，通过自建或收购等方式继续加大对光伏地面电站业务的投入力度，并适时介入渔光互补、农光互补、分布式光伏电站建设，光伏电站运营产生的稳定收益为公司业绩的长期持续稳定提供了坚实的保障。

2、储能领域

随着电力需求的增长，电网负荷峰谷差不断变大，需要储能系统与之配套，平滑电力负荷，提高设备的运行效率和可靠性。储能的效用贯穿电力系统的发电、输配电和用电环节，用于可再生能源并网、电网调峰/调频、配网侧的分布式储能和用户侧的分布式微网储能，以及重要部门和设施的应急备用电源。作为影响未来能源格局的前沿技术，储能在我国正获得前所未有的高度关注，而针对储能领域的相关补贴政策亦在酝酿之中。2014年，国务院办公厅印发的《能源发展战略行动计划（2014-2020年）》将储能列为9个重点创新领域之一，储能的需求和竞争格局逐步明朗。随着国内风电、光伏、新能源汽车等行业的快速发展，并网储能设备、电动汽车储能有望成为储能市场的新增长点，根据中国储能网测算，国内储能市场孕育千亿市场空间。

3、电动汽车充电领域

2014年5月，国家电网宣布放开充电站建设权限，明确支持社会资本参与慢充、快充等各类电动汽车充换电设施市场。国家形成两条建设公共充电站的路径：一是以国家电网为主的供电公司，负责建设城际间高速公路沿线充电站；二是社会资本建设城区充电站。根据国家新能源汽车推广规划，2011~2015年，电动汽车充电站规模达到4000座，同步大力推广建设充电桩。2016年-2020年，国网建设充电站目标高达10000座，建成完整的电动汽车充电网络。而截止2014年底，我国仅建成充换电站723座、充电桩2.8万个，无法匹配电动车的计划产能（2015产销50万辆新能源汽车、2020累计500万辆）。为实现国家新能源汽车规划目标，充电基础设施建设将成重点，未来电动汽车充电行业成长空间巨大。

4、智能电网领域

2015年，国家电网计划投资4202亿元建设电网，同比增幅达24%，投资金额再创历史新高。智能用电方面，将安装智能电表6060万只，实现3.16亿户用电信息自动采集。智能配电方面，配电网建设在2015年也将迎来新的高潮。国家电网将完成30个重点城市、30个非重点城市核心区建设改造，重点城市市区配电网自动化覆盖率超过50%，力争实现城市供电可靠率

达到99.975%，农网供电可靠率达到99.9%。用两年时间完成农村“低电压”综合治理。年内解决505万户“低电压”和21个县域电网与主网联系薄弱问题；完成4.5万户、18.8万无电人口通电任务，全面实现大电网范围内“户户通电”。根据《南方电网发展规划（2013-2020）》，南网公司也将加强城乡配电网建设，推广建设智能电网，到2020年城市配电网自动化覆盖率将达到80%。

2015年3月15日，国务院正式印发新电改方案9号文《关于进一步深化电力体制改革的若干意见》，这是时隔13年之后重新开启的针对电力行业的新一轮改革，这也是继2014年11月深圳开展输配电价改革试点以来，我国在电改领域的里程碑事件。新电改方案打破电力行业传统运行机制，重点推进电价的市场化、售电参与主体的多元化，鼓励社会资本投资成立售电主体，允许其从发电企业购买电量向用户销售；允许拥有分布式电源的用户或微网系统参与电力交易。随着未来配套细则的落地，售电侧的放开有望催生一个售电主体与用户直接联系、长期潜在交易金额超过万亿、利润超过千亿元的全新零售市场。

目前，我国资源紧缺和能源环境问题日益凸显，从中央政策到地方政策，都全面支持能源生产和消费方式变革，核心要树立以电为核心的能源发展方式，包括新能源发电技术（光伏、风电等）、智能电网新技术、用电电气化新技术以及横贯整个电力/电气能源发展方式的节能减排新技术。2015年3月，国家电网公司董事长、党组书记刘振亚在《落实“一带一路”倡议构建全球能源互联网》文章中明确提出，基于特高压和智能电网技术创新，以能源电力基础设施互联互通为突破口，加快构建以特高压电网为骨干网架、以输送清洁能源为主导的全球能源互联网，对于实施“一带一路”倡议，推动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保障国家能源安全，实现中华民族伟大复兴中国梦，具有重大战略意义和现实意义。随着支持政策的陆续出台，必将带动新能源、智能电网等产业链热度的持续升温。

（二）公司发展战略和发展思路

公司将在实现“打造世界级能源服务商”的愿景之路上加速前进，随着“一带一路”国家战略的推进，公司将在“丝绸之路新能源带”建设中做出自己的贡献。

公司继续加强原有智能电网业务发展，充分结合公司在电力领域的技术、市场等积累，将公司从智能电网中的用电侧、配电侧、发电侧向售电侧、需求侧下沉，形成智能电网完整的产业链；整合公司设备制造能力和技术创新能力，兼顾原有客户群的同时，增加新的客户群，国内与国外的业务拓展齐头并进；以优质设备与先进技术为核心，形成公司在能源互联网方向的核心竞争优势，实现从设备和技术提供商向能源服务商的战略转型。

（1）能源网络实现战略新布局

在智慧城市、能源互联网的快速发展趋势下，实现能源网络的市场突破。紧抓政策导向与市场需求，公司加强在智能电网与新能源发电、变电、配电、售电到智能用电的整个环节中发展，结合公司在电力领域的技术、市场等积累，完善软件、硬件研发，将大量由分布式能量采集和储存装置构成的新型电力网络节点互联起来，实现能量和信息双向流动、对等交换与网络共享。

（2）能源服务实现战略新格局

在加强构建新能源一体化产业链的基础上，控制产业链中的各个环节，整合公司的风光储一体化技术、风储打捆技术和虚拟电厂技术、微电网、智能充电站、充电机器人和无线充电技术、灵活互动智能用电支撑设备和平台开发技术等，提升各类业务的综合解决方案能力，为客户提供更高标准的新能源开发、应用和能效管理一体化整体解决方案，并不断加强服务资源的扩展和服务渠道的建设。

（3）能源金融实现多方资本的对接与融合

能源金融是实现能源网络建设和能源优质服务的资本保障，通过新能源产权交易、能源服务融资等资本运作模式推动新能源可持续发展。随着国家能源政策的推进与电力体制改革的深入，能源金融将有望随势发展。公司将充分利用相关金融服务的优惠政策，打造新能源融资平台，实现与多方资本的对接与融合。

（4）科学管理实现整体协同高效运作

贯彻科学合理的成本控制标准，提高生产效率；持续技术改进和品质保证，提升设备的核心竞争力；加强市场分析，优化合同管理，保障公司正常经营；完善员工的发展、激励机制，贯彻实施有效的人才发展、管理制度；延续公司信息化管理，不断提高信息化管理水平，实现公司整体协同高效运行。

（三）2015年度经营计划

2015年，公司将立足新起点，适应新形势，继续强化公司在智能配用电领域的市场地位，完善营销网络建设；集中优势资源积极推广新能源风光储业务，研究发展多种能源综合利用；着力拓宽投融资渠道，搭建能源互联网+金融平台，以保障公司战略、经营目标的实现。

为此，公司将重点做好以下几点工作：

1、加强业务模式创新，进一步贴近用户

始终关注市场客户需求，建立满足客户需求的价值链；根据不同行业客户的需求，开发贴近用户需求的整体解决方案；积极利用国家政策，采用公私合营（PPP）、股权投资等多种形式合作开发大项目。

2014年，公司推动向能源服务商转型并进入光伏电站运营和建设领域，为了实现光伏电站业务快速推进的发展目标，公司与各银行、非银行金融机构保持着良好的合作关系，公司未来将寻找战略合作伙伴，如通过成立光伏电站基金、众筹等方式，分散经营风险。或将电站收益转让给固定收益偏好者，如探索融资租赁、资产证券化等新的商业模式，解决光伏电站前期建设所需要的大量资金。

2、拓展国内新能源市场，加快国际化业务发展

国内市场方面，公司将在做好原有业务的基础上，加大新能源市场的拓展力度，进一步开展光伏电站项目的建设、运营工作，加大储能及电动汽车充电市场的推广力度。

国外市场方面，2015年，公司将紧抓“一带一路”、全球能源互联网建设的发展机遇，通过合资、合营、独资、兼并、海外建厂、建立办事处等多种手段积极拓展海外市场生存和发展空间；进一步深化与现有客户的战略合作伙伴关系，打开新客户并力争实现规模销售；进军欧洲、美国等地区，开拓高端市场，建立和完善国际市场的网络营销平台。

3、以市场为先导，持续提升自主创新能力

公司将以市场为先导，继续抓好新产品研发和成果转化，通过持续创新打造和提升公司的应用研究及新产品转化能力，强化知识产权的保护和管理工作，针对性地开展具有战略意义的基础研究，保持公司技术上的持续领先优势，巩固公司核心竞争力。

4、充分利用上市公司资本平台资源，利用资本市场做优做强

2015年，公司将依据发展战略，在做实主业的基础上，根据市场需求变化，加速实现转型升级，积极尝试开发新业务，发展新模式，综合运用各种资本运作手段增强公司在主业领域的核心竞争力和可持续发展能力。

5、以公司战略为导向，提高管理革新应变能力

强化公司对各子公司、各事业部的战略导向和资源配置职能；优化功能架构，简化机构设置，实现管理扁平、流程高效的集团化管理模式，提升信息化管理水平；加强各事业部预算管理，做好各公司经济运行分析，以效益为导向，充分发挥激励约束杠杆作用，提升公司整体凝聚力。

2015年，公司力争实现净利润2.5亿元。以上经营计划和经营目标并不代表公司对2015年的盈利预测，能否实现取决于市场状况、经营团队的努力程度等多种因素，存有很大不确定性，敬请投资者特别注意。

（四）资金需求及使用计划

截止目前，公司2014年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经到位，本次募集资金总额为69,676.8万元，在一定程度上缓解了公司在研发投入、产业转型等方面面临的较大资金压力。根据公司发展战略规划及年度经营计划，2015年公司及子公司计划向银行申请44.1亿元的授信总额度。随着公司业务的扩展，对资金的需求亦在变化。届时，公司将根据实际经营情况，合理规划融资和资金使用方式，利用各种筹资渠道筹集公司发展所需资金，保证公司稳健发展。

（五）公司面临的风险及应对措施

1、行业政策风险

公司主营产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和行业发展趋势，有良好的市场前景，但由于现阶段的发电成本和上网电价均高于传统能源，需要政府大力扶持，若后续新能源发电技术逐步成熟，政府补贴、扶持政策发生重大变化，可能使公司新能源项目投资收益率下降。

对策：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宏观经济政策的变化，充分利用国家给予的各项优惠政策，增强公司的应变能力和抵御政策性风险的能力。公司未来还将深化能源服务转型力度，提升一体化解决方案的能力，提高核心竞争力。

2、规模扩大带来的管理风险

公司目前处于战略转型的发展阶段，随着近年来公司通过收购、设立、参股等方式导致公司经营规模的进一步扩大以及子公司数量的逐步增加，这对公司经营决策、组织管理和风险控制能力提出更高的要求。如果公司管控能力不能跟上规模和业务发展的需要，将对未来的经营造成一定风险。

对策：公司将通过进一步完善法人治理结构，完善管理制度，创新管理模式，健全公司绩效考核体系，完善对相关人员的业务和风险防范培训、考核、监督与评价工作等方式，积极应对公司规模扩张带来的挑战。

3、光伏电站项目投资回收期较长的风险

尽管光伏电站项目的前景较好，但由于项目前期投入较大，回收期较长，项目建设及投入运营以后需持续稳定经营较长一段时间实现规模效应，给公司现金流也带来一定的压力，也发电收入的稳定性都将直接决定项目投资收益情况。

对策：目前，公司投资、运营的光伏电站均为地面电站，发电均并入当地电网，发电收益基本可以预期。同时，公司正也将采取多渠道的融资方式，探索新的合作模式以降低风险。

4、人才风险

作为国家高新技术企业，高素质人才是公司生存和发展的关键。公司培养并拥有一支高素质并有一定经验的研发、管理团队，若公司不能持续完善各类激励约束机制，可能导致核心骨干人员的流失及核心技术泄密，影响公司长远发展。

对策：近年来，公司组织大量培训力量提高现有人才队伍能力，制定科学、合理的薪酬政策吸引、招募和留住优秀人才，实施股权激励稳定和激励现有核心人才，保持公司核心团队稳定。

九、董事会、监事会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1、会计政策变更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按新会计准则对长期股权投资、递延收益等进行追溯调整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2014年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按要求于2014年7月1日执行新的该等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执行新准则对比较财务报表影响说明如下：

（1）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根据新修订的《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将原成本法核算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权益工具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权益 (+/-)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昆山天宝田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10.00	---	-60,000.00	+60,000.00	---
合计	--	---	-60,000.00	+60,000.00	---

（2）财务报表列报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公司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根据列报要求将递延收益单独列报，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列报，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项目	2013 年 1 月 1 日		2013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递延收益		53,209,412.95		68,967,753.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53,209,412.95		68,967,753.59	
合计	53,209,412.95	53,209,412.95	68,967,753.59	68,967,753.59

2、会计估计变更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2014年，公司在建项目科陆大厦、成都科陆洲工业园基本建设完毕，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转入固定资产使用，由于该房屋建筑物采用了较高的建筑设计结构和材料使用标准，设计使用年限长，原执行的房屋及建筑物折旧年限已不能合理反映该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为使公司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年限与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现对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年限重新进行调整，由20年变更为20年-40年，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批准，对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十一、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十二、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一）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2014/3/26	7,698,600.00	100.00	收购	2014/3/26	达到控制条件，已拥有与股权相关的报酬和风险	8,326,174.29	1,907,761.91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14/6/16	10,000,000.00	100.00	收购	2014/6/16		16,346,270.99	11,144,980.36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4/10/31	1,000,000.00	100.00	收购	2014/10/31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4/11/17	1,000,000.00	100.00	收购	2014/11/17			

2、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	7,698,600.00	10,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7,698,600.00	1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698,600.00	25,326,704.93
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5,326,704.93

合并成本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000,000.00	1,000,000.00
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3、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11,322,368.42	11,322,368.42	26,385,302.95	26,385,302.95
非流动资产	88,180,418.19	90,351,234.64	186,727,776.60	186,727,776.60
减：流动负债	91,804,160.80	91,804,160.80	187,786,374.62	187,786,374.62
净资产	7,698,625.81	9,869,442.26	25,326,704.93	25,326,704.93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7,698,625.81	9,869,442.26	25,326,704.93	25,326,704.93

项目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2,345,808.00	2,345,808.00	810,300.00	810,300.00
非流动资产	4,500.00	4,500.00	142,768,000.00	142,768,000.00
减：流动负债	1,350,308.00	1,350,308.00	142,578,300.00	142,578,300.00
净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
取得的净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参考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二）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三）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四）处置子公司

本期公司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深圳市科陆软件有限公司，并注销深圳市科陆软件有限公司。

十三、公司利润分配及分红派息情况

报告期内利润分配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为进一步增强公司股利分配政策的透明度，完善和健全公司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保持利润分配政策的连续性和稳定性，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报告期内，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结合公司所处行业特征、实际经营发展情况等因素，公司董事会制定了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并对《公司章程》进行了相应修订，明确了现金分红相对于股票股利在利润分配方式中的优先顺序，以及增加根据公司发展阶段、是否有重大资金支出安排等情况制定差异化的现金分红政策等条款，现金分红标准和比例更加明确、清晰。董事会审议利润分配方案时由独立董事发表意见，充分维护了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该规划已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后提交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后批准。

报告期内公司利润分配符合公司章程确定的现金分红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2014 -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

现金分红政策的专项说明	
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	是
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	是
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	是
独立董事是否履职尽责并发挥了应有的作用：	是
中小股东是否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其合法权益是否得到了充分保护：	是
现金分红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及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是

公司近3年（含报告期）的利润分配预案或方案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或方案情况

1、公司2012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396,69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4元（含税），共计15,867,600.00元；公司2012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

2、公司2013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396,69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5元（含税），共计9,917,250.00元；公司2013年度不送红股、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由于从2014年1月1日至此次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期间，公司向140名激励对象授予了限制性股票4,150,000股，导致公司总股本从396,690,000股增至400,840,000股。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3号：利润分配和资本公积转增股本》第十三条的相关规定，按照“现金分红金额、送红股金额、转增股本金额固定不变”的原则，2013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调整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400,84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247411元。

3、公司2014年年度权益分配预案为：以公司总股本476,093,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拟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3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4,282,790.00元，剩余未分配利润311,380,128.44元结转下一年度分配。

公司近三年现金分红情况表

单位：元

分红年度	现金分红金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金额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资金计入现金分红的比例
2014 年	14,282,790.00	125,694,272.24	11.36%	0.00	0.00%
2013 年	9,917,250.00	85,926,869.16	11.54%	0.00	0.00%
2012 年	15,867,600.00	84,824,977.80	18.71%	0.00	0.00%

公司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现金红利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本报告期利润分配及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每 10 股送红股数 (股)	0
每 10 股派息数 (元) (含税)	0.30
每 10 股转增数 (股)	0
分配预案的股本基数 (股)	476,093,000
现金分红总额 (元) (含税)	14,282,790.00
可分配利润 (元)	125,694,272.24
现金分红占利润分配总额的比例	100.00%
本次现金分红情况:	
其他	
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的详细情况说明	
根据大华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出具的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大华审字[2015]004739 号《审计报告》确认, 2014 年度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32,335,937.19 元, 按公司净利润 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3,233,593.72 元, 加上年初未分配利润 306,477,824.97 元, 减去 2014 年度分配 2013 年度现金股利 9,917,250.00 元, 可供母公司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25,662,918.44 元。□ 公司 2014 年度的利润分配预案为: 以公司总股本 476,093,000.00 股为基数, 向全体股东拟以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0.30 元 (含税), 合计派发现金股利 14,282,790.00 元, 剩余未分配利润 311,380,128.44 元结转下一年度分配。本预案需提交公司 2014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十五、社会责任情况

2014 年度, 公司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社会责任指引》等相关规定, 在股东权益、债权人利益、职工权益保护、供应商、客户权益保护、环境和可持续发展、公共关系和社会公益事业等方面取得了很大进步, 2015 年, 公司将不断完善企业社会责任管理体系, 在公司治理上强化组织管理控制能力, 完善经营机制和考核体制, 激活企业发展的内生动力; 以企业文化倡导增量理念, 引领员工与公司和衷共济, 共同成长; 将眼前与长远并重, 稳定和改革同行, 深耕国内和国际市场, 布局前瞻性技术领域; 把履行企业社会责任贯穿于企业经营和管理的各个环节, 自觉接受政府和社会公众的监督, 实现企业与社会和谐发展。

详细情况请参阅与本报告同期 (2015 年 4 月 28 日) 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2014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 适用 □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属于国家环境保护部门规定的重污染行业

□ 是 □ 否 √ 不适用

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是否存在其他重大社会安全问题

□ 是 □ 否 √ 不适用

报告期内是否被行政处罚

□ 是 □ 否 √ 不适用

十六、报告期内接待调研、沟通、采访等活动登记表

√ 适用 □ 不适用

接待时间	接待地点	接待方式	接待对象类型	接待对象	谈论的主要内容及提供的资料
2014 年 01 月 09 日	公司贵宾室	实地调研	机构	交银施罗德基金、民生证券	公司经营情况
2014 年 01 月 20 日	公司贵宾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光大证券	公司经营情况
2014 年 02 月 10 日	公司贵宾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国泰君安证券	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
2014 年 05 月 06 日	公司贵宾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华创证券、菁英时代投资管理公司	公司经营情况及发展规划
2014 年 05 月 07 日	公司贵宾室	实地调研	机构	西南证券、中国证券报	公司经营情况
2014 年 05 月 12 日	公司贵宾室	实地调研	机构	招商证券	公司经营情况
2014 年 08 月 11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广发证券、长城证券、长盛基金、新华资产、第一创业证券、东方证券、前海人寿保险、广发基金、星石投资、东方证券资产、上海从容投资、深圳鼎克投资、深圳裕晋投资、长江证券、大成基金	公司经营情况
2014 年 09 月 02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香港金英投资	公司经营情况
2014 年 09 月 05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国信证券、国泰君安证券、普尔投资、源乘投资、银石投资、菁英时代	公司经营情况
2014 年 10 月 24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安信证券	公司经营情况
2014 年 11 月 13 日	公司会议室	实地调研	机构	鹏华基金、开源基金、泰康资产、广发资产	公司经营情况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二、媒体质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本报告期公司无媒体普遍质疑事项。

三、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

四、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五、资产交易事项

1、收购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交易对方 或最终控制方	被收购或 置入资产	交易价格 (万元)	进展情况 (注 2)	对公司经营 的影响 (注 3)	对公司损益 的影响 (注 4)	该资产为 上市公司 贡献的净 利润占净 利润总额 的比率	是否为关 联交易	与交易对 方的关联 关系(适用 关联交易 情形	披露日期 (注 5)	披露索引
润峰格尔 木电力有 限公司	润峰格尔 木电力有 限公司	769.86	工商变更 完成,取得 实质控制 权		1,907,761. 91	1.52%	否	不适用	2014 年 3 月 14 日	巨潮资讯 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 告编号: 201409
格尔木特	格尔木特	1,000	工商变更		11,144,980	8.87%	否	不适用	2014 年 5	巨潮资讯

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完成,取得 实质控制权		.36				月 16 日	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告编号: 201436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	工商变更 完成,取得 实质控制权		0.00	0.00%	否	不适用	2014 年 9 月 19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告编号: 201482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	工商变更 完成,取得 实质控制权		0.00	0.00%	否	不适用	2014 年 10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告编号: 201497
杭锦后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杭锦后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	4,320	已于 2015 年 4 月 21 日完成工商变更		0	0.00%	否	不适用	2014 年 10 月 24 日	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 公告编号: 201498

注: 2015年3月, 公司以协议转让方式, 以2,900万元价格购入河南省遥感地质勘察有限公司名下位于北京市朝阳区望京西园二区221号楼1501、1503号的办公写字楼物业及其设备设施,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 已完成过户。

2、出售资产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出售资产。

3、企业合并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①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
--------	--------	--------	------	--------	-----	--------	------------	------------

			比例 (%)			依据	的收入	的净利润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2014/3/26	7,698,600.00	100.00	收购	2014/3/26	达到控制条件，已拥有与股权相关的报酬和风险	8,326,174.29	1,907,761.91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14/6/16	10,000,000.00	100.00	收购	2014/6/16		16,346,270.99	11,144,980.36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4/10/31	1,000,000.00	100.00	收购	2014/10/31		---	---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4/11/17	1,000,000.00	100.00	收购	2014/11/17		---	---

②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现金	7,698,600.00	10,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7,698,600.00	10,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698,600.00	25,326,704.93
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	15,326,704.93

合并成本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1,000,000.00	1,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1,000,000.00	1,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1,000,000.00	1,000,000.00
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	---

③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11,322,368.42	11,322,368.42	26,385,302.95	26,385,302.95
非流动资产	88,180,418.19	90,351,234.64	186,727,776.60	186,727,776.60
减：流动负债	91,804,160.80	91,804,160.80	187,786,374.62	187,786,374.62
净资产	7,698,625.81	9,869,442.26	25,326,704.93	25,326,704.93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	---
取得的净资产	7,698,625.81	9,869,442.26	25,326,704.93	25,326,704.93

项目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2,345,808.00	2,345,808.00	810,300.00	810,300.00
非流动资产	4,500.00	4,500.00	142,768,000.00	142,768,000.00
减：流动负债	1,350,308.00	1,350,308.00	142,578,300.00	142,578,300.00
净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项目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减：少数股东权益	---	---	---	---
取得的净资产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参考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2)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3) 本期发生的反向购买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4) 处置子公司

本期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深圳市科陆软件有限公司，并注销深圳市科陆软件有限公司。

六、公司股权激励的实施情况及其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1、股权激励计划简述

为了进一步建立、健全公司长效激励机制，吸引和留住优秀人才，充分调动公司高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人员的积极性，有效地将股东利益、公司利益和经营者个人利益结合在一起，使各方共同关注公司的长远发展，在充分保障股东利益的前提下，按照收益与贡献对等原则，公司于2013年9月2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六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及其摘要，并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根据证监会的反馈意见，公司修订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证监会已对公司报送的股权激励计划（草案）及修订部分确认无异议并进行了备案。经2013年11月12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后，公司于2013年11月29日召开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及其相关事项的议案，本次激励计划获得批准。

本次激励计划包括股票期权激励计划和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两部分。其股票来源为公司向激励对象定向发行新股。本激励计划拟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总计985.5万份，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约占本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39669万股2.48%，其中首次授予935.5万份权益占总股本的2.36%，预留50万份，占本计划授出权益总数的5.07%，占本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的0.13%，具体如下：（1）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428.5万份股票期权，涉及的标的股票种类为人民币A股普通股，约占本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39669万股的1.08%。其中首次授予398.5万份，占本计划授出权益总数的40.44%，预留30万份，占本计划授出权益总数的3.04%。每份股票期权在满足行权条件的情况下，拥有在有效期内以行权价格购买1股公司股票的权利。（2）公司拟向激励对象授予557万股公司限制性股票，约占本激励计划签署时公司股本总额39669万股的1.40%。其中首次授予537万股，占本计划授出权益总数的54.49%，预留20万股，占本计划授出权益总数的2.03%。

2、股份的首次授予和登记情况

鉴于个别激励对象因个人原因自动放弃激励资格，根据公司激励计划的相关规定，激励对象一经自动放弃获授权益则在本计划存续期间不再享有任何因激励带来的收益，公司于2013年12月25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调整的议案》，对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及其首次获授的权益数量进行了调整：激励计划首次授予股票期权的总数由398.5万份调整为291.5万份，预留部分不作调整，仍为30万份；授予股票期权的激励对象从192人调整为136人。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由537万股调整为415万股，预留部分不作调整，仍为20万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激励对象从196人调整为140人。本次会议还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

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首次授予日为2013年12月25日，向符合条件的激励对象授予相应额度的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首次授予的权益工具自首次授权日/授予日起12个月后，满足行权/解锁条件的，激励对象在未来36个月内分三期申请行权/解锁。

2014年1月22日，公司完成首期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其中，期权简称：科陆JLC1，期权代码：037639；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4年1月28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刊登于2014年1月24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03）。

3、部分激励股份的回购注销

由于原激励对象相银初、曹立亚因个人原因向公司提出辞职并已获得公司同意，且已办理完毕离职手续，同时，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因未达到第一期行权/解锁条件，根据《上市公司股权激励管理办法（试行）》、《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于2014年4月16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将上述原因确认的90.25万份股票期权及128.7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其中限制性股票的回购价格为4.09元/股，本次拟回购的限制性股票占股权激励计划首次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31.01%、占公司总股本40,084万股的0.32%。公司本次限制性股票回购支付回购款共计人民币5,263,830元，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刊登于2014年4月18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票回购注销的公告》（公告编号：201427）。

经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审核确认，公司本次部分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和部分股票期权注销事宜已于2014年11月6日办理完成。本次回购注销不会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也不会影响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中层管理人员及核心技术（业务）骨干等人员的勤勉尽责，公司上述人员将继续认真履行职责，尽全力为股东创造价值。

4、预留股份的授予和登记情况

2014年11月10日，公司召开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五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确定2014年11月10日为预留部分权益的授予日，决定授予18.5万份股票期权及14万股限制性股票。

2015年1月30日，公司完成激励计划所涉及的预留部分股票期权和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其中，期权简称：科陆JLC2，期权代码：037681；授予股份的上市日期为2015年2月3日。具体情况详见公司刊登于2015年2月2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的《关于预留部分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授予登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5009）。

七、重大关联交易

1、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与日常经营相关的重大关联交易。

2、资产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资产收购、出售的关联交易。

3、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未发生共同对外投资的关联交易。

4、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适用 ☐ 不适用

是否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 是 ☒ 否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非经营性关联债权债务往来。

5、其他关联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其他关联交易。

八、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1、托管、承包、租赁事项情况

(1) 托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托管情况。

(2) 承包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承包情况。

(3) 租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租赁情况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除正常租赁房屋用于生产经营，以及提供物业用于其他公司经营外，未发生也未有以前期间发生但延续到报告期内的重大资产租赁或者其他公司租赁公司资产事项。

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项目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为公司带来的损益达到公司报告期利润总额 10%以上的租赁项目。

2、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无								
报告期内审批的对外担保额度 合计（A1）		0		报告期内对外担保实际发生 额合计（A2）		0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外担保额 度合计（A3）		0		报告期末实际对外担保余额 合计（A4）		0		
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担保对象名称	担保额度 相关公告 披露日期	担保额度	实际发生日期 （协议签署 日）	实际担保金额	担保类型	担保期	是否履行 完毕	是否为关 联方担保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 务有限公司	2013 年 08 月 15 日	6,000	2013 年 06 月 14 日	448	连带责任保 证	2 年	否	是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 网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 03 月 26 日	30,000	2015 年 3 月 6 日	0	连带责任保 证	3 年	否	是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 有限公司	2014 年 03 月 26 日	8,920	2014 年 11 月 20 日	1,5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是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 务有限公司、哈密源 和发电有限责任公 司	2014 年 09 月 19 日	97,900	2014 年 09 月 19 日	39,16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是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 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24 日	6,800	2014 年 12 月 01 日	3,000	连带责任保 证	12 年	否	是
上海东自电气有限 公司	2014 年 10 月 24 日	3,000		0	连带责任保 证		否	是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 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24 日	3,000	2014 年 10 月 24 日	800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是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 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 24 日	3,000	2014 年 12 月 11 日	1,567.91	连带责任保 证	1 年	否	是
报告期内审批对子公司担保额 度合计（B1）		152,620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实际 发生额合计（B2）		46,027.9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对子公司担 保额度合计（B3）		158,62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实际担保 余额合计（B4）		46,475.91		

公司担保总额（即前两大项的合计）			
报告期内审批担保额度合计 （A1+B1）	152,620	报告期内担保实际发生额合 计（A2+B2）	46,027.91
报告期末已审批的担保额度合 计（A3+B3）	158,620	报告期末实际担保余额合计 （A4+B4）	46,475.91
实际担保总额（即 A4+B4）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32.07%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C）		0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 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 务担保金额（D）		46,027.91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 50%部分的金额（E）		0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C+D+E）		46,027.91	

其他说明：

公司全资子公司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昌高新开发区支行申请期限 3 年的固定资产贷款 24,900 万元，公司对该笔融资提供连带责任担保。

（1）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3、其他重大合同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合同。

4、其他重大交易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其他重大交易。

九、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1、公司或持股 5%以上股东在报告期内发生或以前期间发生但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事由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改承诺	无	无			
收购报告书或权益变动报告书中所作承诺	无	无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无	无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饶陆华	无论在中国境内或者境外,对于股份公司正在或将来要进行生产开发的产品、经营业务以及研究的新产品、新技术,本人亦将不会再直接或间接经营、参与投资生产、研究和开发任何对股份公司构成直接竞争的相同或相似或可替代的产品,除非股份公司对本人有要求。	2007 年 02 月 10 日	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	正在履行
	饶陆华	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生产、开发任何与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产品,不直接或间接经营任何与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也不参与投资任何与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生产的产品或经营的业务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其他企业。如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进一步拓展产品和业务范围,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相竞争;若与科陆电子及其下属子公司拓展后的产品或业务产生竞争,则本人或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以停止生产或经营相竞争的业务或产品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科陆电子经营的方式、或者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关系的第三方的方式避免同业竞争。	2009 年 12 月 16 日	为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期间	正在履行
	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不会违反《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条等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直接或间接对认购对象及其委托人提供财务资助或者补偿。	2014 年 11 月 19 日	非公开发行期间	正在履行
其他对公司中小股东所作承诺	饶陆华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07 年 03 月 05 日	其任职期间及离职后半年内	正在履行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在其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其所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07 年 03 月 05 日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公司	(1)持股 5%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与直系近亲属未参与本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的所有激励对象均未同时参加两个或以上上市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 (2)不为激励对象依股权激励计划获取有关权益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	2013 年 09 月 27 日	本次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有效期内	正在履行

		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公司	1、未来三年（2014—2016 年）公司可以采取现金、股票或者现金与股票相结合的方式分配利润，在满足现金分配条件情况下，公司将优先采用现金分红进行利润分配。2、如无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计划等事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除外），公司应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原则上每年进行一次现金分红，每年以现金方式分配的利润应不低于当年实现的可分配利润的 10%，最近三年以现金方式累计分配的利润不少于最近三年实现的年均可分配利润的 30%。3、未来三年（2014—2016 年）公司董事会可以根据公司盈利情况及资金需求状况提议公司进行中期现金分红。4、公司经营情况良好，并且董事会认为公司股票价格与公司股本规模不匹配、发放股票股利有利于公司全体股东整体利益的，可以在满足上述现金分红之余，提出股票股利分配预案，并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如采用股票股利进行利润分配，应具有公司成长性、每股净资产的摊薄等真实合理因素。公司在确定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的具体金额时，应充分考虑以股票方式分配利润后的总股本是否与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盈利增长速度相适应，并考虑对未来债权融资成本的影响，以确保分配方案符合全体股东的整体利益。	2014 年 04 月 16 日	2014-2016 年	正在履行
	公司	在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存续期内，若公司资产负债率超过 68%，或任一年度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低于本次公司债券一年的利息支出，或预计公司不能按期、足额偿付本次公司债券的利息或本金，公司承诺为本次公司债券追加担保。若公司未能追加担保，依据债券持有人会议通过的决议，本期债券持有人及受托管理人有权要求公司提前兑付本期债券本息。	2012 年 07 月 17 日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存续期内	正在履行
	公司	关于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公司承诺按照本期债券基本条款约定的时间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及兑付债券本金。如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至少做出如下决议并采取相应措施： (1) 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013 年 03 月 8 日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存续期内	正在履行

		(2)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 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 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公司	关于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公司承诺按照本期债券基本条款约定的时间向债券持有人支付债券利息及兑付债券本金。如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至少做出如下决议并采取相应措施： (1) 不向股东分配利润； (2) 暂缓重大对外投资、收购兼并等资本性支出项目的实施； (3) 调减或停发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工资和奖金； (4) 主要责任人不得调离。	2014 年 09 月 15 日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存续期内	正在履行
承诺是否及时履行	是				
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及下一步计划（如有）	不适用				

2、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做出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现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万元）	6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服务的连续年限	5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熹、徐书华

当期是否改聘会计师事务所

☐ 是 ☒ 否

聘请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财务顾问或保荐人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经公司201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公司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14年度内控审计机构，对公司的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并出具审计报告，内控审计费用为人民币40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因实施了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聘请了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担任保荐机构及主承销商、中德证券有

限责任公司担任联合承销商，保荐承销费合计700万元。

十一、监事会、独立董事（如适用）对会计师事务所本报告期“非标准审计报告”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十二、处罚及整改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处罚及整改情况。

十三、年度报告披露后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十四、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需要说明的其他重大事项。

十五、公司子公司重要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十六、公司发行公司债券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债券发行试点办法》等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公司符合现行法律法规规定的公司债券发行条件，为拓宽公司融资渠道，优化负债结构，降低资金成本，公司进行了公司债发行工作。

公司制定了相应的《债券专项偿债资金管理制度》，为有效保护债券持有人的利益，保证本次公司债券本息按约定偿付，公司做出了《承诺为本次发行债券追加担保》的书面承诺，具体情况见2012年7月1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的公告》（公告编号：201243）。

结合公司整体资金安排，本次发行公司债在获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399号文核准后，按照两期发行方式发行，发行规模不超过人民币4.8亿元（含4.8亿元）。公司于2013年3月12日-2013年3月14日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了第一期债券，第一期债券总额为人民币2.8亿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280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本期债券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5.89%。经深证上[2013]116号文同意，本期债券将于2013年4月11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本期债券简称为“12科陆01”，上市代码为“112157”。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2014年9月19日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了余下2亿元债券，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200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本期债券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7.00%。经深交所深证上（2014）416号文同意，本次债券将于2014年11月21日起在深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双边挂牌交易，证券简称为“14科陆01”，证券代码为“112226”。

第六节 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股份变动情况

单位：股

	本次变动前		本次变动增减（+，-）					本次变动后	
	数量	比例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数量	比例
一、有限售条件股份	129,284,084	32.59%				1,737,099	1,737,099	131,021,183	32.79%
3、其他内资持股	129,284,084	32.59%				1,737,099	1,737,099	131,021,183	32.79%
境内自然人持股	129,284,084	32.59%				1,737,099	1,737,099	131,021,183	32.79%
二、无限售条件股份	267,405,916	67.41%				1,125,901	1,125,901	268,531,817	67.21%
1、人民币普通股	267,405,916	67.41%				1,125,901	1,125,901	268,531,817	67.21%
三、股份总数	396,690,000	100.00%				2,863,000	2,863,000	399,553,000	100.00%

股份变动的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于2014年1月22日完成了《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所涉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授予登记工作，公司股本由39,669万股变更为40,084万股。

2、因原激励对象相银初、曹立亚因个人原因向公司提出辞职并已获得公司同意，且已办理完毕离职手续，同时，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因未达到第一期行权/解锁条件，公司将上述原因确认的90.25万份股票期权及128.7万股限制性股票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完成后，公司股份总数由40,084万股变更为39,955.3万股。

股份变动的批准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公司股权激励计划于2013年10月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备案无异议，并经公司2013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并授权。2013年12月2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及《关于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授予调整的议案》，并于当日召开了第五届监事会第八次（临时）会议，对公司授予的激励对象名单进行了核实。公司独立董事对此发表了独立意见，认为激励对象主体资格合法有效，确定的授予日及授予事项符合相关规定。

2、公司回购并注销股权激励股票事项为根据公司2014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经2014年4月16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回购注销部分限制性股票和注销部分股票期权的议案》的相关决定实施。

股份变动的过户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1、报告期内，公司实施了股权激励计划，授予激励对象限制性股票415万股，本次授予的限制性股票于2014年1月2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完成授予登记工作，上市日期为2014年1月28日。

2、报告期内，因原激励对象银初、曹立亚因个人原因离职，且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因未达到第一期行权/解锁条件，公司将上述原因确认的限制性股票128.7万股进行回购注销，回购注销手续于2014年11月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毕。

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 2014 年度业绩达到股权激励计划中限制性股票第二个行权期的解锁条件，公司按此摊薄计算后，2014 年度稀释每股收益为 0.3167 元。

截止本报告披露日，公司已完成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917.16 万元，其中计入“股本”人民币 7,640 万元，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人民币 61,277.16 万元。公司最新股本为 47,609.30 万股，用最新股本计算的基本每股收益为 0.2640 元/股，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每股净资产 4.49 元/股。

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 适用 √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1、报告期末近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票及其衍生证券名称	发行日期	发行价格（或利率）	发行数量	上市日期	获准上市交易数量	交易终止日期
普通股股票类						
科陆电子	2010 年 10 月 25 日	22.5 元	24,460,000	2010 年 11 月 12 日	24,460,000	
可转换公司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公司债类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3 年 03 月 12 日	5.89%	2,800,000	2013 年 04 月 11 日	2,800,000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2014 年 09 月 17 日	7%	2,000,000	2014 年 11 月 21 日	2,000,000	
权证类						

前三年历次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

（1）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10]1256号）的核准，公司于2010年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24,460,000股，发行结束后，公司总股本增加至264,460,000股。新增的24,460,000股有限售条件股份于2010年11月12日上市，于2011年11月14日上市流通。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2]1399号《关于核准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的批复》，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面值不超过48,000万元的公司债券。本次公司债券采用分期发行方式，首期发行面值不少于总发行面值的50%，自核准发行之日起6个月内完成；其余各期债券发行，自核准发行之日起24个月内完成。

公司于2013年3月12日-2013年3月14日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了首期公司债券，首期债券总额为人民币2.8亿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280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本期债券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5.89%。经深证上[2013]116号文同意，本期债券于2013年4月11日起在深交所挂牌交易，本期债券简称为“12科陆01”，上市代码为“112157”。

公司于2014年9月17日-2014年9月19日采取网上面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公开发行和网下面向机构投资者询价配售相结合的方式发行了剩余债券，总额为人民币2亿元，每张面值为人民币100元，共计200万张，发行价格为每张人民币100元，本期债券附第3年末发行人上调利率选择权和投资者回售选择权，票面利率7.00%。经深交所2014年11月17日出具的深证上（2014）416号文同意，本次债券将于 2014 年 11 月 21 日起在深交所集中竞价系统和综合协议交易平台双边挂牌交易，证券简称

为“14科陆01”，证券代码为“112226”。

2、公司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的变动、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股份变动情况详见本章节第一条“股份变动情况”中第一项“股份变动情况”之股份变动的原因。

3、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1、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865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第 5 个交易日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8,829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参见注 8）	0			
持股 5%以上的股东或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报告期末持股数量	报告期内增减变动情况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持有无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饶陆华	境内自然人	42.12%	168,286,758	0	126,215,068	42,071,690	质押	150,120,00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一分红一个人分红-018L-FH002 深	其他	3.15%	12,587,138	12,587,138	0	12,587,138		
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75%	7,000,000	-4,000,000	0	7,000,000		
袁继全	境内自然人	1.65%	6,572,950	-1,380,000	0	6,572,950		
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50%	6,000,000	0	0	6,000,000		
北京淳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50%	6,000,000	6,000,000	0	6,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38%	5,500,000	5,500,000	0	5,500,000		
中国银行－华夏	其他	1.23%	4,895,182	4,895,182	0	4,895,182		

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01%	4,050,000	0	0	4,05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经典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0.90%	3,600,000	3,600,000	0	3,600,000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的情况（如有）（参见注 3）		无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饶陆华与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前 10 名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报告期末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饶陆华			42,071,690		人民币普通股		42,071,690	
新华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分红—个人分红-018L-FH002 深			12,587,138		人民币普通股		12,587,138	
上海景贤投资有限公司			7,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7,000,000	
袁继全			6,572,950		人民币普通股		6,572,950	
邦信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北京淳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6,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6,000,000	
中国农业银行—华夏平稳增长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5,5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5,500,000	
中国银行—华夏回报证券投资基金			4,895,182		人民币普通股		4,895,182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4,050,000		人民币普通股		4,050,000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华夏经典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3,6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3,60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以及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和前 10 名股东之间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控股股东饶陆华与前 10 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是否属于一致行动人。					
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参见注 4）			公司前 10 名股东在报告期内未参与融资融券业务。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 是 □ 否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中，北京淳信资本管理有限公司于2013年10月将其持有的公司股份6,000,000股与中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约定购回式证券交易，初始交易6,000,0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1.51%；截止本报告期末，该股份已购回。

2、公司控股股东情况

自然人

控股股东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饶陆华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见本报告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二、任职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3、公司实际控制人情况

自然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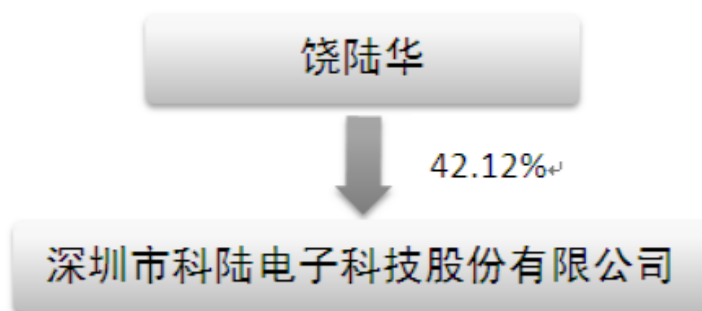
实际控制人姓名	国籍	是否取得其他国家或地区居留权
饶陆华	中国	否
最近 5 年内的职业及职务	见本报告第七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二、任职情况	
过去 10 年曾控股的境内外上市公司情况	无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 适用 ☒ 不适用

4、其他持股在 10%以上的法人股东

☐ 适用 ☒ 不适用

四、公司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在报告期提出或实施股份增持计划的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股东名称/一致行动人姓名	计划增持股份数量	计划增持股份比例	实际增持股份数量	实际增持股份比例	股份增持计划初次披露日期	股份增持计划实施结束披露日期
饶陆华	2,700 万股	6.74%	2,700 万股	6.74%	2014 年 08 月 05 日	2015 年 04 月 24 日

其他情况说明

2014年8月4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议案，同意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的股票合计不超过 7,640 万股，拟募集资金总额不超过 69,676.80 万元。公司控股股东饶陆华先生以现金认购本次非发行的股票2,700万股，占公司2014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披露时公司总股本40,084万股的6.74%。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新增股份7,640万股已于2015年4月27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截至2014年12月31日，饶陆华先生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增持的2,700万股占报告期末公司总股本39,955.3万元的6.76%；截止本报告披露日，饶陆华先生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增持的2,700万股占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47,609.3万元的5.67%。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公司不存在优先股。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

姓名	职务	任职状态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期初持股数（股）	本期增持股份数量（股）	本期减持股份数量（股）	期末持股数（股）
饶陆华	董事长、总裁	现任	男	50	2013年02月21日	2016年02月20日	168,286,758	0	0	168,286,758
刘明忠	董事、总工程师	现任	男	44	2013年02月21日	2016年02月20日	384,900	0	0	384,900
黄幼平	董事、董事会秘书	现任	女	35	2013年02月21日	2016年02月20日	0	120,000	36,000	84,000
聂志勇	董事、财务总监	现任	男	40	2013年02月21日	2016年02月20日	0	120,000	36,000	84,000
王健	董事	现任	男	51	2013年02月21日	2016年02月20日	0	0	0	0
艾民	董事	现任	男	48	2013年02月21日	2016年02月20日	0	0	0	0
李少弘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8	2013年02月21日	2016年02月20日	0	0	0	0
段忠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64	2013年02月21日	2016年02月20日	0	0	0	0
梁金华	独立董事	现任	男	45	2013年02月21日	2016年02月20日	0	0	0	0
马明芳	监事会主席、制造中心总监	现任	男	47	2013年02月21日	2016年02月20日	7,200	0	0	7,200
阮海明	监事、储能事业部技术总监	现任	男	50	2013年02月21日	2016年02月20日	1,961,520	0	0	1,961,520
韦玉奇	职工代表监事、基建办经理	现任	男	56	2013年02月21日	2016年02月20日	0	0	0	0
鄢玉珍	副总裁	现任	女	49	2013年02月21日	2016年02月20日	0	0	0	0
林训先	副总裁、北京科陆总	现任	男	50	2013年02月21日	2016年02月20日	26,800	120,000	36,000	110,800

	经理				月 21 日	月 20 日				
马剑	副总裁、海外事业群总经理	现任	男	36	2013 年 08 月 13 日	2016 年 02 月 20 日	0	120,000	36,000	84,000
合计	--	--	--	--	--	--	170,667,178	480,000	144,000	171,003,178

二、任职情况

公司现任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最近 5 年的主要工作经历

（1）董事

饶陆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5年7月，高级经济师，2008年7月获清华EMBA硕士学位，1989年7月毕业于哈尔滨理工大学经济管理系获学士学位，曾在电子部武汉国营七一〇厂负责技术及管理工作；1996年创立本公司以来一直担任公司董事长，2001年被评为深圳市福田区第三届“十大杰出青年”，2002年被广东省人民政府评为“广东省优秀民营企业家”，曾先后被深圳市中小企业发展促进会第一届第二次会员大会授予“永久荣誉会长”和“企业优秀管理者”光荣称号。2003年当选为中国计量协会副理事长，2005年5月及2010年5月分别当选深圳市第四届及第五届政协委员，2009年9月当选深圳市总商会（工商联）理事会副会长，2013年1月当选江西省第十一届政协委员。现任本公司董事长、总裁。

刘明忠，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2月出生于广西桂林市，高级工程师，1988年9月至1992年7月就读于西安交通大学工业电气自动化专业，1992年7月至1998年5月就职于广西桂林市机床工具公司，1998年5月至今先后担任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仪表部经理、电能表部经理，从事开发设计和管理工作。曾荣获深圳市科技进步奖二等奖一项、广东省科技进步奖三等奖一项，其所主持开发的0.2S级电子式多功能电能表曾填补了国内空白，并被列入广东省重点新产品计划。技术专长主要体现在嵌入式系统的软硬件设计、系统分析与项目管理方面。现任本公司董事、总工程师。

聂志勇，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5年生，会计师。1998年毕业于江西财大九江分院财政系，清华-威尔士MBA，曾就职于深圳市新胜利电子科技有限公司财务部，1999年任职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财务部，2008年4月至2011年7月任公司审计部经理，现任公司董事、财务总监。

黄幼平，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80年生，本科学历。2005年迄今在本公司任职，现任公司董事、董事会秘书。

王 健，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4年9月生，律师，1985年7月毕业于安徽大学法律系，取得学士学位，2001年7月于西南政法大学民商法专业取得研究生学历。历任安徽省安庆市枞阳律师事务所律师、安徽省安庆市枞城律师事务所律师主任、深圳市唐人律师事务所律师，1998年至今任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合伙人，兼任副主任职务。现任本公司董事。

艾 民，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1967年10月出生，中南财经政法大学经济学硕士，清华大学EMBA，注册保荐代表人，先后在大鹏证券、第一创业证券、世纪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从事投资银行业务，完成几十家公司的股份制改造、辅导、股票发行上市及并购重组工作，作为保荐代表人成功保荐多家企业在中小板及创业板上市。2008年获《证券时报》中国区“最佳IPO项目保荐代表人”；负责保荐的碧水源IPO项目获《新财富》2010年度“最佳IPO项目”。现任本公司董事及深圳市前海大米成长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执行合伙人。

李少弘，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7年4月出生，毕业于江西大学法学专业，本科学历，律师。历任江西省第二律师事务所律师、江西大学法律系讲师、深圳市人民检察院助理检察员、检察员，2003年6月至今任广东仁人律师事务所律师，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

段 忠，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51年7月生，研究员级高级工程师，毕业于北京航空航天大学电子计算机专业，研究生学历。历任〇一二基地工程师、〇一二基地团委副书记、青年研究会会长、〇一二基地进出口公司书记兼总经理、深圳南航电子工业有限公司副总经理、深圳南航工业集团总经理、董事长、党委书记。现任深圳市工程师联合会会长、兼任中国航空电子研发中心主任、中国国防工业首席专家。享受国务院政府特殊津贴，曾获得过“航空工业劳动模范”、“技术创新管理先进工作者”、“全国企业自主创新优秀人物”、“深圳市优秀党员”等多种荣誉称号，并多次发表相关学术成果。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及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梁金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1年2月生，中国注册会计师、中国注册资产评估师，1992年7月毕业于北京工商大学会计系。1992年-1996年于湖北鄂州市吴都商场任财务科科长，1996年-2000年于深圳长城会计师事务所任项目经理，2000年-2004年于深圳市港泰源集团有限公司任常务副总裁，现就职于深圳联杰会计师事务所，担任主任会计师职务。从1998年至今，已有十多年CPA工作经验。现任本公司独立董事及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2）监事

马明芳，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9年2月生，2003年毕业于北京经济技术研修学院工商管理系获学士学位，2010年毕业美国斯坦福大学国际工商管理系并取得硕士学位。1988-2001年于中国振华集团国营红州无线电厂（贵州云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任车间主任，2001年至今就职于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了生产部经理、制造中心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监事会主席、制造中心总监。

阮海明，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出生于1966年1月，武汉大学物理系硕士毕业，国家能源建设专家工作委员会专家，历任中科院武汉物理所高级工程师，现任本公司监事、储能事业部技术总监。

韦玉奇，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0年11月生，1985年毕业于兰州航空职工学院，1990年于机械工程师进修大学获得本科学位。曾任职兰州国营万里机电厂工程师、深圳锡威电子公司结构工程师，1998年至今就职于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先后担任了公司结构部经理、采购部副总监等职务，现任公司职工代表监事、基建办经理职务。曾荣获甘肃省青年突击手称号，航空航天部部级科技进步三等奖，深圳市科技进步奖。

（3）高级管理人员

饶陆华，总裁，简历同上。

聂志勇，财务总监，简历同上。

黄幼平，董事会秘书，简历同上。

鄢玉珍，女，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9月生，武汉测绘科技大学电子工程系无线电技术专业毕业，大学学历；2010年毕业于中欧国际工商学院EMBA，获工商管理硕士学位。曾在武汉国营710厂从事产品设计工作，1996年迄今在本公司任职，现任公司副总裁、采购总监。

林训先，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66年3月出生。1988年本科毕业于哈尔滨理工大学计算机及控制专业，1991年7月研究生毕业并获得工学硕士学位，研究方向电力调度自动化系统。历任上海惠安系统控制有限公司产品市场总监、南京南瑞城乡电网公司市场总监，现任公司副总裁、北京科陆总经理。

马剑，男，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1979年11月生，2002年7月本科毕业于西安交通大学机械加工与控制专业，2005年4月于本专业研究生毕业并获硕士学位。历任中兴通讯股份有限公司西安研究所手机开发经理、德赛电子有限公司高级经理兼国际市场部销售总监，2010年9月加入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现任公司副总裁、海外事业群总经理、科陆变频总经理。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在其他单位是否领取报酬津贴
饶陆华	深圳市科陆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5 年 01 月 31 日		否
饶陆华	深圳市变频器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经理	2008 年 09 月 10 日		否
饶陆华	深圳市科陆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 年 01 月 03 日		否
饶陆华	深圳市科陆塑胶实业有限公司	执行（常务）董事	2010 年 03 月 31 日		否
饶陆华	深圳市科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06 月 10 日		否
饶陆华	成都市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6 年 10 月 26 日		否
饶陆华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0 年 05 月 05 日		否
饶陆华	成都乾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07 月 20 日		否
饶陆华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011 年 09 月 19 日		否
饶陆华	上海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05 月 15 日		否
饶陆华	深圳市柯妮丝麗服装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4 年 03 月 08 日		否
饶陆华	深圳市金粤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7 年 08 月 15 日		否
饶陆华	成都玩星网络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7 年 10 月 16 日		否
饶陆华	成都逗溜网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07 月 22 日		否
饶陆华	深圳市正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09 月 09 日		否
饶陆华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8 月 06 日		是
饶陆华	安徽宝利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1 年 10 月 31 日		否

饶陆华	成都果豆数字娱乐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12 月 27 日		否
饶陆华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2 年 09 月 27 日		否
饶陆华	深圳前海科陆能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04 月 11 日		否
饶陆华	北京市科陆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5 年 02 月 03 日		否
饶陆华	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长	2014 年 12 月 18 日		否
饶陆华	深圳市新游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常务）董事	2013 年 09 月 17 日		否
饶陆华	深圳市我来秀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常务）董事	2015 年 02 月 13 日		否
刘明忠	深圳市科陆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05 年 12 月 22 日		否
刘明忠	深圳市源之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8 年 04 月 18 日		否
聂志勇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7 月 20 日		否
聂志勇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否
聂志勇	成都乾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董事	2011 年 07 月 20 日		否
王健	广东深天成律师事务所	合伙人、副主任	1998 年 12 月 01 日		是
艾民	深圳市前海大米成长创业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执行合伙人	2014 年 12 月 08 日		是
李少弘	广东仁人律师事务所	律师	2003 年 05 月 12 日		是
段忠	深圳市工程师联合会	会长	2009 年 01 月 01 日		是
段忠	中国航空电子研发中心	主任	2002 年 01 月 01 日		否
段忠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	2013 年 06 月 25 日		是
梁金华	深圳联杰会计师事务所	主任会计师	2004 年 12 月 01 日		是

梁金华	深圳天源迪科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 年 04 月 24 日		是
马明芳	深圳市科陆塑胶实业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0 年 03 月 31 日		否
马明芳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否
马明芳	上海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12 年 05 月 15 日		否
鄢玉珍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长兼总 经理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否
鄢玉珍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7 月 20 日		否
鄢玉珍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监事	2009 年 06 月 03 日		否
鄢玉珍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03 月 26 日		否
鄢玉珍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2014 年 06 月 16 日		否
鄢玉珍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2014 年 10 月 31 日		否
鄢玉珍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14 年 11 月 17 日		否
鄢玉珍	深圳前海科陆能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4 月 11 日		否
鄢玉珍	北京市科陆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15 年 02 月 03 日		否
鄢玉珍	深圳市柯妮丝麗服装有限公司	监事	2004 年 03 月 08 日		否
鄢玉珍	深圳市金粤投资有限公司	监事	2007 年 08 月 15 日		否
鄢玉珍	深圳市正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董事	2011 年 09 月 09 日		否
鄢玉珍	成都玩星网络有限公司	董事	2007 年 10 月 16 日		否
鄢玉珍	惠州市玉浠服装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兼 总经理	2007 年 12 月 04 日		否
鄢玉珍	修水县鼎盛矿业有限公司	董事长	2009 年 05 月 25 日		否

鄢玉珍	修水县黄龙非金属矿产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2009 年 07 月 13 日		否
林训先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0 年 12 月 31 日		否
林训先	深圳前海科陆能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4 月 11 日		否
林训先	北京市科陆新能源投资有限公司	总经理	2015 年 02 月 03 日		否
林训先	深圳市源之泉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监事	2008 年 04 月 18 日		否
阮海明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监事	2011 年 09 月 19 日		否
阮海明	成都乾诚有限责任公司	监事	2011 年 07 月 20 日		否
阮海明	深圳前海科陆能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监事	2014 年 04 月 11 日		否
韦玉奇	深圳市科陆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监事	2008 年 04 月 18 日		否
马剑	深圳仙苗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3 月 12 日		否
马剑	深圳前海科陆能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董事	2014 年 04 月 11 日		否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确定依据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决策程序、报酬确定依据：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负责制订、审查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政策、方案及考核标准，董事薪酬方案报经董事会同意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方案报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实施；监事薪酬方案报经监事会同意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实施。

1、在公司或控股子公司担任日常具体职务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年度整体薪酬，由基本薪酬、年终奖金、补贴、保险费、公积金构成。不再领取董事、监事职务报酬。基本薪酬按月平均发放，年终奖金根据《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制度》及公司有关规定进行考核，年终由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评定，报董事会、监事会及股东大会批准。

2、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及201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独立董事的津贴为每年8万元（含税）。

3、公司未对不在公司担任日常具体管理职务的董事、监事发放报酬。

公司报告期内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性别	年龄	任职状态	从公司获得的 应付报酬总额	从股东单位获 得的报酬总额	报告期末实际 获得报酬
----	----	----	----	------	------------------	------------------	----------------

饶陆华	董事长、总裁	男	50	现任	50.76	0	50.76
刘明忠	董事、总工程师	男	44	现任	48.5	0	48.5
黄幼平	董事、董事会秘书	女	35	现任	34.3	0	34.3
聂志勇	董事、财务总监	男	40	现任	34.3	0	34.3
王健	董事	男	51	现任	0	0	0
艾民	董事	男	48	现任	0	0	0
李少弘	独立董事	男	48	现任	8	0	8
段忠	独立董事	男	64	现任	8	0	8
梁金华	独立董事	男	45	现任	8	0	8
马明芳	监事会主席、制造中心总监、科陆塑胶总经理	男	47	现任	36.9	0	36.9
阮海明	监事、储能事业部技术总监	男	50	现任	29.56	0	29.56
韦玉奇	职工代表监事、基建办经理	男	27	现任	27.02	0	27.02
鄢玉珍	副总裁	女	49	现任	39.2	0	39.2
林训先	副总裁、北京科陆总经理	男	50	现任	43.04	0	43.04
马剑	副总裁、海外事业群总经理	男	36	现任	46.5	0	46.5
合计	--	--	--	--	414.08	0	414.08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姓名	职务	报告期内可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	报告期内已行权股数行权价格（元/股）	报告期末市价（元/股）	期初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报告期新授予限制性股票数量	限制性股票的授予价格（元/股）	期末持有限制性股票数量
聂志勇	董事、财务总监	0	0	0	12.15	120,000	0	4.19	84,000
黄幼平	董事、董事会秘书	0	0	0	12.15	120,000	0	4.19	84,000
林训先	副总裁、北	0	0	0	12.15	120,000	0	4.19	84,000

	京科陆总经理								
马剑	副总裁、海外事业群总经理	0	0	0	12.15	120,000	0	4.19	84,000
合计	--	0	0	--	--	480,000	0	--	336,000
备注(如有)	2013 年 12 月 25 日,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审议通过了《关于向激励对象授予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的议案》, 确定 2013 年 12 月 25 日为授予日, 向激励对象授予权益, 其中, 聂志勇先生、黄幼平女士、林训先先生、马剑先生各获授限制性股票 12 万股, 授予登记工作于 2014 年 1 月 22 日完成。因公司 2013 年度业绩指标未达到股权激励计划第一批行权/解锁的条件, 根据公司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授权及《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相关规定,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临时)会议和第五届监事会第十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对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部分激励股份回购注销的议案》, 同意对激励对象未达到第一批行权/解锁条件的股票期权及限制性股票进行注销及回购注销的处理。截止报告期末, 聂志勇先生、黄幼平女士、林训先先生、马剑先生各持有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 8.4 万股。								

四、报告期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变动情况(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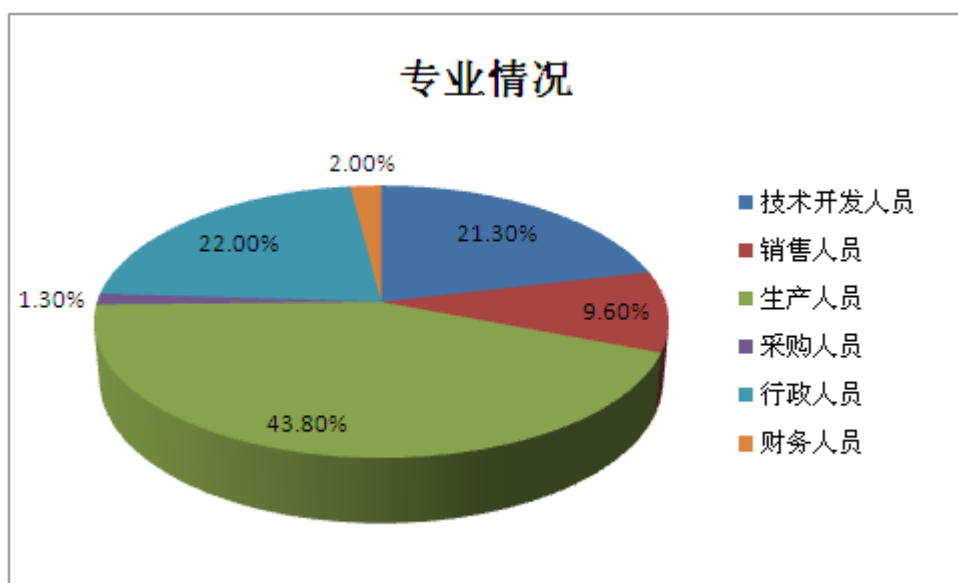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 公司内部对核心竞争力有重大影响的核心技术团队、关键技术人员等无变动。

五、公司员工情况

截至2014年12月31日, 公司共有员工3031人(含公司控股公司), 员工构成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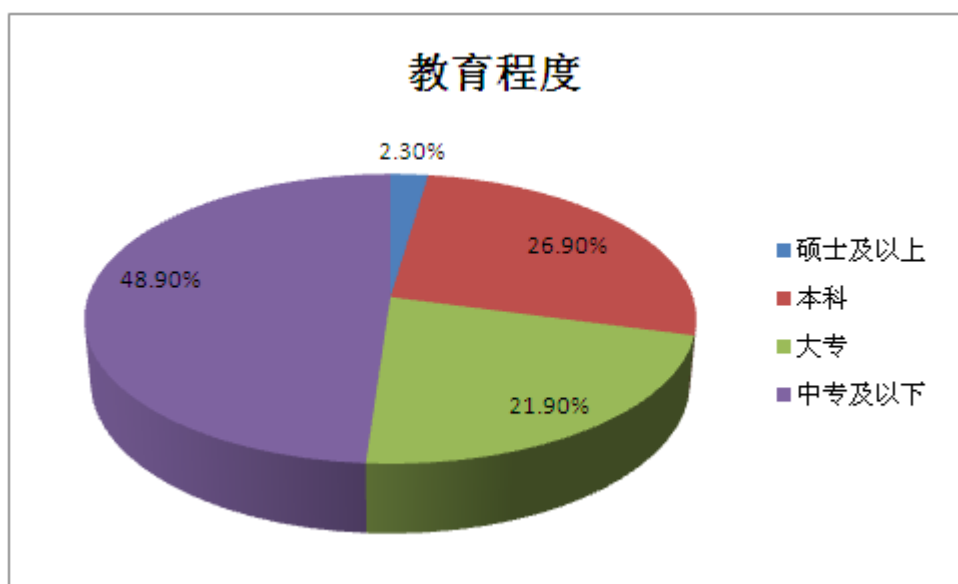
1、按专业划分

分工	人数(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技术开发人员	647	21.3%
销售人员	291	9.6%
生产人员	1327	43.8%
采购人员	39	1.3%
行政人员	667	22.0%
财务人员	60	2.0%
合 计	3031	100%



2、按学历划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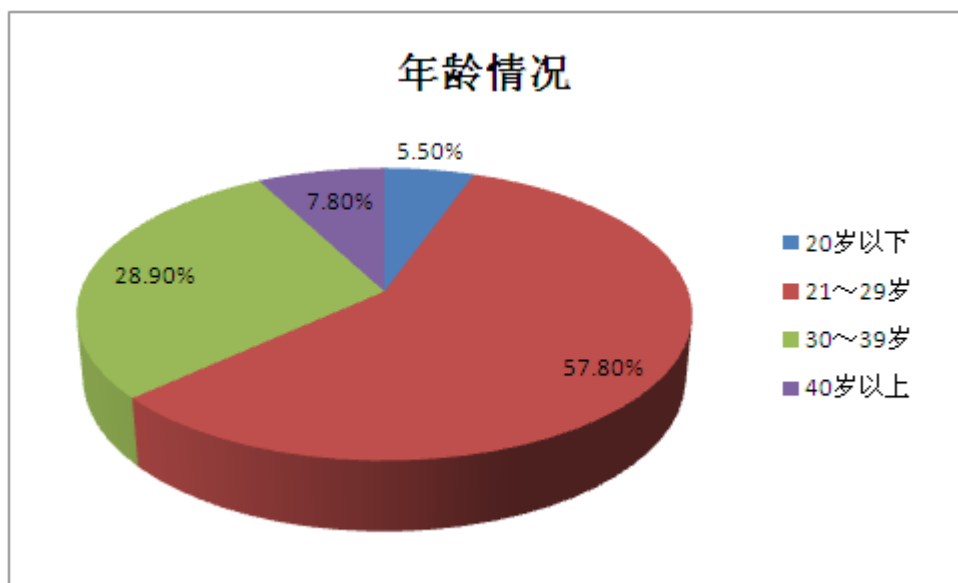
学 历	人 数 (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硕士及以上	71	2.3%
本科	814	26.9%
大专	664	21.9%
中专及以下	1482	48.9%
合 计	3031	100%



3、按年龄划分

年龄区间	人 数 (人)	占员工总数的比例 (%)
20岁以下	166	5.5%
21~29岁	1753	57.8%
30~39岁	876	28.9%
40岁以上	236	7.8%

合 计	3031	100%
-----	------	------



4、公司不存在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的基本状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和其他有关法律法规的要求，不断完善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健全内部控制体系，规范公司运作。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实际情况及监管部门的相关要求，修订完善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总裁工作细则》、《授权管理制度》、《对外投资管理办法》、《对外提供财务资助管理制度》等制度，以加强对相关方面管控，降低运营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状况良好，符合中国证监会、深圳证监局、深圳证券交易所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要求，公司董事会秘书黄幼平女士被深圳证监局评为“2014年度积极推动公司规范自律的深圳上市公司董事会秘书”。具体情况如下：

1、关于股东与股东大会

公司制订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并严格按照其规定和要求，规范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表决、提案程序；平等对待所有股东，按照相关规定通过提供网络投票方式，提高中小股东参与股东大会的便利性，保证了中小股东能充分行使其权利。报告期内，公司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召开股东大会，并由律师进行现场见证。

2、关于公司与控股股东

公司拥有独立的业务和经营自主能力，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与控股股东相互独立，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和内部机构独立运作，公司的重大决策由股东大会依法做出。报告期内，控股股东依法行使股东权利，没有超越公司股东大会直接或者间接干预公司的决策和经营活动的行为，不存在控股股东占用公司资金的现象，也不存在公司为控股股东及其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行为。

3、关于董事与董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章程》规定的选聘程序选举董事。公司现有董事9名，董事会成员中有独立董事3名，其中会计专业人士一名，法律专业人士一名，行业资深专家一名。公司董事会设立了审计委员会、提名委员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战略委员会四个专业委员会，为董事会的决策提供专业的意见和参考。公司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的相关规定。公司全体董事均能认真履行职责，切实维护公司和股东利益，积极参加相关知识的培训，熟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独立董事在董事会上自主决策、发挥专家指导作用，对公司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募集资金使用等重大事项发表独立意见。

4、关于监事与监事会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的规定程序选举监事，监事会共有3名监事，其中职工监事1名，监事会的人数及构成符合法律、法规的要求。公司监事能够按照《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的要求，本着对股东负责的态度，认真履行职责，对公司重大事项、财务状况、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履职情况进行有效监督并发表意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合法权益。

5、关于绩效评价和激励约束机制

公司建立了公正、透明的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绩效评价标准和激励约束机制，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开、透明，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进行。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年度工作目标和经营计划的完成情况对高层管理人员进行考核，考核本着指标与职能相匹配，业绩考核目标与企业实际客观条件相匹配的原则，公平公正公开的激励与考核。报告期内，公司通过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形成良好、均衡的价值分配体系，建立股东与公司董事、高管以及核心管理人员之间的利益共享与约束机制。进一步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建立健全公司长期、有效的激励约束机制，完善公司薪酬考核体系，有效地将股东、公司和激励对象三方利益结合在一起，促进公司持续、稳健、快速的发展。

6、关于相关利益者

公司充分尊重和维护各利益相关方的合法权益，加强与各方的沟通和交流，努力实现股东、员工、社会等各方的共赢，

共同推动公司持续、健康地发展。

7、关于信息披露与透明度

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董事会秘书为核心的证券部，依法真实、准确、及时、公平、完整地披露有关信息，报告期内，除了按照监管要求披露信息外，公司通过投资者互动平台、网上业绩说明会、电话、接待投资者调研等方式，与投资者进行良好的互动和交流，及时认真回复投资者的有关咨询和问题。同时，公司进一步加强了与监管机构的经常性联系和主动沟通，积极向监管机构报告公司相关事项，确保公司信息披露更加规范。公司指定《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为公司信息披露媒体，确保所有股东有公平的机会获得信息。

8、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治理非规范情况

经核查，2014年度，公司不存在向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提供未公开信息等公司治理非规范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公司治理的实际状况基本符合中国证监会等发布的有关上市公司治理的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公司今后将持续强化公司治理工作，建立公司治理的长效机制，更好地完善内控制度建设，为公司持续、健康、稳步发展夯实基础。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差异

☐ 是 ☒ 否

公司治理与《公司法》和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不存在差异。

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以及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实施情况

1、公司治理专项活动开展情况 ☐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4号——上市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上市公司承诺及履行》等相关规定，对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等相关主体承诺及履行情况进行了核查。经核查，公司及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及相关承诺主体均严格履行各项承诺，不存在不符合监管指引要求的承诺和超期未履行承诺的情况。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刊登在2014年2月14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上的相关公告。☐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证监会公告[2013]43号）、广东证监局《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分红相关规定的通知》（广东证监[2012]91号）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章程》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并制定《未来三年（2014—2016年）股东回报规划》。公司现金分红政策制定及执行均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及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分红比例明确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完备，独立董事的职责明确，能发挥应有的作用，中小股东有充分表达意见和诉求的机会，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得到了维护。☐

2、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制定及实施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严格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重大信息内部报告制度》、《外部信息使用人管理制度》、《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的规定执行，指定专人负责内幕信息管理，对内幕信息的使用进行登记、归档和备查，严格控制知情人范围，在内幕信息公开披露前的报告、传递、编制、审核、披露等环节中，如实、完整记录内幕信息知情人名单。☐

2014年11月，公司组织部分董监高及相关人员参加了由证监会、公安部、国资委三部委联合举办的“内幕交易警示教育展”，通过现场参观及讲解员讲解，董监高及相关人员深刻认识到了内幕交易的危害性，学习了关于内幕信息、内幕交易的基础知识与我国关于内幕交易的法制建设，深入剖析了有关案例，对防范内幕交易违规行为的发生，进一步提升各相关主体的规范意识起到了积极作用。☐

报告期内，未发现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及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利用内幕信息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亦未发生敏感期内及六个月内短线买卖公司股票的行为；公司及相关人员未发生因内幕信息知情人登记管理制度执行或涉嫌内幕交易被监管部门采取监管措施或行政处罚的情况。公司在接待特定对象时，均要求来访人员签署《承诺书》，并安排两人以上陪同接待来访人员，同时按照《投资者关系活动记录表》的格式详细记录谈话内容并及时报备深交所，同时在深交所互动易平台上披露。☐

二、报告期内召开的年度股东大会和临时股东大会的有关情况

1、本报告期年度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4 年 04 月 16 日	(1)《公司 201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2)《公司 201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3)《公司 2013 年年度报告及摘要》；(4)《公司 201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5)《公司 2013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6)《关于 2013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7)《关于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进行调整的议案》；(8)《关于公司及子公司向银行申请 2014 年度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9)《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10)《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1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11)《关于公司董事 2013 年度薪酬的议案》；(12)《关于公司监事 2013 年度薪酬的议案》；(13)《关于未来三年（2014-2016 年）股东回报规划》；(14)《关于修订<公司章程>并相应修订公司相关内部管理制度的议案》。	采用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全部议案。	2014 年 04 月 17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 年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24）

2、本报告期临时股东大会情况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会议议案名称	决议情况	披露日期	披露索引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1 月 17 日	(1)《关于拟签订股权转让意向书的议案》；(2)《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采用现场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全部议案。	2014 年 01 月 18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02）
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8 月 15 日	(1)《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并修订章程的议案》；(2)《关于变更部	采用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	2014 年 08 月 16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3）《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4）《关于对深圳市科陆变频器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5）《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6）《关于公司符合发行公司债券条件的议案》；（7）《关于公司债券发行方案的议案》；（8）《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发行公司债券相关事宜的议案》；（9）《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在出现预计不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或者到期未能按期偿付债券本息时采取相应措施的议案》；（10）《关于调整公司经营范围并修订<公司章程>的议案》。	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全部议案。		网 http://www.cninfo.com.cn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71）
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08 月 20 日	（1）关于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符合非公开发行股票条件的议案》；（2）《关于<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向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方案>的议案》；（3）《关于<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2014 年度非公开发行股票预案>的议案》；（4）《<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运用可行性分析报告>的议案》；（5）《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6）《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相关事宜的议案》（7）《关于部分认购方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8）《关于公司与认购对象签订附条件生效的非公开发行股份认购协议的议案》；（9）《提请股东大会批准饶陆华先生免于以要约收购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采用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全部议案。	2014 年 08 月 2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有限公司《2014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73）
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0 月 10 日	（1）《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 100MW 并网光伏发电项目合作协议的议案》；（2）《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	采用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全部议案。	2014 年 10 月 11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深圳市科陆电

					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91）
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4 年 11 月 11 日	（1）《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及投资 30MW 光伏电站项目的议案》；（2）《关于全资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及投资 30MW+20MW 设施农业与光伏发电一体化项目的议案》；（3）《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议案》；（4）《关于公司及子公司追加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	采用现场和网络相结合的投票方式表决，审议通过了全部议案。	2014 年 11 月 12 日	《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及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4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公告编号：2014111）

3、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请求召开临时股东大会

☐ 适用 ☒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情况

1、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及股东大会的情况

独立董事出席董事会情况						
独立董事姓名	本报告期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现场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李少弘	14	14				否
段忠	14	13	1			否
梁金华	14	14				否
独立董事列席股东大会次数		6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的说明

不适用

2、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是否提出异议

☐ 是 ☒ 否

报告期内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未提出异议。

3、独立董事履行职责的其他说明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是否被采纳

√ 是 □ 否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建议被采纳或未被采纳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独立董事严格按照《公司章程》和《独立董事工作制度》等法律法规的规定，勤勉尽责、忠实履行职务，通过出席董事会、股东大会、深入公司现场调查等方式，对公司的制度完善和日常经营决策等方面提出了许多宝贵的专业性意见，并对报告期内公司续聘审计机构、关联交易、对外担保、募集资金投资进度、非公开发行股票等相关事项发表独立意见，为完善公司监督机制、保证董事会决策的公正、公平及保护中小投资者利益起到了积极作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情况

1、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战略委员会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战略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有关规定，积极履行职责，结合公司战略发展要求，对公司对外投资事项进行了讨论和分析，提出意见及建议，加强决策科学性，提高决策效益和质量发挥了重要作用。

报告期内，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2014年3月3日以现场方式召开第五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子公司签订股权转让协议的议案》。

2、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根据《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审计委员会工作细则》及其他相关规定，审计委员会成员积极履行职责，每季度召开会议审议内部审计部提交的工作计划、工作报告，定期向董事会报告期内审计工作进展和执行的相关情况。2013年年报审计期间，审计委员会及时和会计师进行沟通，确定审计报告的时间安排，并关注公司财务报告的审计进程，对会计师事务所的审计工作进度进行了督促。报告期内，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共召开了8次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1）2014年2月13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第一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审计部2013年度工作总结》。

（2）2014年3月24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3年年度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A、《公司2013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B、《关于2013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C、《关于公司对部分募集资金项目进行调整的议案》；

D、《关于2013年度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E、《关于会计师事务所从事公司2013年度审计工作的总结报告》；

F、《公司2013年度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报告》；

G、《公司2013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H、《关于续聘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201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3) 2014年4月1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第三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 A、《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财务会计报告》；
- B、《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C、《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报告》；
- D、《公司2014年第一季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 E、《审计部2014年第一季度工作总结及2014年第二季度工作计划》。

(4) 2014年7月29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第四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 A、《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
- B、《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
- C、《关于对深圳市科陆变频器有限公司减资的议案》；
- D、《关于以募集资金向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5) 2014年8月4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第五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 A、《公司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的议案》；
- B、《关于部分认购方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构成关联交易的议案》。

(6) 2014年8月6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第六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 A、《公司2014年半年度财务会计报告》；
- B、《公司201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C、《公司2014年半年度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报告》；
- D、《公司2014年半年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 E、《审计部2014年上半年度工作总结及下半年度工作计划》。

(7) 2014年10月22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

- A、《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财务会计报告》；
- B、《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 C、《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控股股东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报告》；
- D、《公司2014年第三季度对外担保的议案》；
- E、《审计部2014年第三季度工作总结及2014年第四季度工作计划》。

(8) 2014年12月18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14年第八次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审计部2015年度工作计划》。

3、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职情况

报告期内，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共召开了1次会议，主要情况如下：

2014年3月14日以现场方式召开了公司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2013年年度会议，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13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的议案》。

五、监事会工作情况

监事会在报告期内的监督活动中发现公司是否存在风险

☐ 是 ☒ 否

监事会对报告期内的监督事项无异议。

六、公司相对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的独立完整情况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等规定和要求规范运作，逐步建立、健全了公司法人治理结构，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均与公司控股股东分开，具有独立、完整的资产、业务及自主经营的能力。

1、业务：公司拥有独立的采购、生产、销售、管理、研发体系，独立面向市场，自主经营，不依赖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进行生产经营，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间不存在同业竞争或显失公平的关联交易，也不存在控股股东直接或间接干预公司经营运作的情形。

2、人员：公司在劳动、人事及工资等方面均完全独立与控股股东。公司总裁、副总裁、董事会秘书、财务负责人等高级管理人员均在公司工作并领取薪酬，未在控股股东及其下属企业担任除董事、监事以外的任何职务。

3、资产：公司资产独立完整，具备独立的生产系统、辅助生产系统和配套设施，合法拥有房屋所有权、专利所有权、计算机软件著作权、非专利技术等资产。公司对所有资产有完全的控制支配权，不存在资产、资金被控股股东占用而损害公司利益的情况，亦不存在为股东和其他个人提供担保的情形。

4、机构：本公司依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设置了股东大会、董事会及其专门委员会、监事会及总经理负责的管理层，建立了完整、独立的法人治理结构，并规范运作，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干预公司机构设置及日常运作的情形。

5、财务：公司设置了独立的财务会计部门，建立了独立的会计核算体系和财务管理制度，并符合有关会计制度的要求，独立进行财务运作。公司拥有独立的银行账户，依法独立纳税，独立进行财务决策，不存在大股东占用公司资金、资源及干预公司资金使用的情况。

七、同业竞争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饶陆华先生于公司上市及2010年非公开发行A股股票时出具了《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承诺不会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从事与科陆电子相竞争的业务，不会拥有与科陆电子存在同业竞争企业的股份、股权或任何其他权益。目前，承诺履行情况良好。

八、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及激励情况

公司建立了完善的绩效考核管理体系，对在公司领取薪酬的董事（不包含独立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按照其行政职务，依据行业薪酬水平及公司现行的薪酬与考核体系，结合公司整体经营业绩和个人业绩情况确定其薪酬。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初审并提交董事会审议，董事薪酬需经股东大会批准；监事薪酬由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初审后交由监事会审议并经股东大会批准。

公司于2013年9月正式启动股权激励计划相关工作，除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饶陆华先生及其配偶鄢玉珍女士外，其他4名高管聂志勇先生、黄幼平女士、林训先先生和马剑先生均为激励对象，有效调动了高级管理人员的积极性，使高级

管理人员的行为与公司的战略目标保持一致，有利于推动公司的长期稳定发展。

第十节 内部控制

一、内部控制建设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内部控制指引》、《深圳证交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及其他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具体的生产经营管理情况已建立了一套较为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涵盖了公司层面、资金管理、采购与付款、销售与收款、存货与成本、人力资源管理、研究与开发、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合同管理、预算管理、IT层面、投融资管理、财务报告等方面，经实际运行证明，公司内部控制具备了完整性、合理性和有效性，符合有关法规和证券监管部门的要求，符合公司当前生产经营需要。

报告期内，公司全面实现了内控建设IT化，采购、销售、生产与仓储、研究与开发、资金管理、资产管理、全面预算、财务报告、工程项目、业务外包、合同管理、信息传递、人力资源、信息系统等业务模块均已建立IT系统支持，通过IT内控促使了公司内部作业流程最大限度做到透明化、可控制、有效风险管理。同时公司聘请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截至2014年12月31日的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审计。

二、董事会关于内部控制责任的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三、建立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依据

公司严格按照《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会计法》、《税法》、《经济法》、《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制定的《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评价手册》等制度及流程文件，对公司内部控制设计与运行的有效性进行评价。公司建立了完整、规范并符合自身经营特点的会计制度和财务管理体系，包括《财务管理制度》、《资金内部控制制度》、《资产减值管理制度》、《财务负责人管理制度》、《财务信息系统管理制度》和《财务报告编制管理制度》等制度，在财务管理和会计核算方面均设置了相应的岗位和职责权限，配备了具备专业能力的会计人员，不相容岗位相分离，形成相互牵制、相互监督机制，确保了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及有效。

四、内部控制评价报告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中报告期内发现的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具体情况	
报告期内未发现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 2015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公司《2014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五、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或鉴证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中的审议意见段	
我们认为，科陆电子公司于 2014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8 日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全文披露索引	详见 2015 年 4 月 28 日巨潮资讯网 (http://www.cninfo.com.cn) 上的由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大华内字[2015]000099 号《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会计师事务所是否出具非标准意见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 是 ☒ 否

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内部控制审计报告与董事会的自我评价报告意见是否一致

☒ 是 ☐ 否

六、年度报告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的建立与执行情况

公司依照《公司法》、《证券法》、《会计法》、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以及公司章程、《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制定了《年报信息披露重大差错责任追究制度》，对年报信息披露违规、差错的有关责任认定及问责方式等事项进行了明确规定。报告期内，该制度执行情况良好，公司未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重大遗漏信息补充以及业绩预告修正等情况。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审计意见类型	标准无保留审计意见
审计报告签署日期	2015 年 04 月 27 日
审计机构名称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报告文号	大华审字[2015]004739 号
注册会计师姓名	杨熹、徐书华

审计报告正文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科陆电子公司)财务报表,包括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科陆电子公司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科陆电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科陆电子公司2014年12月31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2014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杨熹

中国注册会计师: 徐书华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

二、财务报表

财务附注中报表的单位为：人民币元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2 月 31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455,836,700.35	356,633,750.74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9,192,183.56	39,526,005.99
应收账款	1,233,346,500.17	932,236,472.65
预付款项	41,236,091.17	49,969,454.18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0.00	2,701,640.14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21,970,127.79	102,648,837.31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420,823,274.00	478,412,519.22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0,359,872.28	0.00
流动资产合计	2,382,764,749.32	1,962,128,680.2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060,000.00	60,00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4,000,000.00	0.00
投资性房地产	86,599,938.33	0.00
固定资产	852,339,505.28	236,554,490.71
在建工程	986,974,865.33	537,811,892.0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6,688,220.02	140,135,104.04
开发支出	17,287,311.46	13,396,283.03
商誉	13,498,720.25	13,498,720.25
长期待摊费用	27,175,080.47	11,202,529.06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80,388.98	12,948,965.7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167,548.89	27,199,602.37
非流动资产合计	2,292,071,579.01	992,807,587.22
资产总计	4,674,836,328.33	2,954,936,267.45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800,850,000.00	305,000,000.00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69,036,825.33	314,293,587.19
应付账款	731,528,612.18	415,728,302.35
预收款项	113,372,674.15	86,204,721.59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29,205,437.18	21,486,900.43
应交税费	50,023,523.54	26,494,884.81
应付利息	18,392,862.90	13,422,655.5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60,249,298.52	59,586,555.77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80,000.00	0.00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477,139,233.80	1,242,217,607.7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0,000,000.00	10,000,000.00
应付债券	476,417,795.84	277,496,174.9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5,173,353.87	68,967,753.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721,591,149.71	356,463,928.49
负债合计	3,198,730,383.51	1,598,681,536.19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99,553,000.00	396,6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87,833,603.69	385,743,069.25
减：库存股	2,863,00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3,456,968.84	60,223,375.12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01,327,629.13	488,784,200.6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449,308,201.66	1,331,440,644.98
少数股东权益	26,797,743.16	24,814,086.28
所有者权益合计	1,476,105,944.82	1,356,254,731.2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674,836,328.33	2,954,936,267.45

法定代表人：饶陆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翁丽华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99,722,667.19	215,889,302.6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71,084,451.96	38,606,005.99
应收账款	1,045,591,931.39	834,733,736.08
预付款项	22,567,052.29	43,109,544.41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511,352,395.38	242,629,230.05
存货	349,645,855.05	410,468,657.2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33,000,000.00	0.00
流动资产合计	3,332,964,353.26	1,785,436,476.37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000,000.00	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600,250,204.03	596,250,204.03
投资性房地产	86,599,938.33	0.00
固定资产	357,146,885.86	195,950,581.09
在建工程	9,335,275.58	212,463,354.40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58,347,123.64	47,124,646.29
开发支出	14,381,888.04	10,075,954.23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8,288,780.39	7,308,172.00
递延所得税资产	9,963,914.39	6,745,465.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4,424,918.00	4,752,124.71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70,738,928.26	1,080,670,501.81
资产总计	4,503,703,281.52	2,866,106,978.1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777,850,000.00	27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653,357,720.74	308,910,634.50
应付账款	857,445,006.92	516,191,640.94
预收款项	151,728,504.68	72,831,631.89
应付职工薪酬	19,627,514.36	13,349,070.61
应交税费	32,213,855.43	13,096,542.26
应付利息	18,258,758.27	13,422,655.56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136,358,593.86	160,517,052.5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2,646,839,954.26	1,373,319,228.29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40,000,000.00	0.00
应付债券	476,417,795.84	277,496,174.90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60,562,488.39	59,917,753.59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676,980,284.23	337,413,928.49
负债合计	3,323,820,238.49	1,710,733,156.78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99,553,000.00	396,69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94,073,155.75	391,982,621.31
减：库存股	2,863,000.00	0.00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63,456,968.84	60,223,375.12
未分配利润	325,662,918.44	306,477,824.9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79,883,043.03	1,155,373,821.40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4,503,703,281.52	2,866,106,978.18

3、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954,608,866.82	1,408,784,506.56
其中：营业收入	1,954,608,866.82	1,408,784,506.5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856,359,534.60	1,336,495,951.66
其中：营业成本	1,348,845,068.98	1,001,124,867.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9,456,955.63	5,944,802.62
销售费用	199,150,851.53	137,445,385.70
管理费用	195,775,378.03	132,521,222.42
财务费用	59,729,197.17	36,165,362.62
资产减值损失	43,402,083.26	23,294,310.8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98,249,332.22	72,288,554.90
加：营业外收入	49,444,720.11	32,683,645.2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393.86	10,666.70
减：营业外支出	1,249,789.84	1,715,393.4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76,235.00	302,596.7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46,444,262.49	103,256,806.73
减：所得税费用	17,454,733.37	17,173,763.8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28,989,529.12	86,083,042.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694,272.24	85,926,869.16
少数股东损益	3,295,256.88	156,173.74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28,989,529.12	86,083,042.9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25,694,272.24	85,926,869.1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3,295,256.88	156,173.7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3169	0.216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3167	0.216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00 元。

法定代表人：饶陆华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志勇

会计机构负责人：翁丽华

4、母公司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1,740,142,431.04	1,233,954,827.08
减：营业成本	1,368,635,018.67	980,123,127.62
营业税金及附加	6,127,725.95	2,986,532.37
销售费用	152,960,128.00	126,054,739.78
管理费用	115,866,496.03	66,340,912.35
财务费用	46,888,700.59	34,533,773.82
资产减值损失	33,341,415.00	14,227,815.93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0.00	378,879.4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0.00	0.0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6,322,946.80	10,066,804.63
加：营业外收入	18,708,254.30	13,386,101.9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70.76	0.00
减：营业外支出	1,061,592.56	1,368,381.14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660,884.56	278,587.79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33,969,608.54	22,084,525.48
减：所得税费用	1,633,671.35	5,212,767.9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32,335,937.19	16,871,757.53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32,335,937.19	16,871,757.53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815	0.0425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815	0.0425

5、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金额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674,827,841.29	1,364,107,879.17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		

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27,606,467.91	26,442,423.8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6,462,428.64	43,992,179.88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748,896,737.84	1,434,542,482.8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4,479,698.14	901,469,314.17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13,582,997.79	178,061,283.03
支付的各项税费	98,293,109.74	90,890,034.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70,519,150.41	194,690,865.30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6,874,956.08	1,365,111,496.7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021,781.76	69,430,986.1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0.00	20,005,1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214,807.00	23,759,814.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215,777.00	43,764,984.5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98,267,439.20	192,416,228.20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200,000.00	60,0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9,194,372.88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86,661,812.08	192,476,228.2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67,446,035.08	-148,711,243.63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50,600.00	16,993,5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0.00	2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26,700,000.00	53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97,600,000.00	276,6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41,745.55	9,801,967.09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829,192,345.55	833,435,467.0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966,370,000.00	845,6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71,519,712.62	44,213,498.87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0.00	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5,642,000.05	12,915,496.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163,531,712.67	902,728,995.8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5,660,632.88	-69,293,528.71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63,620.44	-148,573,786.22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1,495,778.21	440,069,564.43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732,157.77	291,495,778.21

6、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512,541,353.79	1,247,205,978.49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217,996.01	10,336,303.94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1,474,204.81	40,856,981.9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547,233,554.61	1,298,399,264.3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987,194,550.10	892,127,788.6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8,873,206.89	97,472,413.55
支付的各项税费	49,780,805.87	51,932,013.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960,743,019.09	238,975,650.3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126,591,581.95	1,280,507,866.4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79,358,027.34	17,891,397.9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33,878,200.00	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0.00	5,787.4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970.00	5,17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364,400.00	23,759,814.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7,243,570.00	23,770,771.99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5,276,176.48	88,771,826.81
投资支付的现金	59,878,200.00	3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0.00	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000,000.00	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8,154,376.48	118,771,826.8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0,910,806.48	-95,001,054.82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50,600.00	16,973,5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20,700,000.00	48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197,600,000.00	276,64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0.00	8,746,472.05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419,250,600.00	782,359,972.05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577,850,000.00	75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52,034,571.63	39,135,063.9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22,648,285.91	12,915,496.93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52,532,857.54	802,050,560.8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6,717,742.46	-19,690,588.8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0.00	0.0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33,551,091.36	-96,800,245.71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152,622.00	248,952,867.7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18,601,530.64	152,152,622.00

7、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	永续	其他									

		股	债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6,690,000.00				385,743,069.25				60,223,375.12		488,784,200.61	24,814,086.28	1,356,254,731.2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6,690,000.00				385,743,069.25				60,223,375.12		488,784,200.61	24,814,086.28	1,356,254,731.2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863,000.00				2,090,534.44	2,863,000.00			3,233,593.72		112,543,428.52	1,983,656.88	119,851,213.5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25,694,272.24	3,295,256.88	128,989,529.1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63,000.00				2,090,534.44	2,863,000.00						-1,311,600.00	778,934.4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63,000.00					2,863,000.00						-1,311,600.00	-1,311,6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90,534.44								2,090,534.44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33,593.72		-13,150,843.72		-9,917,25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233,593.72		-3,233,593.7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17,250.00		-9,917,25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9,553,000.00				387,833,603.69	2,863,000.00			63,456,968.84		601,327,629.13	26,797,743.16	1,476,105,944.82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少数股东权益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6,690,000.00				390,393,699.86				58,536,199.37		420,412,107.20	19,958,578.30	1,285,990,584.73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6,690,000.00				390,393,699.86				58,536,199.37		420,412,107.20	19,958,578.30	1,285,990,584.73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650,630.61				1,687,175.75		68,372,093.41	4,855,507.98	70,264,146.53

(一) 综合收益总额										85,926,869.16	156,173.74	86,083,042.90
(二) 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4,650,630.61						4,699,334.24	48,703.63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0,000.00	20,000.00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8,703.63							28,703.63
4. 其他					-4,679,334.24						4,679,334.24	
(三) 利润分配								1,687,175.75		-17,554,775.75		-15,867,6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87,175.75		-1,687,175.75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15,867,600.00		-15,867,600.00
4.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6,690,000.00				385,743,069.25			60,223,375.12		488,784,200.61	24,814,086.28	1,356,254,731.26

8、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本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6,690,000.00				391,982,621.31				60,223,375.12	306,477,824.97	1,155,373,821.40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6,690,000.00				391,982,621.31				60,223,375.12	306,477,824.97	1,155,373,821.40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2,863,000.00				2,090,534.44	2,863,000.00			3,233,593.72	19,185,093.47	24,509,221.63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335,937.19	32,335,937.1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63,000.00				2,090,534.44	2,863,000.00					2,090,534.4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863,000.00					2,863,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090,534.44						2,090,534.44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3,233,593.72	-13,150,843.72	-9,917,250.00
1．提取盈余公积									3,233,593.72	-3,233,593.72	
2．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9,917,250.00	-9,917,250.00
3．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9,553,000.00				394,073,155.75	2,863,000.00			63,456,968.84	325,662,918.44	1,179,883,043.03

上期金额

单位：元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6,690,000.00				391,953,917.68				58,536,199.37	307,160,843.19	1,154,340,960.2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6,690,000.00				391,953,917.68				58,536,199.37	307,160,843.19	1,154,340,960.2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一”号填列）					28,703.63				1,687,175.75	-683,018.22	1,032,861.1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6,871,757.53	16,871,757.5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8,703.63						28,703.63
1. 股东投入的普											

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 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 所有者权益的金 额					28,703.63						28,703.63
4. 其他											
(三) 利润分配									1,687,175 .75	-17,554, 775.75	-15,867,6 00.00
1. 提取盈余公积									1,687,175 .75	-1,687,1 75.75	
2. 对所有者（或 股东）的分配										-15,867, 600.00	-15,867,6 00.0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 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 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 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6,690, 000.00				391,982,6 21.31				60,223,37 5.12	306,477 ,824.97	1,155,373 ,821.40

三、公司基本情况

(一) 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系于1996年8月由饶陆华、曾驱虎、严砺生共同设立的有限公司，2000年整体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公司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注册号：440301102889667，并于2007年3月6日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

经过历年的派送红股、配售新股、转增股本及增发新股，截至2014年12月31日，本公司累计发行股本总数39,955.30万股，注册资本为39,955.30万元，注册地址：深圳市南山区高新技术产业园南区T2栋A、B区五楼，实际控制人为饶陆华。

(二)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电力测量仪器仪表及检查装置、电子式电能表、用电管理系统及设备、配电网自动化、变电站自动化、自动化生产检定系统及设备、自动化工程安装、智能变电站监控设备、继电保护装置、互感器、高压计量表、数字化电能表、手持抄表器、手持终端（PDA）、缴费终端及系统、缴费POS机及系统、封印、中高压开关及智能化设备、电动汽车充/换电站及充/换电设备、电动汽车充/换电设备检定装置、箱式移动电池储能电站、储能单元、高中低压变频器、电能质量监测与控制设备、电力设备在线监测设备及系统、无功补偿器（SVG/SVC/STATCOM）、风电变流器、光伏逆变器、离网/并网光伏发电设备、离网/并网光伏电站设计、安装、运营；射频识别系统及产品、直流电源、逆变电源、通信电源、LED 及相关产品、航空电源、化学储能电池、电能计量箱（屏）、电能表周转箱、环网柜、物流系统集成（自动化仓储、订单拣选、配送）、自动化装备的研发、规划、设计、销售、技术咨询及技术服务（生产项目由分支机构经营, 另行申办营业执照）；物流供应链规划、设计及咨询；自动化制造工艺系统研发及系统集成；软件系统开发、系统集成、销售及服务；软件工程及系统维护；能源服务工程；自有房屋租赁；经营进出口业务（具体按深贸进准字第【2001】0656号资格证书经营）、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UPS不间断电源、电力操作电源及控制设备、物业管理。

（三）公司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本公司属于电工仪器仪表与电力自动化制造业，主要产品为：

1. 智能电网：

（1） 电工仪器仪表：标准仪器仪表、电能表、电能表（计量）箱；

（2） 电力自动化产品：智能变电站、智能用电、智能配电（配电终端、开关（柜）设备）、自动化装备（RFID、自动化检表线）、电源系列；

2. 新能源：风电变流器、光伏发电、储能电站、电动汽车充电站；

3. 能源管理及服务：变频器、能源服务；

4. 其他。

（四）财务报表的批准报出

本财务报表业经公司全体董事于2015年4月27日批准报出。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共28户，具体包括：

子公司名称	子公司类型	级次	持股比例（%）	表决权比例（%）
深圳市科陆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88.86	88.86
深圳市科陆变频器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96.00	96.00
深圳市科陆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深圳市科陆塑胶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深圳市科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深圳前海科陆能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玉门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科陆（瓜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哈密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香港港科实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井陘陆翔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90.00	90.00
张家口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成都市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89.20	89.20
成都乾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71.36	71.36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一	100.00	100.00
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70.00	70.00
江西陆能景置业有限公司	全资子公司	二	100.00	100.00
上海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一	60.00	60.00
上海电智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60.00	60.00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二	59.99	59.99
苏州科陆东自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控股子公司	三	56.99	56.99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14户，减少1户，其中：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深圳前海科陆能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玉门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科陆（瓜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哈密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香港港科实业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井陘陆翔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张家口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新设
江西陆能景置业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苏州科陆东自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深圳市科陆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已注销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具体企业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进行确认和计量，在此基础上，结合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15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年修订）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2、持续经营

本公司自报告期末起12个月不存在对本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不适用。

1、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会计期间

自公历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止为一个会计年度。

3、营业周期

营业周期为 12 个月，并以营业周期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记账本位币

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境外子公司以其经营所处的主要经济环境中的货币为记账本位币，编制财务报表时折算为人民币。

5、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1、分步实现企业合并过程中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 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 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 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 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2、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1) 个别财务报表

公司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方式或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合并对价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如果存在或有对价并需要确认预计负债或资产，该预计负债或资产金额与后续或有对价结算金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溢价或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的，调整留存收益。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取得控制权日，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

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对于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所有者权益其他变动，暂不进行会计处理，直至处置该项投资时转入当期损益。

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与发行权益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冲减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依次冲减盈余公积和未分配利润；与发行债务性工具作为合并对价直接相关的交易费用，作为计入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被合并方存在合并财务报表，则以合并日被合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归属于母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为基础确定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合并财务报表

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按照合并日在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

对于通过多次交易最终实现企业合并的，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合并方在达到合并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与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

被合并各方采用的会计政策与本公司不一致的，本公司在合并日按照本公司会计政策进行调整，在此基础上按照企业会计准则规定确认。

3、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对于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本公司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公允价值。在合并合同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也计入合并成本。

本公司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工具或债务性工具的初始确认金额。

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本公司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 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的，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采用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的，以该股权投资在合并日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合并日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股权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全部转入合并日当期的投资收益。

(2)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

6、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所有子公司（包括母公司所控制的单独主体）均纳入合并财务报表。

所有纳入合并财务报表合并范围的子公司所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与本公司一致，如子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会计

期间与本公司不一致的，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按本公司的会计政策、会计期间进行必要的调整。

合并财务报表以本公司及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由本公司编制。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应当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在报告期内，若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子公司以及业务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以及业务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将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在报告期内，本公司处置子公司以及业务，则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以及业务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应当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7、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1、合营安排的分类

本公司根据合营安排的结构、法律形式以及合营安排中约定的条款、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等因素，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

- 1) 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2) 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
- 3) 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

2、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本公司确认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中与本公司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 1) 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
- 2) 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
- 3) 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
- 4) 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
- 5) 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公司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公司全额确认该损失。

本公司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 8 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

的，本公司按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公司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如果本公司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仍按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应当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8、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将同时具备期限短（一般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四个条件的投资，确定为现金等价物。

9、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1、外币业务

外币业务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作为折算汇率折合成人民币记账。

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按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外，均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如属于可供出售外币非货币性项目的，形成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处置境外经营时，将资产负债表中其他综合收益项目中列示的、与该境外经营相关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自其他综合收益项目转入处置当期损益；部分处置境外经营的，按处置的比例计算处置部分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转入处置当期损益。

10、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

管理层根据所发行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取得持有金融资产和承担金融负债的目的，将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分为不同类别：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持有至到期投资；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其他金融负债等。

2、金融工具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和直接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 1）取得该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回购或赎回；
- 2）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
- 3）属于衍生金融工具，但是被指定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的金融资产

或金融负债：

1) 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

2) 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资产组合、该金融负债组合、或该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

3) 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

4) 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公司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取得时以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作为初始确认金额，相关的交易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期末将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处置时，其公允价值与初始入账金额之间的差额确认为投资收益，同时调整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应收款项

本公司对外销售商品或提供劳务形成的应收债权，以及公司持有的其他企业的不包括在活跃市场上有报价的债务工具的债权，包括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等，以向购货方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作为初始确认金额；具有融资性质的，按其现值进行初始确认。

收回或处置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应收款项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公司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性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认利息收入，计入投资收益。实际利率在取得时确定，在该预期存续期间或适用的更短期间内保持不变。处置时，将所取得价款与该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收益。

如果持有至到期投资处置或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的金额，相对于本公司全部持有至到期投资在出售或重分类前的总额较大，在处置或重分类后应即将其剩余的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重分类日，该投资的账面价值与其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但是，遇到下列情况可以除外：

1) 出售日或重分类日距离该项投资到期日或赎回日较近(如到期前三个月内)，且市场利率变化对该项投资的公允价值没有显著影响。

2) 根据合同约定的偿付方式，企业已收回几乎所有初始本金。

3) 出售或重分类是由于企业无法控制、预期不会重复发生且难以合理预计的独立事件所引起。

(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其他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公司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取得时按公允价值（扣除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已到付息期但尚未领取的债券利息）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持有期间将取得的利息或现金股利确认为投资收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除减值损失和外币货币性金融资产形成的汇兑差额外，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时，将取得的价款与该金融资产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投资损益；同时，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对应处置部分的金额转出，计入投资损益。

本公司对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5) 其他金融负债

按其公允价值和相关交易费用之和作为初始确认金额。采用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3、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公司发生金融资产转移时，如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如

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则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在判断金融资产转移是否满足上述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条件时，采用实质重于形式的原则。公司将金融资产转移区分为金融资产整体转移和部分转移。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所有者权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该金融资产，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负债。

4、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的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则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公司若与债权人签定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对现存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合同条款作出实质性修改的，则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同时将修改条款后的金融负债确认为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时，终止确认的金融负债账面价值与支付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若回购部分金融负债的，在回购日按照继续确认部分与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将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5、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本公司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以活跃市场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采用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初始取得或衍生的金融资产或承担的金融负债，以市场交易价格作为确定其公允价值的基础。

6、金融资产（不含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计提

资产负债表日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计提减值准备。

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但不限于：

（1）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2）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3）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4）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5）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6）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7）权益工具发行方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8）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金融资产的具体减值方法如下：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各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个别认定的方式评估减值损失，其中：表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具体量化标准为：若该权益工具投资于资产负债表日的公允价值低于其成本超过50%（含50%）或低于其成本持续时间超过12个月（含12个月）的，则表明其发生减值。

上段所述“成本”按照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销金额、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确定；“公允价值”根据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确定，除非该项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存在限售期。对于存在限售期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按照证券交易所期末收盘价扣除市场参与者因承担指定期间内无法在公开市场上出售该权益工具的风险而要求获得的补偿金额后确定。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本公司将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该转出的累计损失，等于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初始取得成本扣除已收回本金和已摊余金额、当前公允价值和原已计入损益的减值损失后的余额。

对于已确认减值损失的可供出售债务工具，在随后的会计期间公允价值已上升且客观上与确认原减值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的，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在该权益工具价值回升时通过权益转回；但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转回。

(2) 持有至到期投资的减值准备

对于持有至到期投资，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发生了减值的，根据其账面价值与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之间差额计算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后如有证据表明其价值已恢复，原确认的减值损失可予以转回，记入当期损益，但该转回的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金融资产在转回日的摊余成本。

7、金融资产及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没有相互抵销。但是，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

- (1) 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
- (2)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11、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重大的具体标准为：单项金额占应收款项余额 5%以上。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按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坏账准备，计入当期损益。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将其归入相应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组合名称	坏账准备计提方法
账龄分析法组合：本公司根据以往的历史经验对应收款项计提比例作出最佳估计，参考应收款项的账龄进行信用风险组合分类	账龄分析法
无风险组合：6 个月内的投标保证金及押金等	其他方法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0.00%	5.00%
6 个月—1 年（含 1 年）	5.00%	5.00%
1—2 年	10.00%	10.00%
2—3 年	30.00%	30.00%
3 年以上	100.00%	100.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名称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无风险组合	0.00%	0.00%

（3）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存在客观证据表明本公司将无法按应收款项的原有条款收回款项。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根据应收款项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进行计提。

12、存货

1、存货的分类

存货是指本公司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主要包括原材料、周转材料、委托加工材料、在产品、自制半成品、产成品（库存商品）、发出商品等。

2、存货的计价方法

存货在取得时，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采购成本、加工成本和其他成本。存货发出时按加权平均法计价。

3、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方法

期末对存货进行全面清查后，按存货的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提取或调整存货跌价准备。产成品、库存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若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一般销售价格为基础计算。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的，减记的金额予以恢复，并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转回，转回的金

4、存货的盘存制度

采用永续盘存制。

5、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 (1) 低值易耗品采用一次转销法；
- (2) 包装物采用一次转销法。

13、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1、划分为持有待售确认标准

本公司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确认为持有待售组成部分：

- (1) 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2) 企业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 (3) 企业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 (4) 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划分为持有待售核算方法

本公司对于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调整该项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使该固定资产的预计净残值反映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金额，但不超过符合持有待售条件时该项固定资产的原账面价值，原账面价值高于调整后预计净残值的差额，应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持有待售的固定资产不计提折旧或摊销，按照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计量。

符合持有待售条件的权益性投资、无形资产等其他非流动资产，比照上述原则处理，但不包括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

14、长期股权投资

1、投资成本的确定

(1) 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具体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 / （五）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2) 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

以支付现金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

2、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

(1) 成本法

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并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本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2) 权益法

本公司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对于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采用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

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

本公司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本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损益。

本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的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等的账面价值。最后，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

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盈利的，公司在扣除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按与上述相反的顺序处理，减记已确认预计负债的账面余额、恢复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及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后，恢复确认投资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核算方法的转换

（1）公允价值计量转权益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的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转入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当期损益。

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按照追加投资后全新的持股比例计算确定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在追加投资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2）公允价值计量或权益法核算转成本法核算

本公司原持有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进行会计处理的权益性投资，或原持有对联营企业、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因追加投资等原因能够对非同一控制下的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按照原持有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3）权益法核算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

（4）成本法转权益法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5）成本法转公允价值计量

本公司因处置部分权益性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的，在编制个别财务报表时，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

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

- （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
- （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
- （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
- （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于处置的股权，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以前的各项交易，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在丧失对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剩余股权，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同时冲减商誉。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1）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2）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5、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如果本公司按照相关约定与其他参与方集体控制某项安排，并且对该安排回报具有重大影响的活动决策，需要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时才存在，则视为本公司与其他参与方共同控制某项安排，该安排即属于合营安排。

合营安排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将该单独主体作为合营企业，采用权益法核算。若根据相关约定判断本公司并非对该单独主体的净资产享有权利时，该单独主体作为共同经营，本公司确认与共同经营利益份额相关的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

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通过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形，并综合考虑所有事实和情况后，判断对被投资单位具有重大影响。（1）在被投资单位的董事会或类似权力机构中派有代表；（2）参与被投资单位财务和经营政策制定过程；（3）与被投资单位之间发生重要交易；（4）向被投资单位派出管理人员；（5）向被投资单位提供关键技术资料。

15、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成本法计量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已出租的建筑物。

本公司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作为入账价值，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采用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按其预计使用寿命及净残值率对建筑物和土地使用权计提折旧或摊销。投资性房地产的预计使用寿命、净残值率及年折旧（摊销）率列示如下：

类 别	预计使用寿命（年）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摊销）率(%)
房屋建筑物	20-40	10	4.50-2.25

投资性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自用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该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自用房地产的用途改变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时，自改变之日起，本公司将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发生转换时，以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当投资性房地产被处置，或者永久退出使用且预计不能从其处置中取得经济利益时，终止确认该项投资性房地产。投资性房地产出售、转让、报废或毁损的处置收入扣除其账面价值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16、固定资产

（1）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并且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20-40	10.00%	4.50-2.25
房屋装修	年限平均法	15	10.00%	6
机器设备-其他类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
机器设备-光伏电站类	年限平均法	5-25	10.00%	18-3.60
电子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5	10.00%	18

（3）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当本公司租入的固定资产符合下列一项或数项标准时，确认为融资租入固定资产：☐（1）在租赁期届满时，租赁资产的所有权转移给本公司。☐（2）本公司有购买租赁资产的选择权，所订立的购买价款预计将远低于行使选择权时租赁资产的公允价值，因而在租赁开始日就可以合理确定本公司将会行使这种选择权。☐（3）即使资产的所有权不转移，但租赁期占租赁资产使用寿命的大部分。☐（4）本公司在租赁开始日的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几乎相当于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5）租赁资产性质特殊，如果不作较大改造，只有本公司才能使用。☐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入账价值。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

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采用实际利率法进行分摊。□本公司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融资租入固定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17、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的类别

本公司自行建造的在建工程按实际成本计价，实际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包括工程用物资成本、人工成本、交纳的相关税费、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本公司的在建工程以项目分类核算。

（2）在建工程结转为固定资产的标准和时点

在建工程项目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全部支出，作为固定资产的入账价值。所建造的固定资产在建工程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自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之日起，根据工程预算、造价或者工程实际成本等，按估计的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并按本公司固定资产折旧政策计提固定资产的折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18、借款费用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在符合资本化条件的情况下开始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是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借款费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

（1）资产支出已经发生，资产支出包括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以支付现金、转移非现金资产或者承担带息债务形式发生的支出；

（2）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3）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资本化期间，指从借款费用开始资本化时点到停止资本化时点的期间，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的期间不包括在内。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

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可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暂停资本化期间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生产过程中发生的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则借款费用暂停资本化；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后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4、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专门借款的利息费用（扣除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者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及其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前，予以资本化。

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19、生物资产

20、油气资产

21、无形资产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无形资产是指本公司拥有或者控制的没有实物形态的可辨认非货币性资产。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使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

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该无形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并将重组债务的账面价值与该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公允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以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被合并方的账面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以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吸收合并方式取得的无形资产按公允价值确定其入账价值。

内部自行开发的无形资产，其成本包括：开发该无形资产时耗用的材料、劳务成本、注册费、在开发过程中使用的其他专利权和特许权的摊销以及满足资本化条件的利息费用，以及为使该无形资产达到预定用途前所发生的其他直接费用。

2、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取得无形资产时分析判断其使用寿命，划分为使用寿命有限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1)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内按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预计寿命及依据如下：

项目	预计使用寿命	依 据
土地使用权	50年	受益期限
技术使用权	5-10年	受益期限
软件	5年	受益期限
商标注册费	5年	受益期限

每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与原先估计数存在差异的，进行相应的调整。

经复核，本期期末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与以前估计未有不同。

(2)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于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在持有期间内不摊销，每期末对无形资产的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期末重新复核后仍为不确定的，在每个会计期间继续进行减值测试。

经复核，该类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仍为不确定。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1、划分公司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具体标准

研究阶段：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等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研究活动的阶段。

开发阶段：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活动的阶段。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根据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开发和产品改进项目开发管理的流程，将其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划分为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其中市场调研、项目策划、计划阶段作为研究阶段；项目立项后的实施、执行、验收阶段作为开发阶段。

本公司研究阶段起点为新产品、新技术、新工艺开发的市场需求性分析，终点为项目产品评估后申请经研发中心确认提交产品立项申请书，表明公司研发中心判断该项目在技术上、商业上等具有可行性；开发阶段的起点为研发中心批准产品立项申请书，项目开始实施；终点为项目从客户处得到书面关于产品的确认、属于专有技术项目的取得项目验收报告、属于专利权的取得国家专利机构颁发的专利权证书。

2、开发阶段支出符合资本化的具体标准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确认为无形资产：

-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以前期间已计入损益的开发支出不在以后期间重新确认为资产。已资本化的开发阶段的支出在资产负债表上列示为开发支出，自该项目达到预定用途之日起转为无形资产。

22、长期资产减值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判断长期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如果长期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可收回金额的估计，根据其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

可收回金额的计量结果表明，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长期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得转回。

资产减值损失确认后，减值资产的折旧或者摊销费用在未来期间作相应调整，以使该资产在剩余使用寿命内，系统地分摊调整后的资产账面价值（扣除预计净残值）。

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

商誉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在对包含商誉的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时，如与商誉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存在减值迹象的，先对不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计算可收回金额，并与相关账面价值相比较，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再对包含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减值测试，比较这些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账面价值（包括所分摊的商誉的账面价值部分）与其可收回金额，如相关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商誉的减值损失。

23、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是指本公司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1年以上的各项费用。长期待摊费用在受益期内按直接法分期摊销。

24、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短期薪酬是指本公司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间结束后十二个月内需要全部予以支付的职工薪酬，离职后福

利和辞退福利除外。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付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根据职工提供服务的受益对象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和费用。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离职后福利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而在职工退休或与企业解除劳动关系后，提供的各种形式的报酬和福利，短期薪酬和辞退福利除外。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主要为参加由各地劳动及社会保障机构组织实施的社会基本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本公司按照国家规定的标准定期缴付上述款项后，不再有其他的支付义务。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辞退福利是指本公司在职工劳动合同到期之前解除与职工的劳动关系，或者为鼓励职工自愿接受裁减而给予职工的补偿，在发生当期计入当期损益。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是指除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之外的其他所有职工福利。

对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除上述情形外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在资产负债表日由独立精算师使用预期累计福利单位法进行精算，将设定受益计划产生的福利义务归属于职工提供服务的期间，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25、预计负债

1、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本公司确认为预计负债：

该义务是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

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

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本公司预计负债按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的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

本公司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对于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最佳估计数分别以下情况处理：

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的中间值即上下限金额的平均数确定。

所需支出不存在一个连续范围（或区间），或虽然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但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不相同的，如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如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则最佳估计数按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本公司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26、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的种类

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2、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对于授予的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按照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对于授予的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期权等权益工具，采用期权定价模型等确定其公允价值，选用的期权定价模型考虑以下因素：（1）期权的行权价格；（2）期权的有效期；（3）标的股份的现行价格；（4）股价预计波动率；（5）股份的预计股利；（6）期权有效期内的无风险利率。

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即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3、确定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

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在可行权日，最终预计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数量与实际可行权数量一致。

4、实施、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按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在可行权日之后不再对已确认的相关成本或费用和所有者权益总额进行调整。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在授予日以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在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以后才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5、对于存在修改条款和条件的情况的，本期的修改情况及相关会计处理

若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职工或其他方能够选择满足非可行权条件但在等待期内未满足的，本公司将其作为授予权益工具的取消处理。

27、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本公司按照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1、符合下列条件之一，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金融负债：

- （1）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 （2）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 （4）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2、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

- （1）该金融工具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 （3）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的，如该金融工具为非衍生工具，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

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企业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

3、会计处理方法

对于归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都应当作为发行企业的利润分配，其回购、注销等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除；

对于归类为金融负债的金融工具，其利息支出或股利分配原则上按照借款费用进行处理，其回购或赎回产生的利得或损失等计入当期损益，手续费、佣金等交易费用计入所发行工具的初始计量金额。

28、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确认时间的具体判断标准

公司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买方；公司既没有保留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确认商品销售收入实现。

公司按照销售合同，将生产的产品发出，取得客户的签收或验收单据后，确认销售收入。

合同或协议价款的收取采用递延方式，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按照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的公允价值确定销售商品收入金额。

2、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的依据

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时，分别下列情况确定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金额：

- （1）利息收入金额，按照他人使用本企业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 （2）使用费收入金额，按照有关合同或协议约定的收费时间和方法计算确定。

3、提供劳务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提供劳务交易的完工进度，依据已完工作的测量确定。

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 （2）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 （4）交易中已发生和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按照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提供劳务收入总额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后的金额，确认当期提供劳务收入；同时，按照提供劳务估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劳务成本后的金额，结转当期劳务成本。

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1）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2）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本公司与其他企业签订的合同或协议包括销售商品和提供劳务时，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能够区分且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的部分作为销售商品处理，将提供劳务的部分作为提供劳务处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不能够区分，或虽能区分但不能够单独计量的，将销售商品部分和提供劳务部分全部作为销售商品处理。

4、建造合同收入的确认依据和方法

（1）当建造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时，与其相关的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予以确认。完工百分比法，是指根据合同完工进度确认合同收入和合同费用的方法。合同完工进度按照累计实际发生的合同费用占合同预计总成本的比例确定。

固定造价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合同总收入能够可靠地计量；
- 2)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3)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 4) 合同完工进度和为完成合同尚需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确定。

成本加成合同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是指同时满足下列条件：

- 1) 与合同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2) 实际发生的合同成本能够清楚地区分和可靠地计量。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合同总收入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收入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收入；同时，按照合同预计总成本乘以完工进度扣除以前会计期间累计已确认费用后的金额，确认为当期合同费用。合同工程的变动、索赔及奖金以可能带来收入并能可靠计算的数额为限计入合同总收入。

(2) 建造合同的结果不能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1) 合同成本能够收回的，合同收入根据能够收回的实际合同成本予以确认，合同成本在其发生的当期确认为合同费用。
- 2) 合同成本不可能收回的，在发生时立即确认为合同费用，不确认合同收入。

(3) 如果合同总成本很可能超过合同总收入，则预期损失立即确认为费用。

5、附回购条件的资产转让

公司销售产品或转让其他资产时，与购买方签订了所销售的产品或转让资产回购协议，根据协议条款判断销售商品是否满足收入确认条件。如售后回购属于融资交易，则在交付产品或资产时，本公司不确认销售收入。回购价款大于销售价款的差额，在回购期间按期计提利息，计入财务费用。

6、合同能源管理收入的确认依据

合同能源管理收入系子公司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为合作方提供余热电站的资金筹措、建设、达到合同约定的各种参数指标和验收标准，在项目建成达到发电并网条件后交合作方运营管理，按照合同约定的收益期每月收取一定的投资回报，并最终在收回最后一期款项后将余热电站设施无偿移交给合作方的业务模式。合同能源管理业务模式下，形成的相关资产通过在在建工程、固定资产科目核算。收入的确认方法为在余热发电项目达到发电并网条件当月起，合作方每月按照约定的金额支付投资回报，公司按照每月的约定收款金额，确认收入的实现。

29、政府补助

(1)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1、类型

政府补助，是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的货币性资产与非货币性资产，但不包括政府作为企业所有者投入的资本。根据相关政府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将政府补助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

对期末有证据表明公司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且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的，按应收金额确认政府补助。除此之外，政府补助均在实际收到时确认。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够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人民币1元）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会计处理方法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按照所建造或购买的资产使用年限分期计入营业外收入；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企业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时，存在相关递延收益余额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不

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2)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30、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根据资产和负债的计税基础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暂时性差异)计算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

1、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依据

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但是，同时具有下列特征的交易中因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所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不予确认：(1) 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2) 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

对于与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2、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的依据

公司将当期与以前期间应交未交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确认为递延所得税负债。但不包括：

- (1) 商誉的初始确认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2) 非企业合并形成的交易或事项，且该交易或事项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所形成的暂时性差异；
- (3) 对于与子公司、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3、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将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

- (1) 企业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
- (2)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31、租赁

(1) 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1) 公司租入资产所支付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计入当期费用。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

资产出租方承担了应由公司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摊，计入当期费用。

(2) 公司出租资产所收取的租赁费，在不扣除免租期的整个租赁期内，按直线法进行分摊，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支付的与租赁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费用；如金额较大的，则予以资本化，在整个租赁期间内按照与租赁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期计入当期收益。

公司承担了应由承租方承担的与租赁相关的费用时，公司将该部分费用从租金收入总额中扣除，按扣除后的租金费用在租赁期内分配。

(2) 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 (1) 融资租入资产：公司在承租开始日，将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

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的融资费用。

公司采用实际利率法对未确认的融资费用，在资产租赁期间内摊销，计入财务费用。

(2) 融资租出资产：公司在租赁开始日，将应收融资租赁款，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在将来收到租金的各期间内确认为租赁收入，公司发生的与出租交易相关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初始计量中，并减少租赁期内确认的收益金额。

32、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33、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变更

(1) 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
按新会计准则对长期股权投资、递延收益等进行追溯调整	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	

会计政策变更说明：

财政部于2014年陆续颁布或修订了一系列企业会计准则，本公司已按要求于2014年7月1日执行新的该等企业会计准则，并按照新准则的衔接规定对比较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执行新准则对比较财务报表影响说明如下：

1) 长期股权投资

本公司根据新修订的《长期股权投资准则》，将原成本法核算的对被投资单位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权益性投资纳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核算，其中：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按照成本进行后续计量，其他权益工具按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上述会计政策变更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	2013年1月1日归属于 母公司股东权益 (+/-)	2013年12月31日		
			长期股权投资 (+/-)	可供出售金融资 产(+/-)	归属于母公司 股东权益(+/-)
昆山天宝田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10.00	---	-60,000.00	+60,000.00	---
合计	--	---	-60,000.00	+60,000.00	---

2) 财务报表列报准则变动对于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本公司根据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30号—财务报表列报》，根据列报要求将递延收益单独列报，并对年初数采用追溯调整法进行调整列报，追溯调整影响如下：

项目	2013年1月1日		2013年12月31日	
	调整前	调整后	调整前	调整后
递延收益		53,209,412.95		68,967,753.59
其他非流动负债	53,209,412.95		68,967,753.59	
合计	53,209,412.95	53,209,412.95	68,967,753.59	68,967,753.59

(2) 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说明：

2014年，公司在建项目科陆大厦、成都科陆洲工业园基本建设完毕，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并转入固定资产使用，由于该房屋建筑物采用了较高的建筑设计结构和材料使用标准，设计使用年限长，原执行的房屋及建筑物折旧年限已不能合理反

映该固定资产的预计使用寿命。为使公司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年限与实际使用寿命更加接近，现对房屋及建筑物的折旧年限重新进行调整，由20年变更为20年-40年，本次变更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批准，对上述会计估计的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

34、其他

六、税项

1、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货物、应税劳务收入和应税服务收入（营改增试点地区适用应税劳务收入）	17%/6%
营业税	应纳税营业额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实缴流转税税额	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0%、12.5%、16.5%、15%、25%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10%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12.5%
香港港科实业有限公司	16.5%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EMC 能源合同部分免税，其余利润 25%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0%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0%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15%
上海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15%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15%
其余纳税主体	25%

2、税收优惠

1、增值税税收优惠

（1）出口退税

本公司从2004年开始直接出口销售增值税执行“免、抵、退”政策。

（2）软件行业增值税即征即退

2011年10月14日，为了贯彻落实《国务院关于印发进一步鼓励软件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若干政策的通知》（国发[2011]4号文），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联合发布了《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1]100号文）。根据财税[2011]100号文的相关规定：增值税一般纳税人销售其自行开发生产的软件产品，按17%税率征收增值税后，对其增值税实际税负超过3%的部分实行即征即退政策。《关于软件产品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自2011年1月1日起执行。所退税款由企业用于研究开发软件产品和扩大再生产，不作为企业所得税应税收入，不予征收企业所得税。

公司之子公司深圳市科陆软件有限公司、成都市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科陆电气技术有限公司及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按照上述税收优惠政策，享受相关的增值税即征即退税收优惠。

2、企业所得税税收优惠

（1）本公司

根据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工业和信息化部、财政部、商务部、国家税务总局等五部委联合下发的《关于印发2013-2014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名单的通知》（发改高技[2013]2458号），本公司被认定为“2013-2014年度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根据《关于进一步鼓励软件产业和集成电路产业发展企业所得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12]27号）关于“国家规划布局内的重点软件企业和集成电路设计企业，如当年未享受免税优惠的，可减按10%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的规定，本公司已到主管税务机关深圳市南山区地方税务局申请落实上述税收优惠政策，并于2014年1月16日完成备案登记，自2013年1月1日至2014年12月31日公司可依法享受国家规划布局内重点软件企业所得税优惠税率10%。

（2）上海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指引、《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更名和复审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和《上海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通过了上海市2012年第一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上海市科学技术委员会、上海市财政局、上海市国家税务局、上海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231000184），发证日期为2012年9月23日，认定有效期为3年。2014年度公司按15%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3）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根据深圳市国家税务局减、免税批准通知书深国税南减免[2010]129号文件批准：生产性企业从获利年度起，享受第1年到第2年的经营所得免征所得税，第3年到第5年减半征收所得税的优惠政策。公司2010年度实现盈利，2010年、2011年免征所得税，2012年、2013年及2014年减半征收所得税，2014年度按12.5%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4）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公司根据深圳市国家税务局税收优惠登记备案通知书深国税南减免备案[2012]593号文件批准：同意公司自环境保护、节能节水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纳税年度起，2012年至2014年免征该项目企业所得税，2015年至2017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

（5）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指引、《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更名和复审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和《江苏省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子公司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通过了江苏省2014年第三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江苏省科学技术厅、江苏省财政厅、江苏省国家税务局、江苏省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32002595），发证日期为2014年10月31日，认定有效期为3年，2014年度按15%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6）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根据国家科技部、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颁布的《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办法》及指引、《国家高新技术企业更名和复审等有关事项的通知》和《成都市高新技术企业认定管理实施办法》的有关规定，公司子公司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通过了成都市2014年第二批高新技术企业认定，获得成都市科学技术委员会、成都市财政局、成都市国家税务局、成都市地方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证书编号：GR201451000603），发证日期为2014年10月11日，认定有效期为3年。2014年度公司按15%的税率计算所得税。

（7）其他

根据《企业所得税法》和《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及《关于实施国家重点扶持的公共基础设施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问题的通知》国税发[2009]80号规定，公司光伏发电项目符合企业所得税优惠目录，自光伏项目取得第一笔生产经营收入所属年度起，第一年至第三年免征企业所得税，第四年至第六年减半征收企业所得税。公司子公司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免征企业所得税。

3、其他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448,278.13	970,157.29
银行存款	271,283,879.64	290,525,620.92
其他货币资金	184,104,542.58	65,137,972.53
合计	455,836,700.35	356,633,750.74

其他说明

其中受限制的货币资金明细如下：

项 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31,922,777.07	54,621,570.49
履约和信用证保证金	52,181,765.51	10,516,402.04
合计	184,104,542.58	65,137,972.53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无。

3、衍生金融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4、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70,378,493.62	28,434,275.00
商业承兑票据	8,813,689.94	11,091,730.99
合计	79,192,183.56	39,526,005.99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无。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84,212,913.80	
商业承兑票据	20,840,362.50	
合计	205,053,276.3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无。

5、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332,488,182.65	100.00%	99,141,682.48	7.44%	1,233,346,500.17	1,003,271,054.91	100.00%	71,034,582.26	7.08%	932,236,472.65
合计	1,332,488,182.65	100.00%	99,141,682.48	7.44%	1,233,346,500.17	1,003,271,054.91	100.00%	71,034,582.26	7.08%	932,236,472.6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904,502,065.20	0.00	0.00%
6 个月—1 年以内（含 1 年）	170,000,852.22	8,500,754.31	5.00%
1 年以内小计	1,074,502,917.42	8,500,754.31	0.79%
1 至 2 年	125,125,190.48	12,507,077.33	10.00%

2 至 3 年	78,253,276.76	23,527,052.85	30.00%
3 年以上	54,606,797.99	54,606,797.99	100.00%
合计	1,332,488,182.65	99,141,682.48	7.44%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9,099,347.26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591,459.22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611,902.5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应收账款性质	核销金额	核销原因	履行的核销程序	款项是否由关联交易产生
------	--------	------	------	---------	-------------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97,509,156.80	7.32	449,102.72
第二名	55,442,410.33	4.16	1,222,184.84
第三名	39,082,561.20	2.93	561,790.20
第四名	36,441,908.36	2.73	651,083.92
第五名	32,535,334.05	2.44	399,517.76
合计	261,011,370.74	19.58	3,283,679.44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和负债。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41,236,091.17	100.00%	48,976,699.73	98.01%
1 至 2 年	0.00	0.00%	782,201.96	1.57%
2 至 3 年	0.00	0.00%	150,668.80	0.30%
3 年以上	0.00	0.00%	59,883.69	0.12%
合计	41,236,091.17	--	49,969,454.18	--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金额	占预付账款总额的比例(%)	预付款时间	未结算原因
第一名	6,900,000.00	16.73	2014年	预付款，还未到货
第二名	3,383,039.63	8.20	2014年	预付款，还未到货
第三名	1,806,554.30	4.38	2014年	预付款，还未到货
第四名	1,500,000.00	3.64	2014年	预付款，还未到货
第五名	1,038,092.12	2.52	2014年	预付款，还未到货
合计	14,627,686.05	35.47		

其他说明：

7、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0.00	2,701,640.14
委托贷款	0.00	0.00
债券投资	0.00	0.00

合计	0.00	2,701,640.14
----	------	--------------

(2) 重要逾期利息

无。

8、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无。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无。

9、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27,208,599.35	100.00%	5,238,471.56	4.12%	121,970,127.79	105,807,424.40	100.00%	3,158,587.09	2.99%	102,648,837.31
合计	127,208,599.35	100.00%	5,238,471.56	4.12%	121,970,127.79	105,807,424.40	100.00%	3,158,587.09	2.99%	102,648,837.31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23,789,810.40	1,189,490.52	5.00%
6 个月-1 年以内（含 1 年）	9,611,833.40	480,591.67	5.00%

1 年以内小计	33,401,643.80	1,670,082.19	5.00%
1 至 2 年	6,766,464.60	676,646.46	10.00%
2 至 3 年	2,444,478.84	733,343.65	30.00%
3 年以上	2,158,399.26	2,158,399.26	100.00%
合计	44,770,986.50	5,238,471.56	11.7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中6个月内的投标保证金16,113,640.61元和押金及支付收购公司杭锦后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往来款6,134.40万元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66,594.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186,609.75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无。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100.0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无。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无。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 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37,391,310.32	89,542,989.51
备用金	14,169,098.65	7,171,859.09
往来款	64,444,000.00	0.00
其他	11,204,190.38	9,092,575.80
合计	127,208,599.35	105,807,424.40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 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61,344,000.00	1 年以内	48.22%	
第二名	保证金	10,000,000.00	1 年以内	7.86%	
第三名	保证金	4,000,000.00	1 年以内	3.14%	
第四名	往来款	2,000,000.00	3 年以上	1.57%	2,000,000.00
第五名	保证金	1,274,500.00	2 年以内	1.00%	48,550.00
合计	--	78,618,500.00	--	61.79%	2,048,55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无。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和负债。

10、存货

(1) 存货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2,765,037.34	11,749,451.69	111,015,585.65	135,501,361.31	6,626,926.19	128,874,435.12
在产品	149,655,060.08	4,054,351.68	145,600,708.40	193,210,767.44	2,355,941.69	190,854,825.75
库存商品	65,677,233.45	995,175.84	64,682,057.61	53,134,237.85	568,742.71	52,565,495.14
委托加工物资	7,175,630.20	2,674.92	7,172,955.28	12,307,327.35		12,307,327.35
发出商品	92,885,611.48	2,699,156.83	90,186,454.65	93,212,171.28	328,445.66	92,883,725.62
低值易耗品	2,165,512.41		2,165,512.41	926,710.24		926,710.24
合计	440,324,084.96	19,500,810.96	420,823,274.00	488,292,575.47	9,880,056.25	478,412,519.22

(2) 存货跌价准备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6,626,926.19	7,023,287.64		1,900,762.14		11,749,451.69
在产品	2,355,941.69	2,766,734.16		1,068,324.17		4,054,351.68
库存商品	568,742.71	650,802.86		224,369.73		995,175.84
委托加工物资	0.00	2,674.92		0.00		2,674.92
发出商品	328,445.66	2,370,711.17		0.00		2,699,156.83
合计	9,880,056.25	12,814,210.75		3,193,456.04		19,500,810.96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无。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无。

11、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无。

12、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无。

13、其他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扣额	30,090,180.21	0.00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所得税预缴税额	269,692.07	0.00
合计	30,359,872.28	0.00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22,060,000.00	0.00	22,060,000.00	60,000.00		60,000.00
按成本计量的	22,060,000.00	0.00	22,060,000.00	60,000.00	0.00	60,000.00
合计	22,060,000.00	0.00	22,060,000.00	60,000.00	0.00	60,000.00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无。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资单位持股比例	本期现金红利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深圳仙苗科技有限公司	0.00	2,000,000.00	0.00	2,000,000.00					15.01%	
深圳市鹏鼎创盈金融信息服务股份有限公司	0.00	20,000,000.00	0.00	20,000,000.00					3.79%	
昆山天宝田电器设备有限公司	60,000.00	0.00	0.00	60,000.00					10.00%	
合计	60,000.00	22,000,000.00	0.00	22,060,000.00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无。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无。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无。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无。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无。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无。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无。

17、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资 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深圳鲁电 电力设计 研究院有 限公司		4,000,000.00								4,000,000.00	
小计		4,000,000.00								4,000,000.00	
二、联营企业											
合计		4,000,000.00								4,000,000.00	

18、投资性房地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96,255,066.83			96,255,066.83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96,255,066.83			96,255,066.83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96,255,066.83			96,255,066.83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9,655,128.50			9,655,128.50
(1) 计提或摊销	9,655,128.50			9,655,128.50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9,655,128.50			9,655,128.5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0.00			0.00
2.本期增加金额	0.00			0.00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期末余额	0.00			0.00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6,599,938.33			86,599,938.33
2.期初账面价值	0.00			0.00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 适用 √ 不适用

(3)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无。

19、固定资产

(1) 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电子设备	运输设备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74,551,110.85	132,411,476.75	40,283,750.33	17,666,254.04	0.00	364,912,591.97
2.本期增加金额	295,638,379.65	348,981,888.17	17,154,483.11	3,906,992.71	40,102,440.34	705,784,183.98
(1) 购置	3,780,106.21	88,905,120.72	17,143,529.27	2,880,326.71	0.00	112,709,082.91
(2) 在建工程转入	262,954,128.79	0.00	0.00	0.00	40,102,440.34	303,056,569.13
(3) 企业合并增加	28,904,144.65	260,076,767.45	10,953.84	1,026,666.00	0.00	290,018,531.94
3.本期减少金额	15,730,215.60	322,573.68	4,799,646.51	1,521,358.59	0.00	22,373,794.38
(1) 处置或报废	0.00	322,573.68	4,799,646.51	1,521,358.59	0.00	6,643,578.78
(2) 转出投资性房地产	15,730,215.60	0.00	0.00	0.00	0.00	15,730,215.60
4.期末余额	454,459,274.90	481,070,791.24	52,638,586.93	20,051,888.16	40,102,440.34	1,048,322,981.57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9,228,674.57	59,901,243.17	19,323,938.67	9,904,244.85		128,358,101.26
2.本期增加金额	13,424,121.21	55,128,799.56	9,003,659.89	3,016,799.11	601,536.61	81,174,916.38
(1) 计提	12,017,378.80	34,233,023.64	9,001,193.17	2,911,138.06	601,536.61	58,764,270.28
(2) 企业合并增加	1,406,742.41	20,895,775.92	2,466.72	105,661.05	0.00	22,410,646.10
3.本期减少金额	9,202,176.21	30,945.07	4,032,336.47	284,083.60	0.00	13,549,541.35
(1) 处置或报废	0.00	30,945.07	4,032,336.47	284,083.60	0.00	4,347,365.14
(2) 融资租出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3) 转出投资性房地产	9,202,176.21	0.00	0.00	0.00	0.00	9,202,176.21
4.期末余额	43,450,619.57	114,999,097.66	24,295,262.09	12,636,960.36	601,536.61	195,983,476.29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411,008,655.33	366,071,693.58	28,343,324.84	7,414,927.80	39,500,903.73	852,339,505.28
2.期初账面价值	135,322,436.28	72,510,233.58	20,959,811.66	7,762,009.19	0.00	236,554,490.71

（2）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3）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无。

（4）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无。

（5）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房屋及建筑物	236,651,849.75	在办理中

20、在建工程

（1）在建工程情况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科陆大厦	0.00	0.00	0.00	202,335,651.27	0.00	202,335,651.27
科陆洲工业园	0.00	0.00	0.00	111,957,579.50	0.00	111,957,579.50
宁夏明峰萌成建材有限公司 3000TPD+5000TPD 水泥熟料生产线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87,729,000.00	0.00	87,729,000.00	86,829,743.59	0.00	86,829,743.59
龙岗电能表生产检测线	0.00	0.00	0.00	7,365,995.57	0.00	7,365,995.57
其他项目	15,673,690.65	0.00	15,673,690.65	2,781,714.90	0.00	2,781,714.90
南昌科陆工业园	110,788,652.99	0.00	110,788,652.99	82,472,303.48	0.00	82,472,303.48
云南江川翠峰水泥	43,615,521.69	0.00	43,615,521.69	43,615,521.69	0.00	43,615,521.69
苏州科陆工业园	0.00	0.00	0.00	453,382.00	0.00	453,382.00
哈密源和光伏发电项目	586,400,000.00	0.00	586,400,000.00	0.00	0.00	0.00
宁夏旭宁光伏发电项目	142,768,000.00	0.00	142,768,000.00	0.00	0.00	0.00
合计	986,974,865.33	0.00	986,974,865.33	537,811,892.00	0.00	537,811,892.00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单位：元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宁夏明峰萌成建材有限公司 3000TPD+5000TPD 水泥熟料生产线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87,729,000.00	86,829,743.59	899,256.41	0.00	0.00	87,729,00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其他
云南江川翠峰水泥	62,000,000.00	43,615,521.69	0.00	0.00	0.00	43,615,521.69	70.35%	70.35	652,080.00	0.00	0.00%	金融机构贷款
科陆大厦	246,470,000.00	202,335,651.27	44,135,766.56	246,471,417.83	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募股资金
南昌科陆工业园	141,250,000.00	82,472,303.48	28,316,349.51	0.00	0.00	110,788,652.99	78.43%	78.43	0.00	0.00	0.00%	募股资金
科陆洲工业园	113,600,000.00	111,957,579.50	1,647,390.73	113,604,970.23	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募股资金
苏州科陆工	23,500,000.00	453,382.00	23,051,600.00	23,505,000.00	0.00	0.00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其他

业 园	00.00	00	50.30	32.30								
哈密源和光伏发电项目	979,000,000.00	0.00	586,400,000.00	0.00	0.00	586,400,000.00	59.90%	59.90	0.00	0.00	0.00%	其他
宁夏旭宁光伏发电项目	260,000,000.00	0.00	142,768,000.00	0.00	0.00	142,768,000.00	54.91%	54.91	0.00	0.00	0.00%	其他
合计	1,913,549,000.00	527,664,181.53	827,218,413.51	383,581,420.36	0.00	971,301,174.68	--	--	652,080.00	0.00	0.00%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无。

其他说明

(1) 宁夏明峰萌成建材有限公司3000TPD+5000TPD水泥熟料生产线纯低温余热发电工程：

项目位于宁夏盐池县，为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与宁夏明峰萌成建材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水泥熟料3000TPD+5000TPD生产线纯低温余热发电的合同能源管理合作模式，其合作模式为科陆能源公司负责本项目资金筹措、电站建设，项目总投资额为13,600万元，其中科陆能源公司直接投资8,500万元，项目建设期为10个月，收益期为36个月。该项目目前已基本建设完成，由于合同约定项目收益从并网发电当月起36个月，待整体并网发电后转入固定资产。

(2) 云南江川翠峰水泥

项目位于云南，为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与云南江川翠峰水泥有限公司签订的关于利用甲方水泥熟料生产线排放的废弃余热建设一座发功率为6MW装机容量的纯低温余热发电站，合作模式为科陆能源公司负责本项目资金筹措、电站建设，并收取相应的节能收益，合同金额为8,840.00万元，项目建设期为10个月，收益期为36个月。该项目目前由于业主股东变更的原因处于停工状态，预计2015年5月该项目继续启动。

(3) 南昌科陆工业园

项目位于南昌市高新区创新二路、艾溪湖四路，总建筑面积102,655.42平方米，其中：单层厂房5,496.32平方米，多层厂房59,830.62平方米，宿舍建筑面积31,093.48平方米，食堂、活动室建筑面积6,235.00平方米，共7个单体建筑。目前单层厂房主钢架已完成；多层厂房主体结构已经完成，进入装修阶段。

21、工程物资

无。

22、固定资产清理

无。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 适用 √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单位：元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7,430,503.58	0.00	12,987,628.17	5,880,752.12	156,298,883.87
2.本期增加金额	268,800.36	0.00	20,689,195.24	3,787,145.47	24,745,141.07
(1) 购置	268,800.36	0.00	2,500,000.00	635,075.51	3,403,875.87
(2) 内部研发	0.00	0.00	18,189,195.24	3,152,069.96	21,341,265.20
(3) 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169,317.95	169,317.95
(1) 处置	0.00	0.00	0.00	169,317.95	169,317.95
4.期末余额	137,699,303.94	0.00	33,676,823.41	9,498,579.64	180,874,706.99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10,251,685.58	0.00	3,675,267.45	2,236,826.80	16,163,779.83
2.本期增加金额	2,860,211.95	0.00	4,315,363.38	906,393.02	8,081,968.35
(1) 计提	2,860,211.95	0.00	4,315,363.38	906,393.02	8,081,968.35
3.本期减少金额	0.00	0.00	0.00	59,261.21	59,261.21
(1) 处置	0.00	0.00	0.00	59,261.21	59,261.21
4.期末余额	13,111,897.53	0.00	7,990,630.83	3,083,958.61	24,186,486.97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24,587,406.41	0.00	25,686,192.58	6,414,621.03	156,688,220.02
2.期初账面价值	127,178,818.00	0.00	9,312,360.72	3,643,925.32	140,135,104.04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14.6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单位：元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	------	------------

其他说明：

期末有宝龙工业城土地使用权被抵押用于向建设银行借款，被抵押物土地使用权账面价值为 30,891,814.53 元。

26、开发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内部开发支出	其他	确认为无形资产	转入当期损益	其他	
配网自动化项目	1,681,755.28	6,791,829.43		877,493.44			7,596,091.27
智能用电项目	3,402,468.60	4,583,669.30		4,185,633.58			3,800,504.32
风光储项目	6,002,519.61	9,950,243.61		10,062,047.35			5,890,715.87
信息化项目	1,169,159.34	1,982,910.62		3,152,069.96			0.00
自动化装备项目	1,140,380.20	1,923,640.67		3,064,020.87			0.00
合计	13,396,283.03	25,232,293.63		21,341,265.20			17,287,311.46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其他	处置	其他	
成都乾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519,899.22	0.00	0.00	0.00	0.00	519,899.22

上海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12,978,821.03	0.00	0.00	0.00	0.00	12,978,821.03
合计	13,498,720.25	0.00	0.00	0.00	0.00	13,498,720.25

(2) 商誉减值准备

无。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无。

其他说明

2010年9月本公司之子公司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向成都乾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增资人民币400.00万元，获得成都乾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80.00%的股权。成都乾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账面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4,350,125.97元，从而形成商誉519,899.22元。

2012年5月，本公司出资16,000,000.00元收购上海东自电气有限公司25%的股权；2012年7月本公司以自有资金收购上海东自电气有限公司35%的股权，使得公司合计持有60%的股权。合并成本为34,000,000.00元，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35,035,298.29元，从而形成商誉12,978,821.03元。

年末对商誉进行减值测试，未发现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

28、长期待摊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装修费	11,202,529.06	4,888,028.36	4,640,476.95	0.00	11,450,080.47
电站输出线路租赁费	0.00	15,000,000.00	750,000.00	0.00	14,250,000.00
哈密土地租赁费	0.00	1,800,000.00	325,000.00	0.00	1,475,000.00
合计	11,202,529.06	21,688,028.36	5,715,476.95	0.00	27,175,080.47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106,492,471.02	11,529,223.73	83,547,519.73	10,620,989.15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24,930,875.99	2,539,241.45	21,955,553.06	2,325,106.25
股份支付	2,119,238.07	211,923.80	28,703.63	2,870.36
合计	133,542,585.08	14,280,388.98	105,531,776.42	12,948,965.7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无。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单位：元

项目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末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末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负债 期初互抵金额	抵销后递延所得税资产 或负债期初余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280,388.98		12,948,965.76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17,388,493.98	525,705.87
可抵扣亏损	62,141,692.93	53,004,725.98
合计	79,530,186.91	53,530,431.85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单位：元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5 年	0.00	0.00	
2016 年	27,070,966.85	27,070,966.85	
2017 年	14,450,985.68	21,008,459.37	
2018 年	4,925,299.76	4,925,299.76	
2019 年	15,694,440.64	0.00	
合计	62,141,692.93	53,004,725.98	--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付工程款	62,947,348.89	22,790,214.66
预付设备款	5,020,200.00	4,409,387.71
预付股权收购款	43,200,000.00	0.00
合计	111,167,548.89	27,199,602.37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800,850,000.00	305,000,000.00
合计	800,850,000.00	305,000,000.00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无。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本期末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总额为 0.00 元。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无。

33、衍生金融负债

☐ 适用 ☒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单位：元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142,700,927.52	26,637,315.15
银行承兑汇票	526,335,897.81	287,656,272.04
合计	669,036,825.33	314,293,587.19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212,038.93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工程款	119,524,103.28	35,755,638.02
应付设备款	18,327,999.72	0.00
应付材料款	593,676,509.18	379,972,664.33

合计	731,528,612.18	415,728,302.35
----	----------------	----------------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无。

36、预收款项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预收货款	113,372,674.15	86,204,721.59
合计	113,372,674.15	86,204,721.59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无。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无。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1,403,438.20	214,481,364.20	206,725,275.64	29,159,526.76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83,462.23	7,619,061.03	7,656,612.84	45,910.42
合计	21,486,900.43	222,100,425.23	214,381,888.48	29,205,437.18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1,326,940.35	203,944,303.03	196,228,298.60	29,042,944.78
2、职工福利费	0.00	3,535,819.37	3,535,819.37	0.00
3、社会保险费	29,493.97	2,451,493.23	2,406,470.91	74,516.29

其中：医疗保险费	26,518.28	2,136,541.60	2,096,204.55	66,855.33
工伤保险费	1,079.60	120,272.49	117,551.34	3,800.75
生育保险费	1,896.09	194,679.14	192,715.02	3,860.21
4、住房公积金	44,599.33	4,527,027.90	4,537,016.01	34,611.22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404.55	22,720.67	17,670.75	7,454.47
合计	21,403,438.20	214,481,364.20	206,725,275.64	29,159,526.76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75,247.68	6,869,873.32	6,906,649.94	38,471.06
2、失业保险费	8,214.55	749,187.71	749,962.90	7,439.36
合计	83,462.23	7,619,061.03	7,656,612.84	45,910.42

其他说明：

38、应交税费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33,029,227.14	10,072,490.90
营业税	43,550.07	29,943.06
企业所得税	11,421,294.72	13,251,541.62
个人所得税	876,142.06	581,359.01
城市维护建设税	2,270,841.22	1,149,060.67
房产税	470,202.40	443,294.02
教育费附加	1,653,090.43	802,566.54
堤围费	29,652.87	51,842.43
印花税	78,389.93	50,520.92
其他	151,132.70	62,265.64
合计	50,023,523.54	26,494,884.81

39、应付利息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0.00	0.00

企业债券利息	17,311,364.38	13,422,655.56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081,498.52	0.00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利息	0.00	0.00
合计	18,392,862.90	13,422,655.56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无。

40、应付股利

无。

41、其他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押金及保证金	13,476,764.81	20,791,776.30
质保金	11,024,533.69	11,161,699.94
应付技术服务费	5,853,575.00	133,705.01
应付运输和保险费	3,458,379.26	1,375,082.93
员工往来款	3,144,618.08	1,776,291.69
往来款	1,577,200.00	-
应付租金	1,643,413.59	1,597,423.54
股权激励款	12,660,270.00	16,973,500.00
其他	7,410,544.09	5,777,076.36
合计	60,249,298.52	59,586,555.77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无。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无。

43、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4,480,00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应付债券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付款	0.00	0.00
合计	4,480,000.00	0.00

44、其他流动负债

无。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0.00	0.00
抵押借款	140,000,000.00	0.00
保证借款	30,000,000.00	10,000,000.00
信用借款	0.00	0.00
合计	170,000,000.00	10,000,000.00

长期借款说明：

贷款银行	借款起始日	借款终止日	币种	利率	金额
进出口银行深圳分行	2014.9.5	2016.9.5	人民币	4.920%	70,000,000.00
	2014.9.26	2016.9.26	人民币	6.150%	70,000,000.00
国家开发银行深圳分行	2014.12.1	2026.11.30	人民币	6.765%	30,000,000.00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付债券	476,417,795.84	277,496,174.90
合计	476,417,795.84	277,496,174.90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单位：元

债券名称	面值	发行日期	债券期限	发行金额	期初余额	本期发行	按面值计提利息	溢折价摊销	本期偿还	其他	期末余额
2012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	2013 年 03 月 12 日	2018 年 03 月 12 日	280,000,000.00	277,496,174.90	0.00	16,492,000.00	1,107,831.73	0.00	0.00	278,604,006.63
2014 年公司债券（第一期）	100.00	2014 年 09 月 17 日	2019 年 09 月 17 日	200,000,000.00	0.00	200,000,000.00	4,027,397.26	213,789.21	0.00	0.00	197,813,789.21
合计	--	--	--	480,000,000.00	277,496,174.90	200,000,000.00	20,519,397.26	1,321,620.94	0.00	0.00	476,417,795.84

（3）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4）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无。

47、长期应付款

无。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无。

49、专项应付款

无。

50、预计负债

无。

51、递延收益

单位： 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68,967,753.59	22,610,407.00	16,404,806.72	75,173,353.87	
合计	68,967,753.59	22,610,407.00	16,404,806.72	75,173,353.87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单位： 元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	本期计入营业外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
------	------	---------	---------	------	------	----------

		额	收入金额			益相关
项目 1	21,296,000.00	0.00	5,514,000.00		15,782,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2	984,000.00	0.00	246,000.00		738,000.00	综合性相关
项目 3	1,025,000.00	0.00	300,000.00		725,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4	5,976,000.00	0.00	1,494,000.00		4,482,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5	200,000.00	0.00	0.00		20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6	100,000.00	0.00	0.00		10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7	180,000.00	0.00	40,000.00		140,000.00	综合性相关
项目 8	2,627,939.02	0.00	553,250.63		2,074,688.39	综合性相关
项目 9	8,000,000.00	0.00	1,600,000.00		6,40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10	5,000,000.00	0.00	1,000,000.00		4,00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11	1,001,000.00	0.00	200,200.00		800,800.00	综合性相关
项目 12	3,000,000.00	0.00	600,000.00		2,40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13	5,000,000.00	0.00	1,000,000.00		4,00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14	2,250,000.00	0.00	0.00		2,25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15	5,000,000.00	0.00	0.00		5,00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16	827,814.57	2,020,000.00	867,815.00		1,979,999.57	综合性相关
项目 17	5,000,000.00	0.00	0.00		5,00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18	1,500,000.00	0.00	37,500.00		1,462,5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19	0.00	8,000,000.00	0.00		8,00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20	0.00	3,740,000.00	0.00		3,740,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21	0.00	3,000,000.00	2,700,000.00		300,000.00	综合性相关
项目 22	0.00	1,500,000.00	25,000.00		1,475,000.00	资产相关
项目 23	0.00	4,350,407.00	227,041.09		4,123,365.91	资产相关
合计	68,967,753.59	22,610,407.00	16,404,806.72		75,173,353.87	--

其他说明：

其他变动系转入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核算；

递延收益项目说明：

(1) 2010年12月14日，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0]2072号拨款500万元，用于风电机组储能与并网工程实验室项目。2012年10月29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2]974号拨付经费1000万元，用于可再生能源规模化储能并网工程实验室项目。2013年2月25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3]118号文件拨付可再生能源规模化储能并网工程实验室项目配套资金1377万元，用于该项目产业化建设。

(2) 2010年9月16日，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根据粤财教[2010]407号拨款250万元，用于B-StatCom兆瓦级风电机组储能并网系统的研发及应用示范项目。

(3) 2011年3月3日，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根据深科工贸信计财字[2011]34号拨款500万元，用于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关键技术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 2011年10月14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1]1413号文件拨付第一批资金200万元，2013年2月7

日，根据文件拨付第二批资金150万元，用于光伏发电智能接入系统项目。2012年11月30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2]1241号拨付配套经费397万元，用于光伏发电智能接入系统项目。

(5) 2009年7月31日，南山区财政局南科企[2009]111号合同拨付子公司深圳市科陆变频器有限公司深圳市南山区科技研发资金资助项目20万元，用于功率器件串联的中高压四象限特种变流器项目。

(6) 2011年1月5日，深圳市南山区科学技术局根据南科企2010032号合同拨款10万元，用于电力设备生命周期智能管理系统项目。

(7) 2011年10月13日，广东省财政厅根据粤财教[2011]368号合同拨付经费100万元，用于2011年省部产学研结合院士工作站产业技术与开发。

(8) 2011年8月1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根据国科发高[2011]371号文件拨付第一笔经费212万元，用于碳化硅及硅基IGBT多芯片串联模块研发和测试平台的建立。2013年5月17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根据国科发高[2011]371号及合作协议，拨付第二笔经费70.2万元，用于碳化硅及硅基IGBT多芯片串联模块研发和测试平台的建立。2013年7月15日，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3]993号文件，拨付配套资金106万元，用于碳化硅及硅基IGBT多芯片串联模块研发和测试平台的建立。

(9) 2012年1月4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2]3号文件拨付经费800万元，用于基于IGBT的变频调速装置产业化项目。

(10) 2012年2月14日，深圳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2]208号文件拨付经费500万元，主要用于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产业化项目所需仪器设备、必要技术及软件购置。

(11) 2011年8月18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根据国科发高[2011]371号文件拨付第一笔经费108万元，用于高压大容量新型模块化多电平四象限变流器研制及工程应用。2013年4月2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根据国科发高[2011]371号文件拨付第二笔经费9万元，用于高压大容量新型模块化多电平四象限变流器研制及工程应用。2013年9月5日，中华人民共和国科学技术部根据国科发高[2011]371号文件拨付第三笔经费9万元，用于高压大容量新型模块化多电平四象限变流器研制及工程应用。2013年7月15日，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3]993号文件，拨付配套资金54万元，用于高压大容量新型模块化多电平四象限变流器研制及工程应用。

(12) 2011年12月30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圳市科技工贸和信息化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1]1782号文件拨付项目经费300万元，用于智能用电设备及系统产业化项目。

(13) 2012年12月30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深圳市经济贸易和信息化委员会、深圳市科技创新委员会、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2]1241号文件拨付500万元，用于智能电表产业化项目。

(14) 2012年3月12日，成都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成发改工高[2012]250号文件拨付225万元，用于国家高技术产业发展项目。

(15) 2012年3月22日，深圳市财政委员会深南发改备案[2011]0154号拨付子公司科陆变频太阳能并网发电项目500万元，用于具有电网谐波治理功能的光伏并网综合装置产业化。

(16) 2013年3月8日，广西电网公司根据《灵活互动的智能用电关键技术研究》技术开发合同，拨付开发费用100万元，用于灵活互动智能用电支撑设备的开发。2014年3月、5月、10月根据项目进度分别拨付168万、25万、9万元。

(17) 2013年2月25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3]140号拨付经费500万元，用于智能用电灵活互动关键技术工程研究中心项目。

(18) 2013年公司控股子公司的子公司收到昆山市淀山湖镇招商服务中心基础设施补贴款150万元。

(19) 2014年3月20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4]236号文件拨付经费800万元，主要用于基于智能用电灵活互动关键技术的智能电表产业化和技术所需仪器设备购置。

(20) 2014年3月20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4]141号文件拨付经费374万元，主要用于智能配电终端产业化项目所需仪器设备购置。

(21) 2014年9月1日，深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根据深发改[2014]992号文件拨付经费300万元，用于电动汽车电池组智能自主式标定均衡关键技术研究，其中30万用于设备的购置。

(22) 2014年12月22日，成都高新区经贸发展局根据成财建（2014）93号文件拨付经费150万元，用于分布式智能风光储发电系统（控逆系统研发）设备的购置。

(23) 2014年5月19日, 公司控股子公司南昌科陆收到南昌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委员会根据《投资协议书》的补充协议拨款435.04万元, 用于项目奖励。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无。

53、股本

单位：元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96,690,000.00	2,863,000.00	0.00	0.00	0.00	2,863,000.00	399,553,000.00

股本变动情况说明：

变动是公司发行限制性股票及回购注销部分已不符合激励条件的激励对象已获授但尚未解锁的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未达到第一批限制性股票解锁条件的股票导致的，分别经中兴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4年1月15日出具了中兴华验字（2014）BJ02-001号验资报告、北京中证天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2014年9月22日出具了中证天通（2014）证验字第10003号验资报告验证。

54、其他权益工具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无。

55、资本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82,714,365.62	0.00	0.00	382,714,365.62
其他资本公积	3,028,703.63	2,090,534.44	0.00	5,119,238.07
合计	385,743,069.25	2,090,534.44	0.00	387,833,603.69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计算以权益结算方式的股份支付等待期内费用，增加其他资本公积2,090,534.44元。

56、库存股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实行股权激励回购	0.00	2,863,000.00	0.00	2,863,000.00
合计		2,863,000.00	0.00	2,863,000.00

57、其他综合收益

无。

58、专项储备

无。

59、盈余公积

单位：元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60,223,375.12	3,233,593.72	0.00	63,456,968.84
合计	60,223,375.12	3,233,593.72	0.00	63,456,968.84

60、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488,784,200.61	420,412,107.20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0.00	0.00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488,784,200.61	420,412,107.20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25,694,272.24	85,926,869.16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3,233,593.72	1,687,175.75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0.00	0.00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0.00	0.00
应付普通股股利	9,917,250.00	15,867,6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0.00	0.00
期末未分配利润	601,327,629.13	488,784,200.61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930,333,932.63	1,340,965,355.85	1,394,152,380.44	992,894,890.12
其他业务	24,274,934.19	7,879,713.13	14,632,126.12	8,229,977.36
合计	1,954,608,866.82	1,348,845,068.98	1,408,784,506.56	1,001,124,867.48

产品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智能电网	1,558,143,867.07	1,056,296,250.59	1,241,169,872.85	870,120,985.29
电工仪器仪表	884,398,361.24	642,833,051.98	719,472,134.75	549,375,308.99
标准仪器仪表	64,941,397.74	35,832,140.75	75,394,374.07	47,278,918.60
电能表	819,456,963.50	607,000,911.23	644,077,760.68	502,096,390.39
电力自动化产品	673,745,505.83	413,463,198.61	521,697,738.10	320,745,676.30
智能用电	241,460,908.65	147,435,014.58	267,366,253.07	170,233,566.09
智能配电	135,439,384.61	84,502,024.60	81,605,280.34	53,540,875.90
自动化装备	267,763,150.82	160,349,415.69	154,167,462.21	84,409,054.46
电力操作电源	29,082,061.75	21,176,743.74	18,558,742.48	12,562,179.85
新能源	266,089,575.43	202,355,091.63	39,729,391.29	29,525,929.30
能源管理及服务	59,039,891.88	48,562,152.67	64,747,898.80	45,316,171.37
其他	47,060,598.25	33,751,860.96	48,505,217.50	47,931,804.16
合计	1,930,333,932.63	1,340,965,355.85	1,394,152,380.44	992,894,890.12

62、营业税金及附加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352,863.47	383,509.81
城市维护建设税	5,294,289.20	3,201,280.19
教育费附加	3,809,802.96	2,360,012.62
合计	9,456,955.63	5,944,802.62

63、销售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	-------	-------

员工薪酬保险	36,315,835.52	29,284,398.19
差旅通讯交通费	23,733,904.60	18,341,092.51
广告费	4,098,221.94	1,491,777.29
业务费	23,287,981.29	11,123,926.23
办公费	5,721,425.58	7,228,356.19
检测费	12,023,119.83	14,111,838.60
技术服务及招投标费	60,666,786.22	35,531,023.75
运输费	16,316,695.26	9,540,181.17
租赁费	2,100,397.29	1,740,905.09
培训费	2,613,789.63	3,158,374.87
物耗费	669,749.39	2,275,009.35
其他	11,602,944.98	3,618,502.46
合计	199,150,851.53	137,445,385.70

64、管理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员工薪酬及保险	28,851,289.74	21,929,794.80
折旧摊销费	15,703,941.87	9,920,394.26
技术开发费	119,358,328.13	78,026,750.22
其他付现费用	31,861,818.29	22,644,283.14
合计	195,775,378.03	132,521,222.42

65、财务费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61,514,146.92	42,102,138.59
减：利息收入	4,615,416.02	7,299,151.65
汇兑损益	259,493.79	198,422.75
其他	2,570,972.48	1,163,952.93
合计	59,729,197.17	36,165,362.62

66、资产减值损失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30,587,872.51	16,992,921.73
二、存货跌价损失	12,814,210.75	6,301,389.09
合计	43,402,083.26	23,294,310.82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无。

68、投资收益

无。

69、营业外收入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393.86	10,666.70	3,393.8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3,393.86	10,666.70	3,393.86
政府补助	18,247,304.72	11,275,421.36	18,247,304.72
销售自产软件产品增值税退税	14,691,199.73	16,520,919.34	0.00
赔偿款	350,806.20	2,133,111.99	350,806.2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营业外收入	15,326,704.93	0.00	15,326,704.93
其他	825,310.67	2,743,525.84	825,310.67
合计	49,444,720.11	32,683,645.23	34,753,520.38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单位：元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 与收益相关
2010 年粤港关键领域重点突破招标	246,000.00	252,000.00	资产相关
2011 年深技工贸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关键技术研究及产业化	300,000.00	300,000.00	资产相关
深圳市财政委员会光伏发电智能接入系统项目	1,494,000.00	1,494,000.00	资产相关
2011 年省部产学研结合院士工作站	40,000.00	195,000.00	收益相关
碳化硅及硅基 IGBT 多芯片串联模块研发和测试平台的建立（163 课题）	553,250.20	833,060.98	资产相关
深发改委基于 IGBT 的变频调速装置产业化项目	1,600,000.00	0.00	资产相关

深发改委智能变电站自动化系统产业化项目	1,000,000.00	0.00	资产相关
高压大容量新型模块化多电平四象限变流器研制及工程应用（163 课题）	200,200.00	913,412.95	资产相关
智能用电设备及系统产业化项目	600,000.00	0.00	资产相关
可再生能源规模化储能并网工程实验室项目资金	4,754,000.00	0.00	资产相关
智能电能表产业化项目	1,000,000.00	0.00	资产相关
灵活互动的智能用电关键技术研究	867,815.00	172,185.43	收益相关
风电机组储能与并网工程实验室建设项目	760,000.00	5,514,000.00	资产相关
电动汽车电池组智能自主式标定均衡关键技术研究	2,700,000.00	0.00	收益相关
科技技术发明奖	200,000.00	200,000.00	收益相关
深圳市中小企业国际市场开拓资金项目	59,708.00	0.00	收益相关
新型智能电表自动化生产技术改造项目	1,000,000.00	0.00	收益相关
科技/经济专项资金	198,500.00	0.00	收益相关
南昌科陆智能电网补贴款	227,041.44	0.00	资产相关
分布式智能风光储发电系统（控逆系统研发）	25,000.00	0.00	资产相关
收到 2011 年科技进步奖技术开发类	0.00	300,000.00	收益相关
投资扶持款-上海东自	0.00	230,000.00	收益相关
收成都市财政局双馈风力发电变流器系列产业化项目补贴款	0.00	161,400.00	收益相关
收深圳市财政委员会项目补助资金-博华企业人力管理咨询项目	0.00	300,000.00	收益相关
其他	421,790.08	410,362.00	收益相关
合计	18,247,304.72	11,275,421.36	--

70、营业外支出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676,235.00	302,596.72	676,235.00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676,235.00	302,596.72	676,235.00
对外捐赠	100,000.00	50,000.00	100,000.00
罚款支出	400,708.00	1,251,597.18	400,708.00
其他	72,846.84	111,199.50	72,846.84

合计	1,249,789.84	1,715,393.40	1,249,789.84
----	--------------	--------------	--------------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8,733,377.91	15,893,476.48
递延所得税费用	-1,278,644.54	1,280,287.35
合计	17,454,733.37	17,173,763.83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146,444,262.49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4,644,426.25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253,632.67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81,931.41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1,652,344.83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1,917,402.28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1,648,241.15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9,199,996.64
所得税费用	17,454,733.37

72、其他综合收益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收入	3,375,310.61	3,634,252.53
往来款	37,883,620.03	37,091,558.92

科技和研发资助资金	5,203,498.00	3,266,368.43
合计	46,462,428.64	43,992,179.88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往来款	60,189,267.85	67,501,704.95
付现费用	210,329,882.56	127,189,160.35
合计	270,519,150.41	194,690,865.30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到科技和研发与资产相关的资助资金	19,214,807.00	23,759,814.57
合计	19,214,807.00	23,759,814.57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无。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募集资金利息收入	3,941,745.55	963,258.98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0.00	838,708.11
收到股东借款	0.00	8,000,000.00
合计	3,941,745.55	9,801,967.09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118,966,570.05	4,915,496.93
归还股东借款	0.00	8,000,000.00
公司减资支付的现金	6,675,430.00	0.00

合计	125,642,000.05	12,915,496.93
----	----------------	---------------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单位：元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	--
净利润	128,989,529.12	86,083,042.90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402,083.26	23,294,310.82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59,217,222.57	45,566,854.51
无形资产摊销	8,081,968.35	5,331,962.64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715,476.95	4,241,181.74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672,841.14	291,930.02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60,274,041.51	38,437,239.47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0.00	0.0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1,278,644.54	1,280,287.35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0.00	0.0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7,968,490.51	42,076,745.44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63,116,527.70	-180,822,141.42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92,095,300.59	3,649,572.65
其他	0.00	0.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2,021,781.76	69,430,986.12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	--
债务转为资本	0.00	0.00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0.00	0.00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0.00	0.00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	--
现金的期末余额	271,732,157.77	291,495,778.21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291,495,778.21	440,069,564.43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0.00	0.00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0.00	0.00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9,763,620.44	-148,573,786.22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单位：元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19,698,600.00
其中：	--
其中：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7,698,600.00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0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1,000,000.00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1,000,000.00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504,227.12
其中：	--
其中：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3,183.46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438,439.88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55,738.88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6,864.90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0.00
其中：	--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9,194,372.88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无。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71,732,157.77	291,495,778.21
其中：库存现金	448,278.13	970,157.29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71,283,879.64	290,525,620.92
二、现金等价物	0.00	0.00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71,732,157.77	291,495,778.21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无。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单位：元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184,104,542.58	保证金
固定资产	86,635,044.78	已抵押
无形资产	30,891,814.53	已抵押
合计	301,631,401.89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	--	10,800,245.91
其中：美元	1,582,828.13	6.119	9,685,325.33
欧元	149,541.35	7.4556	1,114,920.49
港币	0.11	0.7889	0.09
应收账款	--	--	31,529,149.55
其中：美元	5,152,663.76	6.119	31,529,149.55
长期借款	--	--	0.00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78、套期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定性和定量信息：不适用。

79、其他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单位：元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2014年03月26日	7,698,600.00	100.00%	收购	2014年03月26日	达到控制条件，已拥有与股权相关的报酬和风险	8,326,174.29	1,907,761.91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06月16日	10,000,000.00	100.00%	收购	2014年06月16日	达到控制条件，已拥有与股权相关的报酬和风险	16,346,270.99	11,144,980.36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2014年10月31日	1,000,000.00	100.00%	收购	2014年10月31日	达到控制条件，已拥有与股权相关的报酬和风险	0.00	0.00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2014年11月17日	1,000,000.00	100.00%	收购	2014年11月17日	达到控制条件，已拥有与股权相关的报酬和风险	0.00	0.00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合并成本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	7,698,6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合并成本合计	7,698,600.00	10,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7,698,600.00	25,326,704.93	1,000,000.00	1,000,000.00
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15326704.93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合并成本公允价值根据被收购公司的资产评估报告确定。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以上事项未形成商誉。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项目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 有限责任公司		哈密源和发电 有限责任公司		宁夏旭宁新能源 科技有限公司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购买日 公允价值	购买日 账面价值
流动资产	11,322,368.42	11,322,368.42	26,385,302.95	26,385,302.95	2,345,808.00	2,345,808.00	810,300.00	810,300.00
非流动资产	88,180,418.19	90,351,234.64	186,727,776.60	186,727,776.60	4,500.00	4,500.00	142,768,000.00	142,768,000.00
减：流动负债	91,804,160.80	91,804,160.80	187,786,374.62	187,786,374.62	1,350,308.00	1,350,308.00	142,578,300.00	142,578,300.00
净资产	7,698,625.81	9,869,442.26	25,326,704.93	25,326,704.93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减：少数股东权益								-
取得的净资产	7,698,625.81	9,869,442.26	25,326,704.93	25,326,704.93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1,000,000.00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参考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确定可辨认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无。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 是 ☒ 否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6) 其他说明****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1) 本期发生的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其他说明：**

本期未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2) 合并成本

不适用。

(3) 合并日被合并方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交易基本信息、交易构成反向购买的依据、上市公司保留的资产、负债是否构成业务及其依据、合并成本的确定、按照权益性交易处理时调整权益的金额及其计算：

本期未发生反向购买。

4、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本期全资子公司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吸收合并深圳市科陆软件有限公司，并注销深圳市科陆软件有限公司。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 是 ☒ 否

5、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本期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主体较上期相比，增加 14 户，减少 1 户，其中：

（1）本期新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受托经营或承租等方式形成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深圳前海科陆能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玉门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科陆（瓜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哈密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香港港科实业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井陘陆翔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张家口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投资新设
江西陆能景置业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苏州科陆东自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投资新设

（2）本期不再纳入合并范围的子公司、特殊目的主体、通过委托经营或出租等方式丧失控制权的经营实体

名称	变更原因
深圳市科陆软件有限公司	公司已注销

6、其他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深圳市科陆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88.86%	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科陆变频器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96.00%	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科陆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100.00%	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软件开发	100.00%	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科陆塑胶实业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子产品	100.00%	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科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售后维护	100.00%	0.00%	投资设立
深圳前海科陆能源金融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金融服务	100.00%	0.00%	投资设立
玉门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酒泉	甘肃酒泉	光伏风力发电	100.00%	0.00%	投资设立
科陆（瓜州）新能源有限公司	甘肃酒泉	甘肃酒泉	光伏风力发电	100.00%	0.00%	投资设立
哈密市科陆新能源有限公司	新疆	新疆	光伏风力发电	100.00%	0.00%	投资设立
香港港科实业有限公司	香港	香港	电子产品	100.00%	0.00%	投资设立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能源管理	100.00%	0.00%	投资设立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青海	青海	光伏发电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格尔木特变电工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青海	青海	光伏发电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哈密源和发电有限责任公司	新疆	新疆	光伏发电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宁夏旭宁新能源科技有限公司	宁夏	宁夏	光伏发电	0.00%	10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井陉陆翔余热发电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余热发电	0.00%	90.00%	投资设立
张家口陆阳新能源有限公司	河北	河北	光伏发电	0.00%	100.00%	投资设立
成都市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软件开发	100.00%	0.00%	投资设立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成都	成都	电子产品	89.20%	0.00%	投资设立
成都乾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	成都	成都	电子产品	0.00%	71.36%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科技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电子产品	58.70%	41.30%	投资设立
南昌科陆公交新能源有限责任公司	南昌	南昌	汽车充电系统	70.00%	0.00%	投资设立
江西陆能景置业有限公司	南昌	南昌	房地产开发	0.00%	100.00%	投资设立
上海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电力产品	60.00%	0.00%	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上海电智软件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电子产品	0.00%	60.00%	投资设立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高低压电气设备	0.00%	59.99%	投资设立
苏州科陆东自机电工程有限公司	苏州	苏州	高低压电气设备	0.00%	56.99%	投资设立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不适用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1) 在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2) 交易对于少数股东权益及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影响

不适用。

3、在合营安排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合营企业或联营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
---------	-------	-----	------	------	---------

企业名称				直接	间接	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深圳鲁电电力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深圳	深圳	电力工程项目	40.00%	0.00%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不适用。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该合营企业还未开展业务。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不适用。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不适用。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无。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无。

4、重要的共同经营

无。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不适用。

6、其他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不适用。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不适用。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其他说明：

实际控制人	所持股份数量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对本公司的表决权比例（%）
饶陆华	168,286,758	42.12	42.12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九。

3、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九。

4、其他关联方情况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深圳市金粤投资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柯妮丝麗服装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正星光电技术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成都玩星网络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亚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成都逗溜网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江阴市恒润重工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安徽宝利丰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成都果豆数字娱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天基权健康科技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深圳市深赛尔股份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深圳市新游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公司
深圳市灵游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深圳市掌中酷柚科技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投资的公司
鄢玉珍	公司副总裁

5、关联交易情况

（1）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单位：元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深圳市亚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采购商品	23,666.43	22,709.24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不适用。

（2）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无。

（3）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单位：元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成都逗溜网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8,685.60	0.00
深圳市新游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房屋建筑物	38,685.60	0.0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无。

（4）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单位：元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5 年 01 月 05 日		否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08 日		否

苏州科陆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11 日		否
润峰格尔木电力有限公司	68,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01 日		否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15,000,000.00	2014 年 11 月 20 日		否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60,000,000.00	2013 年 06 月 14 日		否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单位：元

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饶陆华、鄢玉珍	702,000,000.00	2014 年 11 月 12 日		否
成都市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饶陆华、鄢玉珍	250,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09 日		否
深圳市科陆软件有限公司、饶陆华、鄢玉珍	120,000,000.00	2013 年 10 月 30 日		否
饶陆华、鄢玉珍	120,000,000.00	2013 年 11 月 26 日		否
饶陆华、鄢玉珍、成都市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4 年 06 月 30 日		否
成都市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饶陆华、鄢玉珍	150,000,000.00	2014 年 07 月 02 日		否
饶陆华、鄢玉珍	120,000,000.00	2014 年 11 月 21 日		否
饶陆华、鄢玉珍、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4 年 10 月 22 日		否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饶陆华	100,000,000.00	2013 年 12 月 27 日		否
饶陆华、鄢玉珍	70,000,000.00	2014 年 12 月 08 日		否
饶陆华、鄢玉珍、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65,000,000.00	2015 年 01 月 05 日		否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5) 关联方资金拆借

不适用。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不适用。

(8) 其他关联交易

无。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其他应收款	成都逗溜网科技有限公司	38,685.60	0.00	0.00	0.00
其他应收款	深圳市新游时代科技有限公司	38,685.60	0.00	0.00	0.00

(2) 应付项目

单位：元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深圳市亚辰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16,089.80	24,613.23

7、关联方承诺

8、其他

十三、股份支付

1、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公司本期授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325,000.00
公司本期行权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0.00
公司本期失效的各项权益工具总额	70,000.00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股票期权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第一次授予的股份期权行权价格为 8.68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24 日；2014 年授予的预留部分股份期权行权价格为 13.83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1 月 9 日。
公司期末发行在外的其他权益工具行权价格的范围和合同剩余期限	公司期末第一次授予限制性股票的行权价格为 4.09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 日-2016 年 12 月 24 日；2014 年授予的预留部分限制性股票的行权价格为 6.79 元/股，合同剩余期限为 2015 年 1 月 1 日-2017 年 11 月 9 日。

2、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授予日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1) 股票期权的公允价值采用 B-S 模型计算；□ (2) 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依据授予日股票的收盘价格减去激励对象认购价格再减去依据 B-S 模型模拟对冲权证并计算出的每份权证的认沽和认购价的差价，分别计算各期的每份限制性股票的公允价值
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确定依据	根据公司《股权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实施考核管理办法》于每期末合理估计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
本期估计与上期估计有重大差异的原因	无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计入资本公积的累计金额	2,119,238.07
本期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确认的费用总额	2,090,534.44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

5、其他

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

1、重要承诺事项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承诺

1、抵押资产情况

2014 年 7 月 31 日，本公司与中国进出口银行签订了合同号为 2020099992014111481 的一般机电产品出口卖方信贷合同及合同号为 2020099992014111482 创新业务流动资金类贷款合同，借款总金额为 14,000 万元；借款合同以本公司深圳龙岗区工业城项目的五栋厂房（深房地字第 6000475476 号）及宝龙工业城土地（G02315-003）作为抵押，抵押合同编号为：2020099992014111482DY01，抵押价值为 20,612.70 万元；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合同长期借款余额为 14,000 万元。除存在上述承诺事项外，截止 2014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其他应披露未披露的重大承诺事项。

2、或有事项

(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

本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或有事项。

(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

公司不存在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

3、其他

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

单位：元

项目	内容	对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数	无法估计影响数的原因
股票和债券的发行	公司已完成非公开发行股票事项，公司新增 7,640 万股，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68,917.16 万元。	无法估计	募集资金还未使用，无法估计效益
重要的对外投资	1、公司受让自然人皇甫涵、唐睿及谢旭新持有的深圳市深电能售电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深电能售电”）总计 20% 的股权，股权转让价格总计为人民币 3 元。深电能售电注册资本未进行实缴，公司需后续以自有资金缴纳注册资本金 2000 万元。 2、经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在北京设立全资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0 万元人民币； 3、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6 日投资设立乌鲁木齐辉新能源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 4、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3 月 20 日投资设立乌兰察布市陆辉光伏发电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100 万元人民币； 5、公司于 2015 年 1 月 19 日投资设立深圳市科陆绿能节能环保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3,000 万元人民币； 6、公司子公司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收购杭锦后旗国电光伏发电有限公司于 2015 年 04 月 21 日完成工商变更，杭锦后旗国电光伏发电	无法估计	公司尚未运营

	有限公司变成控股孙公司。		
	7、公司于 2015 年 4 月 9 日参股设立深圳前海鹏融创业财富管理网络股份有限公司，注册资本为 2,000 万元，公司出资比例为 40%。		

2、利润分配情况

单位：元

拟分配的利润或股利	14,282,790.00
经审议批准宣告发放的利润或股利	14,282,790.00

3、销售退回

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

（1）利润分配情况

2015年4月27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201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以目前最新股本476,093,000.00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拟以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30元（含税），合计派发现金股利14,282,790.00元。

本预案需提交公司2014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2）公司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

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追加向银行申请授信额度的议案》；截止审计报告日，董事会已同意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32.80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各子公司向相关银行申请不超过人民币17.79亿元的综合授信额度。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

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

无。

2、债务重组

无。

3、资产置换

（1）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无。

(2) 其他资产置换

无。

4、年金计划

无。

5、终止经营

无。

6、分部信息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不适用。

8、其他

十七、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3,003,464.97	100.00%	77,411,533.58	6.89%	1,045,591,931.39	891,670,222.94	100.00%	56,936,486.86	6.39%	834,733,736.08
合计	1,123,003,464.97	100.00%	77,411,533.58	6.89%	1,045,591,931.39	891,670,222.94	100.00%	56,936,486.86	6.39%	834,733,736.08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731,712,572.17	0.00	0.00%
6 个月—1 年（含 1 年）	110,867,118.99	5,543,355.95	5.00%
1 年以内小计	842,579,691.16	5,543,355.95	0.66%
1 至 2 年	110,962,056.54	11,096,205.65	10.00%
2 至 3 年	67,816,646.38	20,396,063.73	30.00%
3 年以上	40,375,908.25	40,375,908.25	100.00%
合计	1,061,734,302.33	77,411,533.58	7.29%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应收款中应收子公司货款 45,695,754.90 元不计提坏账准备。

（2）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0,529,046.7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 元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54,000.00

（4）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已计提坏账准备
第一名	89,364,639.74	7.96	449,102.72
第二名	39,082,561.20	3.48	561,790.20
第三名	33,828,469.62	3.01	
第四名	32,535,334.05	2.90	399,517.76
第五名	30,342,297.12	2.70	5,232,583.85
合计	225,153,301.73	20.05	6,642,994.53

（5）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款项。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应收款项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和负债。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515,679,187.81	100.00%	4,326,792.43	0.29%	1,511,352,395.38	245,220,349.26	100.00%	2,591,119.21	1.06%	242,629,230.05
合计	1,515,679,187.81	100.00%	4,326,792.43	0.29%	1,511,352,395.38	245,220,349.26	100.00%	2,591,119.21	1.06%	242,629,230.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分项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	17,941,973.18	897,098.65	5.00%
6 个月—1 年（含 1 年）	5,037,478.49	251,873.93	5.00%
1 年以内小计	22,979,451.67	1,148,972.58	5.00%
1 至 2 年	4,292,842.38	429,284.24	10.00%
2 至 3 年	2,346,937.84	704,081.35	30.00%
3 年以上	2,044,454.26	2,044,454.26	100.00%
合计	31,663,686.15	4,326,792.43	13.66%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 适用 ☐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中应收子公司往来款、6 个月内的投标保证金和押金 1,484,015,501.66 元不计提坏账准备。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735,673.2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00 元。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本报告期无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单位：元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保证金及押金	22,572,574.96	84,132,716.61
备用金	6,112,375.90	1,996,092.65
往来款	2,000,000.00	0.00
关联方往来	1,475,494,406.04	149,546,943.67
其他	9,499,830.91	9,544,596.33
合计	1,515,679,187.81	245,220,349.26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第一名	往来款	1,215,071,612.13	1 年以内	80.17%	0.00
第二名	往来款	105,760,342.33	1 年以内	6.98%	0.00
第三名	往来款	77,565,920.91	1 年以内	5.12%	0.00
第四名	往来款	22,445,534.65	1 年以内	1.48%	0.00
第五名	往来款	19,806,494.00	2 年以内	1.31%	0.00
合计	--	1,440,649,904.02	--	95.06%	0.00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本报告期无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本期无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项。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本期无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而形成的资产和负债。

3、长期股权投资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596,250,204.03	0.00	596,250,204.03	596,250,204.03	0.00	596,250,204.03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4,000,000.00	0.00	4,000,000.00	0.00	0.00	0.00
合计	600,250,204.03	0.00	600,250,204.03	596,250,204.03	0.00	596,250,204.03

(1) 对子公司投资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深圳市科陆软件有限公司	12,103,452.03	0.00	12,103,452.03	0.00	0.00	0.00
深圳市科陆电源技术有限公司	17,772,000.00	0.00	0.00	17,772,000.00	0.00	0.00
成都市科陆洲电子有限公司	212,800,000.00	0.00	0.00	212,800,000.00	0.00	0.00
深圳市科陆变频器有限公司	105,459,000.00	0.00	33,878,200.00	71,580,800.00	0.00	0.00
深圳市科陆电气技术有限公司	12,515,752.00	0.00	0.00	12,515,752.00	0.00	0.00
深圳市鸿志软件有限公司	1,000,000.00	12,103,452.03	0.00	13,103,452.03	0.00	0.00
深圳市科陆塑胶实业有限公司	1,000,000.00	0.00	0.00	1,000,000.00	0.00	0.00
四川科陆新能电气有限公司	44,600,000.00	0.00	0.00	44,600,000.00	0.00	0.00
深圳市科陆能源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0.00	0.00	50,000,000.00	0.00	0.00
深圳市科陆技术服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0.00	0.00	5,000,000.00	0.00	0.00
南昌市科陆智能电网	100,000,000.00	33,878,200.00	0.00	133,878,200.00	0.00	0.00

科技有限公司						
上海东自电气有限公司	34,000,000.00	0.00	0.00	34,000,000.00	0.00	0.00
合计	596,250,204.03	45,981,652.03	45,981,652.03	596,250,204.03	0.00	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单位：元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 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 确认的投 资损益	其他综合 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 变动	宣告发放 现金股利 或利润	计提减值 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深圳鲁电 电力设计 研究院有 限公司	0.00	4,000,000 .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00 .00	0.00
小计	0.00	4,000,000 .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00 .00	0.00
二、联营企业											
合计	0.00	4,000,000 .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4,000,000 .00	0.00

(3) 其他说明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1,644,744,682.22	1,289,848,125.15	1,206,180,542.74	956,269,466.02
其他业务	95,397,748.82	78,786,893.52	27,774,284.34	23,853,661.60
合计	1,740,142,431.04	1,368,635,018.67	1,233,954,827.08	980,123,127.62

其他说明：

主营业务（分产品）

项目	本年发生额		上年发生额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智能电网	1,460,937,169.28	1,130,105,318.07	1,184,097,352.13	935,334,270.04
电工仪器仪表	881,874,643.32	678,199,700.89	723,062,361.05	597,454,654.31

标准仪器仪表	64,525,158.42	38,604,792.25	75,595,702.73	51,560,571.29
电能表	817,349,484.90	639,594,908.64	647,466,658.32	545,894,083.02
电力自动化产品	579,062,525.96	451,905,617.18	461,034,991.08	337,879,615.73
智能用电	231,346,367.39	186,803,335.42	268,624,374.30	203,666,442.02
智能配电	67,736,962.25	53,214,849.02	24,177,015.70	17,395,510.59
自动化装备	255,065,496.16	188,154,542.22	151,192,960.88	99,795,250.26
电力操作电源	24,913,700.16	23,732,890.52	17,040,640.20	17,022,412.86
新能源	152,471,303.93	134,938,590.65	12,205,128.17	12,158,119.65
能源管理及服务	3,481,362.14	4,872,430.27	2,040,275.80	758,369.19
其他	27,854,846.87	19,931,786.16	7,837,786.64	8,018,707.14
合 计	1,644,744,682.22	1,289,848,125.15	1,206,180,542.74	956,269,466.02

5、投资收益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0.00	378,879.42
合计	0.00	378,879.42

6、其他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672,841.1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8,247,304.72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5,929,266.96	
减：所得税影响额	1,816,550.82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94,004.91	
合计	31,593,174.81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9.05%	0.3169	0.316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78%	0.2372	0.2371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1）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2）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净资产差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原因说明，对已经境外审计机构审计的数据进行差异调节的，应注明该境外机构的名称

☐ 适用 ☒ 不适用

4、会计政策变更相关补充资料

☐ 适用 ☒ 不适用

5、其他

金额异常或比较期间变动异常的报表项目

报表项目	年末余额 (或本年金额)	年初余额 (或上年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应收票据	79,192,183.56	39,526,005.99	100.35	本年营业收入增加，以票据结算的货款增加所致
应收账款	1,233,346,500.17	932,236,472.65	32.30	本年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资产	30,359,872.28			本年新增的光伏项目可抵扣进项税增加所致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22,060,000.00	60,000.00	36666.67	本年新增投资所致
长期股权投资	4,000,000.00			本年新增投资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86,599,938.33			本年出租房产转投资性房地产所致

报表项目	年末余额 (或本年金额)	年初余额 (或上年金额)	变动比率(%)	变动原因
固定资产	852,339,505.28	236,554,490.71	260.31	本年科陆大厦、成都科陆洲房屋转固及非同一控制下合并带入增加所致
在建工程	986,974,865.33	537,811,892.00	83.52	本年光伏电站建设项目增加所致
长期待摊费用	27,175,080.47	11,202,529.06	142.58	本年光伏电站租赁线路所致
其他非流动资产	111,167,548.89	27,199,602.37	308.71	本年支付投资款和预付工程款增加所致
短期借款	800,850,000.00	305,000,000.00	162.57	本年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票据	669,036,825.33	314,293,587.19	112.87	本年采购增加，以票据结算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账款	731,528,612.18	415,728,302.35	75.96	本年采购及工程支出增加所致
预收款项	113,372,674.15	86,204,721.59	31.52	本年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应付职工薪酬	29,205,437.18	21,486,900.43	35.92	本年公司业务规模扩大，人员增加所致
应交税费	50,023,523.54	26,494,884.81	88.80	本年营业收入增加，应交增值税增加所致
应付利息	18,392,862.90	13,422,655.56	37.03	本年公司债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4,480,000.00			本年一年内到期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长期借款	170,000,000.00	10,000,000.00	1,600.00	本年借款增加所致
应付债券	476,417,795.84	277,496,174.90	71.68	本年发行公司债所致
营业收入	1,954,608,866.82	1,408,784,506.56	38.74	本年公司传统智能电网业务增加及新能源业务收入大幅增加所致
营业成本	1,348,845,068.98	1,001,124,867.48	34.73	本年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营业税金及附加	9,456,955.63	5,944,802.62	59.08	本年营业收入增加所致
销售费用	199,150,851.53	137,445,385.70	44.89	本年营业收入增加，相应的费用增加所致
管理费用	195,775,378.03	132,521,222.42	47.73	公司加大研发力度，技术开发费用增加所致
财务费用	59,729,197.17	36,165,362.62	65.16	本年借款增加所致
资产减值损失	43,402,083.26	23,294,310.82	86.32	本年计提的坏账损失和存货跌价增加所致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董事长饶陆华先生签名的2014年年度报告。

二、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饶陆华先生、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聂志勇先生及会计机构负责人翁丽华女士签名并盖章的会计报表。

三、载有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盖章、注册会计师杨熹先生、徐书华先生签名并盖章的公司2014年度审计报告原件。

四、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报纸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原稿。

五、其他有关资料。

六、备查文件备置地点：公司证券部。

深圳市科陆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饶陆华

二〇一五年四月二十七日